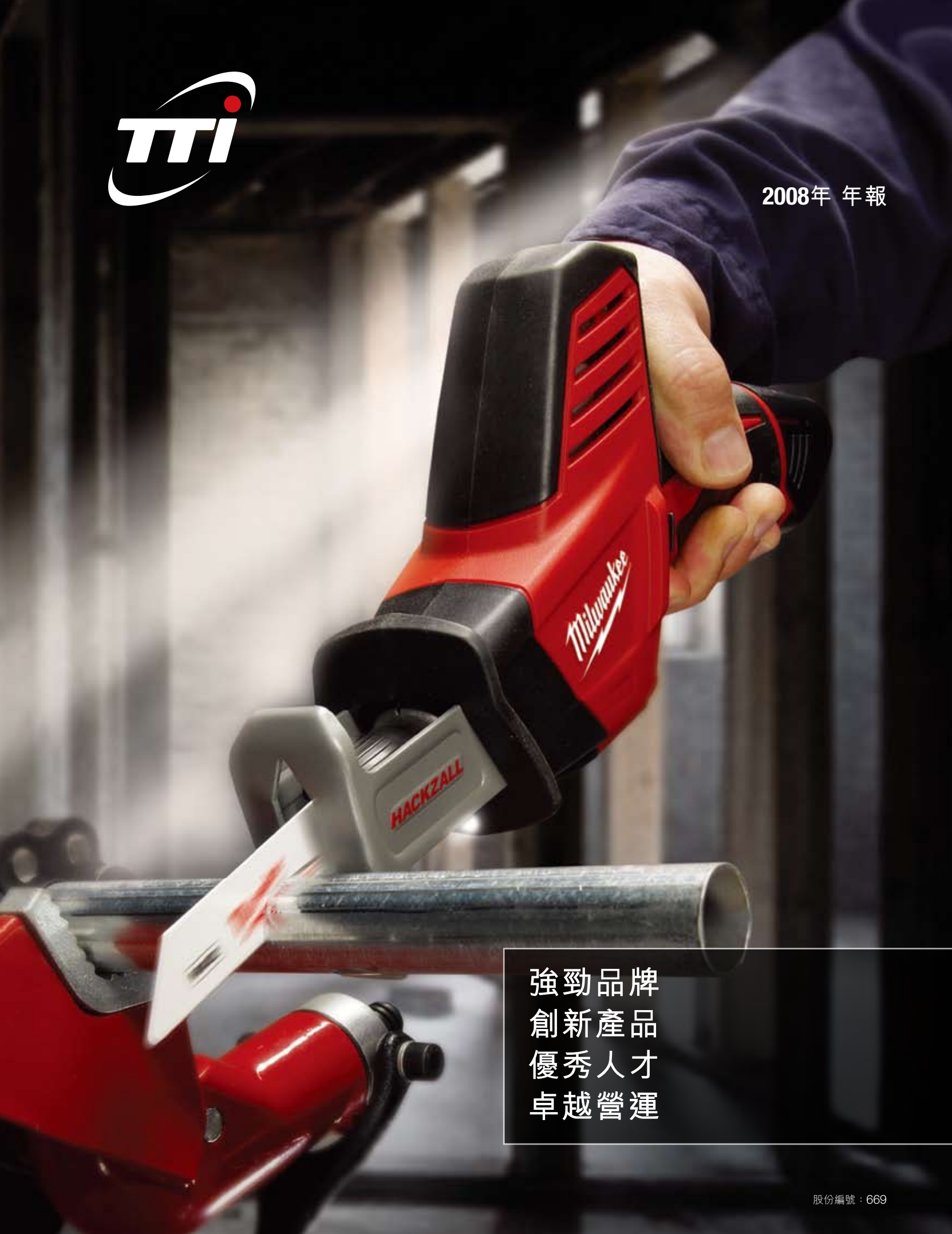




2008年 年報



強勁品牌
創新產品
優秀人才
卓越營運

目錄

- 1 財務摘要
- 2 主席報告書
- 6 副主席之言
- 8 行政總裁之言
- 10 集團的策略路線圖
二零零八年回顧

業務回顧

12 電動工具

- 專業及工業工具
- 消費性及專業工具
- 戶外園藝工具



20 地板護理及器具

- 24 環球管理人員
- 26 董事會
- 28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31 企業管治報告
- 37 董事會報告書
- 45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 46 綜合財務報表
- 5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27 財務概要
- 128 公司資料

公司簡介

創科實業是領導全球的家居裝修及建造業之消費性、專業及工業產品生產商，其出色表現實有賴於不斷專注於強勁品牌、創新產品、卓越營運及優秀人才的策略。

我們的強勢品牌憑藉非凡的實力、品質及表現而廣受世界認可。追求創新的文化、致力研發的熱忱和良好的客戶關係，是我們持續提供切合最終用戶特定需求的優質產品與服務的保證。

創科實業矢志創新、發展及為股東創造長期價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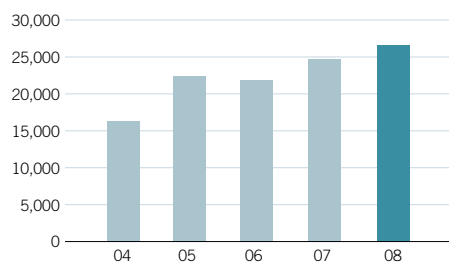


封面：Milwaukee® M12™充電式 Hackzall™功能多樣、重量輕、設計精簡，充電一次可砍削80件1½吋PVC塑料。M12™ Hackzall™採用鋰離子電池充電技術，動力及扭力十足，可供專業使用，且大小適中，可在狹窄的空間中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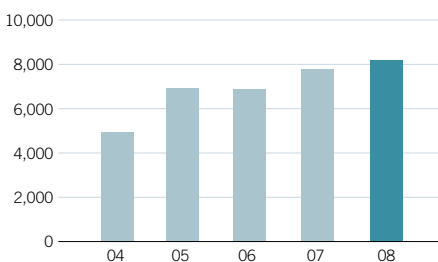
財務摘要

	2008 百萬港元	2007 百萬港元	2008 百萬港元	2007 百萬港元	變動 %
業務營運					
營業額	26,615	24,775	3,412	3,176	+7.4%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未計入其他收入、未扣除重組及搬遷成本,未扣除商譽減值)	2,002	1,585	257	203	+26.3%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已計入其他收入、未扣除重組及搬遷成本,未扣除商譽減值)	2,074	1,962	266	251	+5.7%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	1,278	1,219	164	156	+4.8%
重組及搬遷成本	718	743	92	95	-3.4%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未計入其他收入、未扣除重組及搬遷成本,未扣除商譽減值)	899	491	115	63	+83.1%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已計入其他收入、未扣除重組及搬遷成本,未扣除商譽減值)	971	868	124	111	+11.9%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175	125	22	16	+40.0%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美仙)	11.64	8.41	1.49	1.08	+38.4%
每股股息(港仙/美仙)	6.00	8.00	0.77	1.03	-25.0%
截至年結日之財務狀況					
資產總值	21,789	24,969	2,793	3,201	-12.7%
流動資產淨值	1,050	2,971	135	381	-64.7%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6,839	6,920	877	887	-1.2%
資本開支	719	860	92	110	-16.4%
每股賬面淨值(港元/美元)	4.56	4.61	0.58	0.59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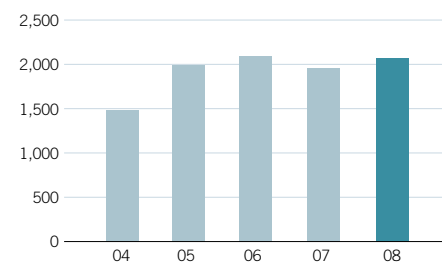
營業額



毛利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未扣除重組及商譽減值)



主席報告書

“ 我們的強勁品牌持續提高知名度，帶領公司走向更前。 ”

Horst Julius Pudwill
主席



- 溢利上升40%
- 創紀錄銷售額增長7.4%
- 嶄新產品推動增長
- 策略性重新定位提升競爭力
- 營運開支減少
- 自由現金流量有所改善

創紀錄銷售額增長7.4%

創科集團於二零零八年錄得銷售額創紀錄新高，達26,600,000,000港元，較上年增長7.4%。全年溢利為175,000,000港元，較二零零七年上升40%，其中包括二零零七年公佈之策略性重新定位計劃之一次性重組成本。未計重組及搬遷成本、商譽減值及其他收入之溢利達899,000,000港元，較二零零七年之491,000,000港元增加83.1%。每股盈利為0.1164港元，較上年增加38.4%。

在應對全球經濟危機之同時，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仍保持強勁動力。本集團業務穩健，年內銷售額、溢利及資產負債表均有改善。本集團透過新產品開發計劃、成本控制措施以及在二零零八年經濟危機出現之前實施策略性重新定位計劃，因而取得良好業績。該計劃改善了本公司之製造成本情況，增強了競爭力。本公司已為面對二零零九年的經濟挑戰作好準備。

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產生自由現金流量740,000,000港元，這反映營運資金有所改善及資本開支減少。本集團持續投入資金用於新產品開發的同時，亦進行審慎管理，令整體資本開支較二零零七年的860,000,000港元下降16%至719,000,000港元。改善營運及整合全球供應鏈帶來額外現金流，令二零零八年底的存貨較二零零七年底減少1,400,000,000港元至4,500,000,000港元，減幅為24%。

董事會建議向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七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本公司股東派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0.03港元，惟須待股東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預期建議末期股息將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三十一日派發。連同已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九日派發之中期股息每股0.03港元，二零零八年全年合計派息總額為每股0.06港元。

嶄新產品推動增長

創科集團致力為其客戶創造優質、創新及超凡價值。這一市場焦點令本集團的市場地位持續提升，並推動銷售額創新高。創科集團在各個核心類別推出逾三百五十款新產品，這些新產品產生強大的牽引作用，可令銷售及溢利有巨大的增長潛力。本集團二零零八年銷售額約30%來自本公司的新產品。我們能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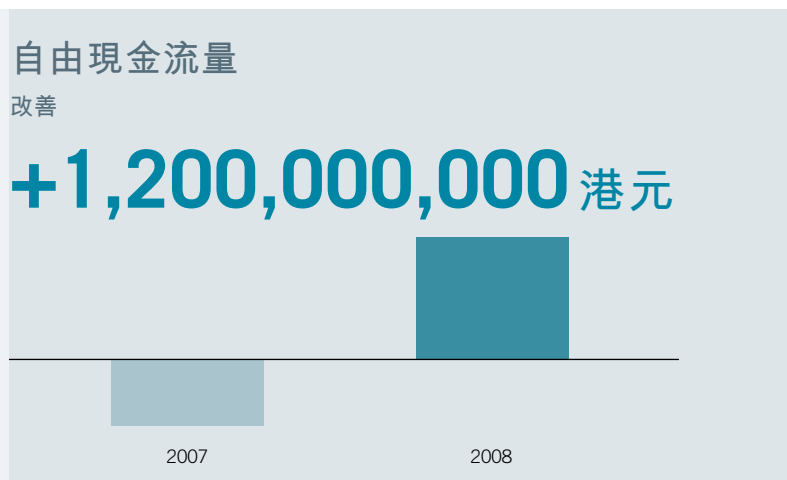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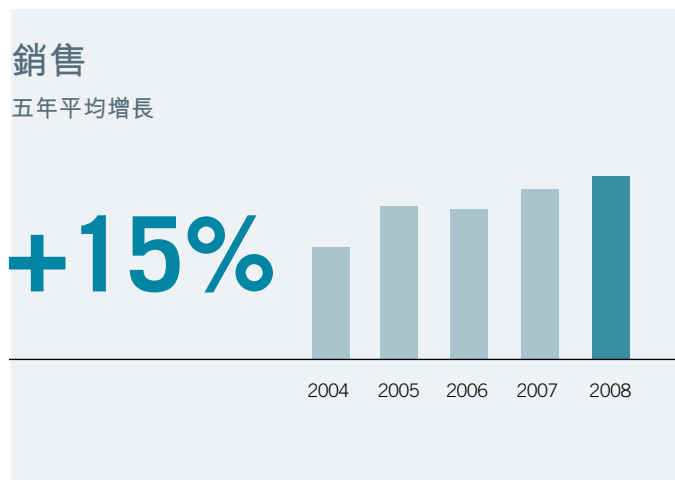
透過提高研發生產力，實現這一新產品活力水平，並將開支保持在銷售額2%以下，與歷史水平一致，而不會影響以終端用戶為本的創新活動。

策略性重新定位提升競爭力

董事會於二零零七年批准策略性重新定位計劃，本集團藉此全面利用並發揮其收購項目及業務規模帶來的協同效應及增長機遇。該等措施包括重新部署本集團的全球製造及產品開發業務；重組新設立業務單元周邊的資源，以便更高效地管理品牌及產品；及進行投資將本集團被認可的品牌及創新產品推向有關市場。

營運開支減少

全球管理團隊克服挑戰，縮減營運開支，令直接工人成本及製造費用較二零零七年減少9%。中國東莞的新工業園於年內下半年全面投產。雖然銷售額上升，但銷售及行政開支由二零零七年佔銷售額的27.9%降低至二零零八年佔銷售額的25.9%。本集團透過控制及重新分配銷售及行政開支的資源，實現有關開支縮減，但並無影響本集團進行產品開發、品牌支持及產品推廣。



銷量增加及成本削減活動令致毛利由二零零七年的7,800,000,000港元增至二零零八年的8,200,000,000港元。毛利率輕微回軟至二零零八年佔銷售額的30.8%。物料價格上脹導致毛利率受侵蝕，但由業務及產品組合改善和直接工人成本及製造費用減少所抵銷。銷售及行政開支減少則令營運溢利增長4%。地板護理及器具業務於Hoover整合後繼續改善，營運溢利由二零零七年銷售額的1.9%上升至二零零八年銷售額的3.2%。管理層相信該走勢將持續。

自由現金流量有所改善

減少資本開支及降低存貨令自由現金流量較二零零七年大幅增加1,200,000,000港元。全球存貨的完善管理令存貨銷售天數較二零零七年的88天減少至62天。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削減資本開支，以及新工業園的落成，意味著未來的資本開支將會降低。這也令我們預計自由現金流量將會繼續改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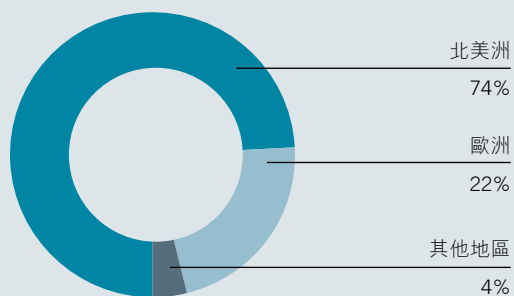
自由現金流量改善讓本集團有能力進一步減少銀行債務。我們的資本架構保持強勁，並於二零零九年三月成功為1,000,000,000港元的銀團貸款的約80%進行再融資。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淨負債比率降低了。

展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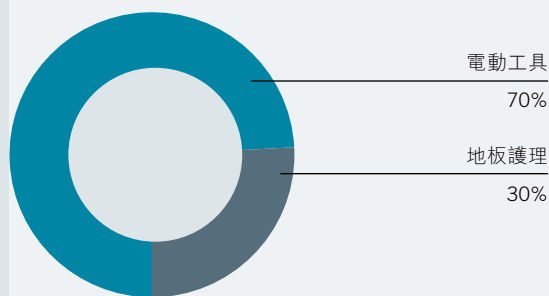
鑒於本集團主要市場美國及歐洲的經濟持續低迷，本集團預計未來的營運環境將充滿挑戰。創科將應對這些困難，其核心優勢是專注於強大品牌、創新產品及優化製造成本，從而保持其競爭優勢。我們的強勁品牌持續提高知名度，帶領公司走向更前。我們會以創新產品及服務來持續提升品牌，令市場佔有率增加。

致力創新及提供具成本競爭力的優質產品，乃是本集團業務的動力，藉以推動銷售額、提升市場佔有率及進入新市場。本集團受惠於終端用戶對去年推出嶄新產品的熱烈反應，十分鼓舞，並相信本集團可倚賴此而成功。創科已證明其有能力在艱難的經濟情況中提升其市場地位的能力。

營業額以市場地區劃分



營業額以產品類別劃分



創科的另一項重要優勢及競爭力是努力不懈地追求成本競爭力。作為二零零九年的措施，本集團把降低製造費用放在首位，擴大減省成本計劃的範圍，以及減少銷售及行政費用基礎。這將讓我們能夠提高毛利率、改善營運資金管理，並有助實踐增長自由現金流及改善資本架構的目標。

策略性重新定位計劃為進一步提高生產力提供強大平台。新工業園投產，可減省工人及製造費用，加上持續成本節約計劃及嚴格的物料採購制度，令製造費用得以改善。本集團現正透過實踐營運週期表現，按季對所有業務及功能區域進行營運檢討，推動成本節約。管理層已制定積極進取的內部成本目標，並作出多項艱難決定以重組全球製造業務，我們相信將會實現該等目標。我們已為面對二零零九年的挑戰打好基礎，以帶領創科走到更高層面。

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展現我們的雄心壯志，使創科實業得以成為業內全球領導者。本集團業務的蓬勃發展實有賴本集團僱員之專業態度和奉獻精神，否則無法達致以上成就。本集團深信，由於創科實業已定位於業務專注並全面自然增長時代，故預期股東可見證此努力的成果。本人亦感謝董事會同寅對集團管治及長遠目標提出的真灼見、支持及深入分析。本集團謹感謝股東、供應商、客戶及合作夥伴的鼎力支持。



Horst Julius Pudwill

主席

副主席之言



“去年，創科集團在產品革新方面開始顯現新的節奏。集團將秉持這個節奏，推動業務增長和鞏固在市場競爭中的領先地位。”

鍾志平博士 太平紳士
副主席

本人欣然見到創科集團已從一個據守中港兩地的製造商，茁壯成長為一間在產銷方面都享有優越地位的真正國際化企業。至今，我們已連續十四年實現銷售增長，並鑄就一系列強勁品牌。

全球金融海嘯肆虐，過去的一年無疑是創科集團歷史上最充滿挑戰的一年。然而，創科集團取得的進展和成就令本人倍感欣喜。當此考驗關口，創科集團展示出了強大的實力，成為業內最穩健和最具創新精神的公司之一。

二零零八年的業績闡明，通過策略性業務重定位計劃，創科集團站穩了腳跟，命運在我手，使我們充滿無限信心。這卓越的成就，很大程度上歸功於我們在中國的新生產和開發園區全面投入運作，並成為一個具有彈性和有成本競爭力的生產基地，以緩解公司在經濟環境動盪背景下的壓力。把中國的生產和研發中心集中在這綜合工業園區內，可以達致節約成本、改善流程和加速創新產品的研發。

去年，創科集團在產品創意革新方面開始顯現新的節奏。集團將秉承這個節奏，推動業務增長和鞏固在市場上的領先地位。我們能提供一流的高新科技產品，在激烈的競爭中脫穎而出，成為全球客戶的首選。

這需要非凡的團隊協作、勤勉和工作熱情。創科集團的全球管理團隊在推動集團轉型的同時仍能保持銷售增長，令本人深受鼓舞。隨着在全球各新市場的進一步拓展，創科集團將繼續成長，目標不變：創科集團致力成為業內翹楚。本人對集團的未來和日後的機遇倍感振奮。

鍾志平博士 太平紳士
副主席



強勁品牌



強勁品牌	創新產品	優秀人才	卓越營運	出色表現

行政總裁之言



“創科集團憑藉其不斷創新的新產品及新業務，連年增長優於同業。”

Joseph Galli Jr
行政總裁

- 提高溢利
- 創造自由現金流
- 保持增長優於同業
- 為未來奠定基礎

創科集團堅守既定政策，確保我們在全球經濟不景氣中，仍可達到卓越的成績。

提高溢利

本集團致力減少間接成本。本集團已完成策略性重新定位計劃，節省更勝於計劃定下的目標。而本集團的全球僱員人數亦於二零零八年底由去年23,685名降至19,354名。

本集團正實行卓越營運措施，以提升生產力及減低生產成本。本集團在中國建立新的先進工業園，確保有效降低成本。

創造自由現金流

本集團已實行供應鏈管理計劃以降低存貨。於二零零八年，本集團成功將存貨週轉日由去年88日減至62日。本集團將在保持優質服務的同時繼續有系統地降低存貨水平。

本集團在應收賬款方面已採取較保守的態度，旨在降低本集團的銷售變現日數。

待本集團的新工業園完成後，資本開支將有所下降。本集團正集中支援新產品開發並使用其他低成本資本設備。凡此種種將有助進一步改善現金流。

保持增長優於同業

創科集團憑藉其不斷創新的新產品及新業務，連年增長優於同業。

本集團致力集中發展充電式工具此主要增長分部。創科集團旗下所有品牌均會推出一系列領先的鋰離子充電式工具。本集團的充電式產品一直深受用家愛戴，並在競爭激烈的市場上取得佳績。

本集團正著手推出六項嶄新業務！於二零零九年下半年前，本集團將推出：

1. 測試及測量器
2. TEK4™ — 4伏特鋰離子產品
3. 油漆系統
4. 瓷磚剪裁機
5. 發電機
6. 碎紙機

這些新產品將有助創科集團在核心業務以外取得銷售額持續增長。

為未來奠定基礎

本集團在集中降低成本的同時，亦一直謹慎控制研發投資，以確保產品的推陳出新。

本集團為旗下全球零售及分銷夥伴提供全面支援。創科集團致力透過其品牌、產品及市場支援計劃協助客戶達致目標。

本集團的領袖發展校園招聘計劃空前成功。迄今，有77名經此計劃聘用的人員已獲晉升，更有11名在兩年內獲兩次晉升。

此項計劃為創科集團培育下一代領導層。

本人謹此感謝各員工的努力不懈，使創科集團具備優厚條件應付未來的挑戰。

而本人亦藉此感謝Horst Pudwill先生及鍾志平博士的英明領導及高瞻遠矚。



Joseph Galli Jr
行政總裁

集團的策略路線圖二零零八年回顧



推動銷售增長

我們的增長得益於我們的強勢品牌及產品研發。產品研發帶來的革新力量，推動新產品、新產品類別及新市場的銷售增長。

- 在艱困年份取得7.4%的銷售增長，得益於約30%的新產品持續活力比率。
- 新穎的充電式產品是本集團推出逾350款產品背後的主要推動力。
- 新推出的工具銷售較鋰離子的銷售增長一倍，進一步鞏固充電式產品的領先地位。
- 下半年進軍新型便攜式發電機及碎紙機業務，得到主要零售夥伴的支持及最終用戶之認可，當可獲益。

二零零八年新產品持續活力

逾**350**
款新產品推出

強化毛利率

通過全面生產力強化計劃，提升新產品的銷售毛利及降低成本，是提升毛利率的策略性推動力。

- 新產品的推出、系統成本控制計劃及策略性重新定位計劃的減省效益，抵銷了部分原材料及製造成本上漲的壓力。
- 遷入中國新工業園區，生產效益有所提升，相比二零零七年，勞工及製造費用下降9%。
- 策略性重新定位計劃使二零零八年節省377,000,000港元。

策略性重新訂位計劃

節省
377,000,000
港元

機構發展

我們尋求通過吸納業內優秀人才及積極開發自身人力資源，以建立業內最強大的管理團隊。

- 創科實業鼓勵創新思維，敢於調整策略，積極應對市況變化，把握新的機遇。
- 通過創科實業的領袖培訓計劃，在知名大學招聘人才以備日後擔當重任。
- 優秀的人才創科實業策略上不可或缺的資源，賴以執行經營及財務目標，為客戶及股東創造價值不可或缺的策略資源。

領袖發展計劃

招覽
逾**250**人



推行營運週期表現

為推動全球業務的卓越營運及成功革新，創科實業制定了嚴格的規劃及營運檢討程序，指導產品革新以至每月財務報告等事宜。

主要包括：

策略性規劃，確保各營運公司方向一致，建立可持續的競爭優勢。

營運檢討，監控各營運公司的財務表現，令我們在困難重重的二零零八年仍取得銷售及溢利增長發揮了重要作用。

全球產品高峰會，凸顯創新對創科實業的重要意義，策略性指示研發重點，加快本集團全球業務推出新產品及技術的步伐。

績效計分卡，為我們的供應商設立主要績效指標，涵蓋生產率、應付賬款天數、出貨週期、服務水平及質量，是推動供應商提升效益及生產率的重要措施。

創造自由現金流量

我們致力通過強化營運資金管理，確保營運業務達致最佳的資金使用效率，創造自由現金流量。

- 正自由現金流740,000,000港元，較二零零七年大幅增加1,200,000,000港元。
- 資本開支下降22%，得益於妥善規劃及磋商。
- 存貨下降1,400,000,000港元或24%，週轉日由二零零七年的88日改善至二零零八年的62日。

週期表現

策略性規劃 集團檢討 預算	年度	全球供應商高峰會 績效計分卡	季度
全球產品高峰會	半年度	營運檢討	季度

存貨

下降
1,400,000,000
港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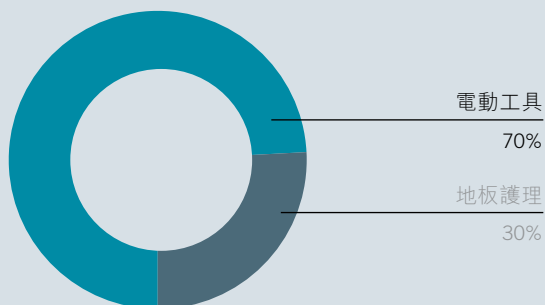
電動工具

二零零八年摘要

- 全球銷售增長9.8%
- 北美市場銷售錄得雙位數增長
- 充電式電動工具增長逾30%
- 鋰離子充電式工具銷售增長一倍
- 推出逾240款新產品
- 進軍便攜式發電機類別

我們最大的業務分部，包括電動工具、電動工具配件、戶外園藝工具及戶外園藝工具配件，主要客戶是消費者、貿易分銷商、專業人士及工業用戶。該業務分部的產品以我們的強勢品牌Milwaukee®、AEG®、Ryobi®及Homelite®營銷，另有部分產品通過重要的OEM客戶出售。我們的品牌在相關市場上均躋身領導行列。我們通過與全球各地首屈一指的大型零售商、經銷商及分銷商推廣我們的品牌。

本業務營業額





專業及工業工具



Nothing but **HEAVY DUTY**®

自一九二四年成立以來，Milwaukee Electric Tool Corporation 一直是面向專業用戶的重型工業電動工具、配件及安全設備製造商和經銷商，在業內雄據領先地位。Milwaukee® 擁有逾500種

電動工具及3,500種配件的產品線，是電動工具革新的先驅，至二零零二年底已取得逾137項美國專利和179項外國專利。最近，Milwaukee® 又增添了M18™和M12™系統。Milwaukee Electric Tool Corporation將以此為契機，繼續向客戶和行業提供創新的解決方案，創造領先優勢，提升動力和工效。



嶄新的M12™系統乃專為滿足專業用途而設計，動力及扭力強勁，其大小完全適合在狹窄及惡劣的環境下操作，M12™系統由鋰離子充電電池供電，動力及速度表現超卓，並配備工具帶，方便攜帶。



Milwaukee®將在七月份推出一個策略性的新類別產品予電氣技師和HVAC/R技師。新的測試和測量產品線將秉承Milwaukee的創新承諾，憑藉成長中的M12™平台推出新產品，不僅使用包括傳統的鹼性電池產品，還將應用Milwaukee®的行業領先鋰離子充電電池技術。



M18™ 充電式系統憑藉其專利技術和電子系統、創新馬達設計及卓越的工效，無論在動力、重量及性能方面的效能均傲視同儕。M18™ 充電式系統採用鋰離子電池，較其他競爭者的同類產品具備更好的扭力、更充足的動力和更長的運行時間。



Milwaukee® 為重型工業電動工具設計的各類配件均是設計新穎、性能卓越。



消費性及專業工具



Pro Features, Affordable Prices®. Ryobi®電動工具
 薈萃昂貴的專業電動工具之性能，具備專業性能
 的特色，加上物超所值的定價，令Ryobi®成為DIY
 族和具成本意識的專業人士之首選。

**Lithium
 18V**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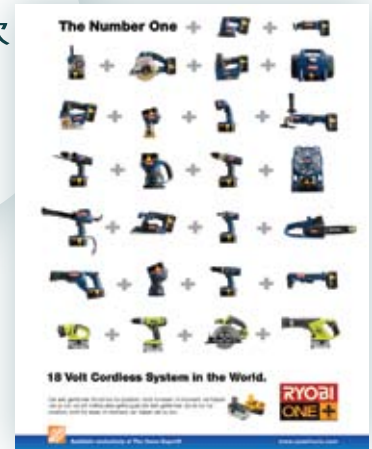
Ryobi® 18伏特鋰離子電動工具組。DIY、
 改裝一族和專業人士的完美四件套裝工
 具組合。



Ryobi® One+System® 有18伏特
 充電式工具、電池及充電器，用
 戶可選擇購買任何一款產品或
 多款產品。

可兼容逾
35 款

18伏特電動
 工具，使 Ryobi®
 One+System® 成為
 全球功能最全面、
 最實惠的系統



**AUTO
 SHIFT**



Ryobi® 18伏特Autoshift™電鑽機
 全球第一款具備自動傳動裝置的電鑽機，
 使用時無需再費神轉換速檔。



**Lithium
 12V**

Ryobi® 12伏特鋰離子電動工具
 四件套裝電動工具組合，體積縮小
 四成，重量減輕一半，兼具鋰離子
 充電電池的性能。



Ryobi®電鑽機和傳動配件組合，具
 備物超所值的附加性能。



Ryobi®電動油漆工具。改變油漆塗抹方式的新型創新電動油漆塗抹器，包括充電式噴漆機和容許兩人同時使用同一漆源的Duet™電動油漆系統。



Ryobi®瓷磚剪裁機。新型手提式Ryobi®瓷磚剪裁機，適合戶內與戶外使用。

RYOBI TEK4

CORDLESS ELECTRONIC TOOLS

新型4伏特鋰離子電池充電式電子工具，擁有高效、耐用和作業時間長的特點。



戶外園藝工具



性能更佳、功能更多、使用更方便的創新工具。我們的戶外園藝工具引領產業革新和多功能潮流，極適合在草坪和莊園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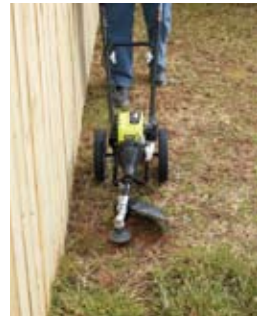


Ryobi®的專有電動按鈕TouchStart™採用新型12伏特電動啟動技術，具備機載式充電功能和彈出式充電功能。



Ryobi®四衝程式產品採用新型專利引擎設計，無需燃氣/燃油混合，動力更強、排氣量更低、噪音更小。

Ryobi®四衝程式剪草機易於啟動，可附加裝置，重量較同類競爭產品最多輕30%。



我們的新型輪式剪草機、修邊機和翻土機亦採用我們的專利四衝程式引擎。

Homelite®

Homelite®產品是一流的戶外園藝工具產品，可靠性高、方便易用，非常適合DIY一族。

Homelite®直流電工具
產品兼具各色性能，方便
易用且定價物超所值。

Homelite®發電機供電可靠，方便
實用，無論應急支援或正常作業均
適用。



Homelite®燃油驅動鏈鋸
高效省時、防震，配備免
工具拉緊鋸鏈裝置和自動
注油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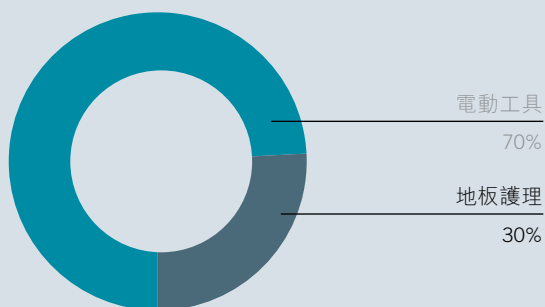
地板護理及器具

二零零八年摘要

- 全球銷售增長2.3%
- 經營溢利好轉，增長76.0%
- 北美以外地區市場錄得雙位數銷售增長
- 推出Hoover® Platium Collection™ 系列
- 推出逾110款新產品
- 進軍碎紙機類別

該業務分部涵蓋優勢的品牌及重要的OEM業務。我們出色的Hoover®、Dirt Devil®及Vax®品牌是地板護理行業的革新先驅。我們於二零零七年併購Hoover®，經整合並獲得盈利。通過推出嶄新產品及淘汰舊產品，盈利水平有所提升；通過削減成本、優化業務及實行全球採購，業務經營持續改善。我們繼續以具競爭力的價格、嶄新技術和產品創新，鼎力支持OEM客戶。

本業務營業額





地板護理及器具



PLATINUM *Collection*

推出新的Hoover® Platinum Collection™。六款新型真空吸塵機、六個新的清潔標準和六個新的讓有潔癖的人士歡欣鼓舞的理由！



Platinum Collection™兼融其他高效技術，能最大程度地發揮專利WindTunnel®技術。例如Platinum Collection™充電式手杖型吸塵機是全球首款採用WindTunnel®技術和鋰離子電池的手杖型吸塵機，功能強大，使用簡便。

LINX[™]
CORDLES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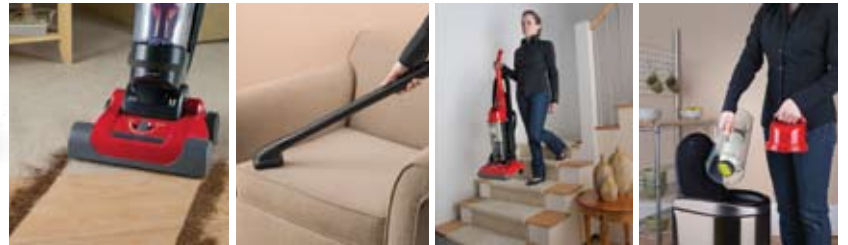




Dirt Devil®是北美最受歡迎且廣受認可的地板護理品牌之一。Dirt Devil®以其招牌產品—Dirt Devil®手提式吸塵機而享負盛名，該款吸塵機是美國最暢銷的手提式直流電吸塵機，自一九八四年面世以來已售出逾二千三百萬台。

Dirt Devil®憑藉其聲譽重塑其品牌價值，提供了一系列簡便、新穎的產品。Dirt Devil®在美國的品牌策略正向其最初的紅色系列回歸。

目前，Dirt Devil®紅色系列產品包括袋裝及無袋直立吸塵機、手提式吸塵機、手杖型吸塵機及吸塵掃帚、塵袋式吸塵機、地毯清洗機及水洗式吸塵機。



Vax®是英國第一大地板護理品牌，提供的地毯清洗器及吸塵機種類最為齊全，勝過其他英國競爭對手。近期推出的產品設計新穎、性能卓越且物超所值，在各類別中均為上上之選。採用Dual V®型吸咀及Spinscrub®刷頭技術的加熱地毯

清洗器，更能深入地清潔地毯，潔力更強，乾燥時間更短。無缺吸力吸塵機清潔效能始終如一。這兩款產品最適合家務繁忙的人士。Vax®近期推出一系列商用級產品，並致力開拓相關市場。



- HEATED CLEANING
- SPINSCRUB
- Dual V
- NO LOSS OF SUCTION

MACH

環球管理人員

北美洲

TTI

Sean Dougherty
財務總監

Dyann L. Kostello
副總裁兼法律顧問

Matt DeFeo
副總裁
商舖函蓋管理－校園招聘及培訓

TTI 地板護理

Chris Gurreri
總裁

Matt Shene
財務總監

John Remmers
執行副總裁
工程及北美生產

Patrick Cartellone
副總裁
銷售

Jeff Collins
副總裁
市場推廣－Hoover

TTI 加拿大

Craig Baxter
總裁

Russ Laird
副總裁
財務

TTI 電動工具

Mike Farrah
總裁
電動工具

Lee Sowell
總裁
戶外園藝工具

Ken Faith
財務總監

Mark Hartman
副總裁
市場推廣－電動工具

Ken Goodgame
高級副總裁
業務開發－戶外園藝工具

Nate Easter
高級副總裁
業務營運－戶外園藝工具

Bob Gautsch
高級副總裁
電動工具研發及市場開發

Ken Brazell
高級副總裁
工業設計及產品概念開發

Jason Morris
副總裁及總經理
電動工具配件

Wade Franks
副總裁及總經理
創意服務

Danny Bottoms
副總裁及總經理
物流

Milwaukee 工具

Steven P. Richman
總裁

Shane A. Moll
副總裁及總經理
工具

Darrell R. Hendrix
高級副總裁
銷售

Tom A. Mastaler
高級副總裁
業務營運

Scott Griswold
副總裁及總經理
配件

David A. Selby
副總裁
工程

Ty Stravinski
副總裁及財務總監

Mike Jones
副總裁及總經理
產品測試

南美洲

TTI 拉丁美洲

Rodrigo Villanueva
總裁

歐洲、中東、非洲及 印度次大陸

TTI

Alexandre Duarte
總裁

Philippe Buisson
財務總監

Tom Simons
副總裁
供應鏈

Alexandre Thorn
董事總經理
法國及比、荷、盧

Keith Wilson
董事總經理
英國及愛爾蘭

Robert Vos
副總裁及董事總經理
中東及非洲

Tommaso Comboni
總經理
意大利

Thomas Jacobsson
總經理
北歐

Walter Eichinger
董事總經理
Ryobi / Homelite 中歐及東歐

Paulo Rosaro
總經理
伊伯利亞半島 (包括西班牙、葡萄牙等)

Rolf Halele
總經理
德國及阿爾卑斯山

A & M Electric Tools GmbH

Oliver Lerch
副總裁
產品管理

Jason Chiswell
副總裁
市場推廣及重點客戶

Dr Dirk Biskup
副總裁
財務及會計

Alex Krug
副總裁
生產

DreBo Werkzeugfabrik GmbH

Markus Dreps
董事總經理

Royal Appliance International GmbH

Ralf Lindner
董事總經理及行政總裁

Vax Europe

Simon Lawson
董事總經理

澳大拉西亞

TTI 澳大利亞及新西蘭

Mike Brendle
董事總經理

Grant Edhouse
財務總監

亞洲

創科實業有限公司

David Butts
集團行政副總裁及
亞太地區總裁

陳子匡
集團總監

Scott Hetherington
副總裁
企業稅務

鍾堯
副總裁
亞太區財務

Alex Chunn
副總裁
產品概念開發

Jeffrey Zeiler
副總裁
工程－專業電動工具

Brian Ellis
副總裁
工程－消費者電動工具

William Ju
副總裁
消費者電動工具營運

朗廣實業有限公司

Hughes Sanoner
主席兼行政總裁

南亞太有限公司

Hermann Holst
董事總經理

董事會

集團執行董事

Horst Julius Pudwill MSc 主席

Horst Julius Pudwill 先生，64歲，為創科實業之合夥創辦人，由一九八五年起任主席兼行政總裁，直至二零零八年年初退任行政總裁之職位，但繼續出任主席一職。作為主席，Pudwill 先生專注於本集團之策略規劃及發展，並持續監督本集團的運作，而行政總裁將直接向彼匯報。

Pudwill 先生持有工程碩士學位及商業學士學位，擁有豐富的國際商業經驗。

鍾志平博士 太平紳士 集團副主席

鍾志平博士，56歲，為創科實業兩位創辦人之一，自一九八五年開始擔任集團董事總經理，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十八日改任集團副主席及執行董事，負責集團之企業及業務管理。

鍾博士擁有英國華威大學頒授之工程業務管理之理學碩士學位，於二零零六年獲澳洲紐卡斯爾大學頒發榮譽博士銜，並於二零零七年獲香港理工大學頒授榮譽工商管理博士。鍾博士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一日被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委任為太平紳士，亦於一九九七年榮獲香港青年工業家獎。

鍾博士熱心社會事務，分別擔任多個政府委員會及諮詢團體成員。彼為香港工業總會副主席、香港貿易發展局電子及家電業諮詢委員會副主席、香港標準及檢定中心副主席及香港安全認證中心董事。鍾博士亦為英國華威大學校董會成員、香港理工大學顧問委員會主席及職業訓練局委員。彼亦為建溢集團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Joseph Galli Jr BSBA, MBA 行政總裁

Joseph Galli Jr 先生，51歲，於二零零六年加入本集團擔任 Techtronic Appliances 之行政總裁，並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一日起出任創科實業之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彼負責在北美洲及歐洲的合併收購事宜，以及提高本集團強勢品牌組合的全球銷售潛力。彼亦負責領導本集團管理團隊之日常運作。

Galli 先生於一九八零年加入Black & Decker並工作逾19年，曾擔任多個高級管理層職位，並擢升至其國際電動工具及配件部門總裁。彼於Black & Decker任職期間，曾於一九九二年非常成功地將DeWalt®品牌的重型電動工具推出市場。Galli先生離開Black & Decker後加入Amazon.com，於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零年期間擔任其總裁兼營運總監。由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五年，彼為Newell Rubbermaid Inc. 之董事兼行政總裁。

Galli 先生於一九八零年畢業於美國北卡羅萊納州大學，取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於一九八七年，彼於馬里蘭州巴爾的摩Loyola College 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陳建華 FCCA, FCPA, APVC 業務營運董事

陳建華先生，49歲，於一九八八年加入本集團，並於一九九零年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現時負責本集團之生產營運業務。

陳先生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之資深會員，並為香港工業專業評審局會員。

陳志聰 ACA, FCCA, FCPA, 執業會計師 集團財務董事

陳志聰先生，55歲，於一九九一年加入本集團，並於一九九二年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現時負責本集團之企業事務及財務管理。

陳先生為英格蘭及威爾士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之資深會員、香港稅務學會會員，並在香港擁有執業會計師資格。

陳先生現為金山工業(集團)有限公司(為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捷榮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為新加坡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之獨立董事。

Stephan Horst Pudwill 策略規劃總裁

Stephan Horst Pudwill 先生，32歲，於二零零四年加入本集團，並於二零零六年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管理、改善及監察內部運作及發揮各部門間之協同效益。

Pudwill 先生於加入本集團之前，曾於Daimler Chrysler AG擔任不同管理職務，其中包括平治車系之產品推廣及策略規劃。

Pudwill 先生持有英屬哥倫比亞大學文學士學位，為Horst Julius Pudwill 先生之兒子。

非執行董事

張定球

張定球先生，67歲，於一九九一年獲委任為董事。彼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公司金山工業(集團)有限公司之非執行董事。

張先生畢業於倫敦大學學院法律系，自一九七零年起擔任執業律師，具備香港及英國執業律師資格，現為張葉司徒陳律師事務所顧問。

獨立非執行董事

Christopher Patrick Langley OBE

Christopher Patrick Langley 先生，64歲，於二零零一年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曾為香港上海匯豐銀行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現擔任多間上市公司之董事，與香港商界聯繫密切。

Joel Arthur Schleicher CPA, BSB

Joel Arthur Schleicher 先生，57歲，於一九九八年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在製造業及科技／電訊業累積達二十八年之管理經驗。

Schleicher 先生為Presidio, Inc.之創辦人、主席兼行政總裁，該公司為美國一間大型尖端資訊科技基建解決方案公司。自一九八九年以來，彼曾於私人股權投資公司擔任顧問、諮詢人及董事會成員，並曾擔任多個管理職位，包括Interpath Communications, Inc.之主席兼行政總裁、Expanets, Inc.之行政總裁及Nextel Communications, Inc.之總裁兼營運總監。彼目前或過去亦在北美洲擔任多間國內及國際公司之董事。

Manfred Kuhlmann

Manfred Kuhlmann 先生，64歲，於二零零四年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一九九四年至一九九八年間，彼曾擔任Dresdner Bank AG香港分行總經理，而於二零零四年八月退休前曾出任Dresdner Bank AG杜拜分行總經理。Kuhlmann 先生畢業於漢堡銀行學院，擁有豐富財經及銀行業經驗。彼於二零零五年加盟一間歐洲私人股權投資／非傳統類投資公司出任合夥人，現時已轉任諮詢委員會委員。自二零零五年後，彼亦於阿拉伯聯合酋長國擔任「漢堡大使」，以支持德國漢堡及阿拉伯聯合酋長國之間的經濟關係，並於不同行業出任若干諮詢職能。

Peter David Sullivan BS

Peter David Sullivan 先生，61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由二零零八年二月一日起生效。彼曾出任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Sullivan 先生曾負責管理渣打集團於日本、澳洲、菲律賓之特許經營業務及渤海銀行於中國天津之特許經營業務。彼亦曾擔任多項重要公職，包括擔任香港銀行公會及香港英商會之主席。

Sullivan 先生持有新南威爾斯大學的理學士學位。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業績

業績分析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營業額較二零零七年呈報之24,800,000,000港元增加7.4%至26,600,000,000港元。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為175,000,000港元，去年是125,000,000港元。本年度每股基本盈利為11.64港仙，去年是8.41港仙。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已計入其他收入、未扣除重組及搬遷費用、未扣除商譽減值)為2,100,000,000港元，較二零零七年呈報之2,000,000,000港元增加5.7%。

本集團之自有品牌業務佔總營業額之85.2%(二零零七年：85.9%)。北美洲佔本集團收入之73.8%(二零零七年：73.1%)。

毛利率

毛利率輕微下調至30.8%，二零零七年為31.5%。期內推出之新產品、成本控制計劃與本集團之協同效益，抵銷了部份原材料漲價、生產成本上升及二零零八年首三個季度人民幣升值之影響。

經營費用

總營運開支仍保持同一水平，佔營業額25.9%(二零零七年：27.9%)。本集團致力控制非策略性銷售、總務及行政開支，並按計劃再投資於策略性銷售、總務及行政方面。

產品設計及開發之投資為443,000,000港元，佔營業額1.7%(二零零七年：2.2%)，反映了研發資源經整合及有效重組後，效率有所提升。

年內淨利息開支為430,000,000港元，較二零零七年呈報之362,000,000港元增加了18.7%。增幅主因是年內的融資成本增加、重組及工廠擴張所需之額外營運資金所致。利息支出倍數(即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未扣除重組及搬遷費用和未扣除商譽減值)之倍數)為4.4倍(二零零七年：4.5倍)。

年內出現稅項抵免100,000,000港元，乃轉化至實際稅率出現-26.5%抵免，其主因是重組及搬遷費用在二零零八年落實時產生一些稅項效益。本集團將利用其全球營運，藉以進一步改善整體稅務效益。

本集團在地板護理及器具業務作出商譽減值78,000,000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股東資金

股東資金總額為6,800,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為6,900,000,000港元。每股資產淨值為4.56港元，去年則為4.61港元。

財政狀況

本集團的淨負債比率(即淨借貸總額佔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之百分比)為94.6%，去年為104.3%。本集團有信心在完成策略性重新定位計劃及進行集中而嚴謹之營運資金管理後，負債比率將會進一步改善。

銀行借貸

本集團之借貸主要以美元及港元計算。除定息票據及零息可換股債券外，借貸全部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或香港最優惠貸款利率計算。由於本集團之業務收入主要以美元計算，因而發揮自然對沖作用，故匯率風險相對較低。本集團之庫務部將繼續密切監察及管理利率風險，以及現金管理功能。

營運資金

因策略性重新定位計劃，二零零八年總存貨由二零零七年之6,000,000,000港元降至二零零八年之4,500,000,000港元。存貨周轉日由88日改善至62日。

應收賬款周轉日改善至45日，去年為62日。本集團對應收賬款之質素感到滿意，並將持續審慎地管理信貸風險。

應付賬款日由二零零七年之66日降至二零零八年之52日。

資本開支

本年度之資本開支總額達719,000,000港元，其中275,000,000港元與新的中國生產及科研中心有關。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本承擔總額為259,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391,000,000港元），並且無重大或然負債，亦無資產負債表外之承擔。

抵押

本集團之資產概無用作抵押或附有任何產權負擔。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i) 本集團的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的營業額分別佔本集團的總營業額約36.0%及49.5%；及
- (ii) 本集團五大供應商的採購額分別佔本集團的總採購額約2.9%及11.1%（不包括購買資本性質之項目）。

據董事所知，概無任何董事、彼等之聯繫人士或任何擁有創科實業股本5%以上之股東，於本集團之五大客戶或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人力資源

本集團在香港及海外共聘用19,354名僱員（二零零七年：23,685名僱員）。本年度之員工成本總額為3,000,000,000港元，去年則為3,200,000,000港元。

本集團認為人才對本集團之持續發展及盈利能力極為重要，並一直致力提升所有員工之質素、工作能力及技術水平。各員工在本集團內獲提供與工作相關之培訓及領袖發展計劃。本集團持續提供理想薪酬，並根據本集團業績與個別員工之表現，向合資格的員工酌情授予購股權及發放花紅。

業務回顧

電動工具

本集團電動工具業務於二零零八年取得穩健增長，全年銷售額為18,500,000,000港元，佔集團營業額的69.6%，上升9.8%。銷售額增長乃由於戶外園藝工具成功推出新產品後收入大增，以及鋰離子充電式工具持續增長並實現銷售額增長一倍所致。本集團現正積極促進各項業務的產品開發，並於年內推出逾240款新產品。專業及工業電動工具業績較上年回升，受惠於Milwaukee®推出M18™及M12™鋰離子充電式產品系列。本集團還進軍便攜式發電機業務，並預期有巨大的銷售額及溢利的增長潛力。

地板護理及器具

地板護理及器具業務取得良好的銷售額增長，營運溢利大幅好轉。銷售額增長2.3%至8,000,000,000港元，佔本集團營業額的30.4%。歐洲及世界其他地區業務貢獻了雙位數銷售額增長。今年乃收購Hoover®及全面整合至本集團旗下的首個完整年度，其在艱難的北美市場取得小幅單位數銷售額增長，並有溢利貢獻。推出嶄新產品是本集團所有市場的推動力，二零零八年共推出逾110款新產品。本集團進軍碎紙機行業並獲得零售商及終端用戶的大力支持。未扣除重組及搬遷費用和商譽減值的利潤增長了76.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在本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股份。

審閱財務資料

審核委員會已與本集團高級管理層連同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閱本公司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常規，以及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董事會確認其編製本集團賬目之責任。

股息

董事會建議向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七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本公司股東派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3.00港仙(二零零七年：1.50港仙)，惟須待股東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預期建議末期股息將約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三十一日派發。連同已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九日派發之中期股息每股3.00港仙(二零零七年：6.50港仙)，二零零八年全年合計派息總額為每股6.00港仙(二零零七年：8.00港仙)。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五日至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七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獲派發末期股息之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二日下午四時前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致力維持優良之企業管治水平，以確保本公司管理層之操守及保障全體股東之利益。本公司企業管治準則著重於董事會能夠領導及管理本公司、有效之內部控制及對所有股東的透明性及問責性。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確認，其已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中所有守則條文，惟下列各項除外：

1. 本公司之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由Horst Julius Pudwill先生擔任，直至二零零八年二月一日。繼二零零八年二月一日委任Joseph Galli Jr先生為本公司之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生效後，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由不同人士擔任。Horst Julius Pudwill先生將繼續擔任主席兼執行董事，負責本集團之策略規劃及發展。
2. 由於董事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故彼等之委任並無特定任期。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103條，於本公司每屆股東週年大會，董事會內三分之一成員必須輪值退任且（倘合資格）膺選連任。

董事會

角色與職責

董事會負責通過指導及監督集團事務，領導及管理本公司並促使其業務取得成功。董事會之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決定或考慮重大收購及出售、委任董事及外聘核數師等事宜及其他重大營運事項。

- 透過釐定年度預算及持續審閱業績表現，從而監控本集團之營運及財務表現。

本集團已正式採用書面程序以對委派本集團高級管理層之日常管理職責及董事會就特定事宜之保留權進行規定。董事會將定期審核該程序。

各董事均有責任以真誠及本公司最佳利益而行動。董事均明白，須就本公司所管理及營運事宜共同及個別向股東承擔責任及問責性。

董事會組成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六名集團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董事會組成如下：

集團執行董事

Horst Julius Pudwill 先生 (主席)

鍾志平博士 太平紳士 (副主席)

Joseph Galli Jr 先生 (行政總裁) — 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一日獲委任

陳建華先生 (業務營運董事)

陳志聰先生 (集團財務董事)

Stephan Horst Pudwill 先生 (策略規劃總裁)

非執行董事

張定球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Christopher Patrick Langley 先生 OBE

Joel Arthur Schleicher 先生

Manfred Kuhlmann 先生

Peter David Sullivan 先生 — 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一日獲委任

自二零零八年二月一日起，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務分開，清晰地劃分其相對職責。

主席之職責包括(但不限於)：

- a) 確保所有董事準確獲悉董事會會議上提呈的事項。
- b) 確保所有董事及時接獲充分資料，而該等資料須完整及可靠。
- c) 確保制定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
- d) 鼓勵所有董事全力投入董事會事務，並以身作則，確保董事會行動符合本公司之最佳利益。
- e) 確保採取適當步驟保持與股東之有效聯繫，及確保股東意見可傳達至董事會。

行政總裁之職責包括(但不限於)：

- a) 領導本集團日常營運之管理團隊。
- b) 協助本集團整合北美及歐洲之收購，及提高我們強大品牌組合的全球銷售潛力。

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所有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任何獲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的董事須於委任後在首次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選舉。履歷詳情及相關關係載於本年報第26頁至第27頁。

根據上市規則、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有關條例及香港相關規管要求，各新任董事均會接獲董事職務及職責詳情之指導。如有需要，本公司高級行政人員及外部專業人士將給予介紹。培訓及最新信息將會在需要時提供給董事以確保董事了解本公司所從事業務之商業及規管環境下最新之變動。上述所有安排旨在協助有關董事履行其對本公司的職務。

於接受委任為董事之前，各董事明白其必須能為本公司事務付出足夠時間及關注。

本公司已為董事及管理人員安排合適的責任保險，以保護本集團董事及管理人員免遭因行使其作為本集團董事及管理人員的職權及履行職責時所犯或被指所犯的不當行為而引致的針對彼等的法律訴訟索償。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發出的年度獨立性確認函。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之評估獨立性指引，並仍然認為彼等為獨立。

符合證券交易之守則

董事會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之條文。本公司經向各董事就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任何不遵守標準守則之情況作出具體查詢後，所有董事確認彼等已完全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相關準則。

董事會亦已採納條款不會較標準守則寬鬆之另一操守準則，適用於所有有關僱員之證券交易，因該有關僱員可能掌握影響本集團價格之未發佈資料(「有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之守則」)。

標準守則及有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之守則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ttigroup.com)。

董事會會議

董事會擬一年召開至少四次會議，如有必要將召開更多會議。董事會全體成員將接獲有關集團事務之完整可靠資料，並就所有董事會會議獲得本公司之公司秘書援助及聯繫。各董事履行職責時，可要求聯繫集團高級管理層並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所有董事均須接受簡報與專業發展培訓，以確保彼等正確理解集團業務及本身於法規及在普通法下之責任。

董事會於二零零八年曾舉行五次會議，本報告末端載有各董事之出席紀錄。會議議程經主席諮詢董事會成員後制訂。

董事會及委員會的會議紀錄應對所考慮事項及所討論的事務作出足夠詳細的記錄，由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妥善保管，並發送予董事以供記錄及公開查閱。

董事會委員會

董事會已將各項職責轉授予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委員會均有清楚訂明其職權及職責的特定職權範圍，並已刊載於本公司的網站(www.ttigroup.com)。除提名委員會外，各委員會大部分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此架構可確保董事於相關委員會會議上所表達之觀點及意見之獨立性。該等委員會須定期向董事會匯報其活動及決定。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目標為確保內部監控系有效運作，並符合集團於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例及規例下之責任，以及監督本公司財務報表之完整性。

審核委員會亦直接代表董事會負責(i)本公司外聘核數師之遴選、監督及薪酬釐定，(ii)外聘核數師獨立性及資格之評核，(iii)本公司外聘核數師表現之監督及(iv)與外聘核數師保持適當之關係。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Joel Arthur Schleicher 先生、Christopher Patrick Langley 先生OBE及Manfred Kuhlmann 先生組成，主席為Joel Arthur Schleicher 先生。根據上市規則之要求，審核委員會各成員均須具備專業、財務或會計資歷。

審核委員會於二零零八年曾舉行五次會議，出席率達100%。會上審核委員會與本集團財務董事、其他高級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審

閱本集團重大財務事宜、內部監控、本公司會計原則及實務、風險管理、財務申報事宜(包括中期及全年業績以供董事會批核)及內部與外聘核數師之審核結果。

審核委員會已計劃於二零零九年舉行五次定期會議。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及職能為確保董事會委任公平且具透明度，特別是協助董事會物色合適人選及作出推薦意見，以供董事會及股東考慮。遴選及提名董事之準則(其中包括)適當之專業知識及行業經驗、個人道德水平、誠實及個人技能以及為董事會獻出適當時間之能力，這些方針均以書面列載，供提名委員會向董事會提名準候選人時考慮。提名委員會亦負責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提名委員會由四名成員組成，主席為Horst Julius Pudwill 先生(主席)，其他成員為張定球先生、Christopher Patrick Langley 先生OBE及Manfred Kuhlmann 先生。

提名委員會於二零零八年曾舉行兩次會議，出席率達100%。提名委員會於二零零八年內所執行之工作包括：

- 向董事會建議委任Joseph Galli Jr 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由二零零八年二月一日起生效
- 向董事會建議委任Peter David Sullivan 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由二零零八年二月一日起生效
- 向董事會建議於二零零八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對退任董事進行膺選連任
- 審閱本公司董事會之架構、規模及組成
- 向董事會建議委任Peter David Sullivan 先生為薪酬委員會成員

提名委員會計劃於二零零九年舉行兩次定期會議。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之目標為協助董事會就制定本集團整體人力資源策略及本集團董事與高級管理層薪酬，設立及管理公平且具透明度之程序，並按僱員之優點、資歷及才能及參考本公司營運業績、個別員工表現及可資比較之市場數據後，釐定彼等之薪酬待遇。

薪酬委員會由五名成員組成，主席為張定球先生（非執行董事），其他成員為 Christopher Patrick Langley 先生 OBE、Manfred Kuhlmann 先生、Joel Arthur Schleicher 先生及 Peter David Sullivan 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十六日獲委任）。

薪酬委員會於二零零八年曾舉行兩次會議，出席率達100%。薪酬委員會（其中包括）審閱 Joseph Galli Jr 先生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以及 Peter David Sullivan 先生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薪酬待遇，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批准。

薪酬委員會計劃於二零零九年舉行兩次定期會議。

問責及審核

董事會確認其負責編製真實及公平反映本集團本年度財務狀況、業績及現金流量報表之責任。

董事會將以均衡、清楚及明白之方式呈列年報及中期報告、上市規則規定須刊發之其他股價敏感公佈及須披露之其他財務資料，以及根據法律規定須向監管機構呈交之報告及須披露之資料。

內部監控

董事會亦確認其對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有效性之責任。董事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內部監控系統。董事會負責批核及審閱主要內部監控政策，包括權力轉授、市場披露及投資者關係政策、非核數服務政策及庫務管理政策。內部監控系統用於提供合理而非絕對之保證，以避免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並管理及減低營運系統失誤的風險。

董事會，特別是審核委員會，對本集團已建立之內部監控系統的效率持續進行審核。以 Committee Sponsoring Organisations of the Treadway Commission（「COSO」）制訂的「內部監控—綜合框架」作為持續審閱的框架。二零零八年進行之審閱包括以下各項：

- 組織架構及權力轉授
- 會計及資訊系統的表現及充足性
- 風險管理程序，包括企業層面的正式風險評估
- 風險管理職能及其表現指標，包括與負責日常管理重大風險的高級管理層進行討論
- 有關本公司之法定及監管程序之效率
- 管理層持續監控風險以及內部監控系統的範圍及質素

外聘核數師

本集團的外聘核數師為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於二零零八年向本集團提供以下核數及非核數服務：

服務性質	金額(百萬港元)
外聘核數服務	22.8
稅務顧問服務	0.3
其他顧問服務	0.3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亦為本集團香港成員公司之稅務顧問。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提供之其他顧問服務包括按特定委聘條款作出之專業服務。

為確保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外聘核數師就核數服務及非核數服務之性質及獲支付的年費比率須由審核委員會監察。外聘核數師的非核數服務受刊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ttigroup.com) 的非核數服務政策的規範。

此外，為加強本集團外聘核數師的獨立匯報，獨立非執行董事與本集團外聘核數師每年進行會面時，本集團管理層會避席。

投資者關係及股東通訊

本公司瞭解到與股東及投資者保持有效通訊之重要性，並承諾向彼等及時提供有效及準確的資訊。刊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ttigroup.com) 之有關市場披露、投資者及傳媒關係之政策乃確保本公司符合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例及規例下披露責任，且所有股東及有意投資人士均享有公平機會，以獲得及收取本公司發出之公開資料。

本公司所有通函、公告、股東大會通告及結果、年報及中期報告、以及業績簡報記者招待會的網上廣播均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ttigroup.com)。

此外，本公司一直與機構性股東及分析員透過舉行定期會議保持有效溝通。本公司鼓勵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直接與本公司董事及管理人員溝通。

企業管治報告

下表詳述二零零八年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之出席紀錄概要：

	二零零八年會議出席率／召開會議次數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年內召開會議次數	5	5	2	2
集團執行董事				
Horst Julius Pudwill 先生	5/5		2/2	
鍾志平博士太平紳士	5/5			
Joseph Galli Jr 先生	4/4 (註1)			
陳建華先生	5/5			
陳志聰先生	5/5			
Stephan Horst Pudwill 先生	5/5			
非執行董事				
張定球先生	5/5		2/2	2/2
獨立非執行董事				
Joel Arthur Schleicher 先生	5/5	5/5		2/2
Christopher Patrick Langley 先生OBE	5/5	5/5	2/2	2/2
Manfred Kuhlmann 先生	5/5	5/5	2/2	2/2
Peter David Sullivan 先生	4/4 (註1)			(註2)
會議日期	二零零八年 一月二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一月二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一月二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一月二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二月二十八日	二零零八年 三月十八日	二零零八年 四月十五日	二零零八年 四月十五日
	二零零八年 四月十六日	二零零八年 四月十四日		
	二零零八年 五月二十九日	二零零八年 五月二十九日		
	二零零八年 八月二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八月二十日		

註：

- 1 Joseph Gailli Jr 先生及Peter David Sullivan 先生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
- 2 Peter David Sullivan 先生二零零八年四月十六日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會欣然向各股東提呈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週年報告及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並製造與經銷電器及電子產品。

各主要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主要業務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第54項及第55項。

業績及溢利分配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載於第46頁之綜合收入報表。

本年度內曾向股東派發中期股息每股3.00港仙，合共約45,037,000港元。

董事會現建議向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七日名列股東名冊之股東派發末期股息每股3.00港仙，合共約45,037,000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繼續擴充業務，於本年度內動用約148,299,000港元以購買鑄模及工具；約105,535,000港元以購買辦公室設備、傢俬及固定裝置；約74,179,000港元以購買廠房機器。於本年度內，本集團及本公司之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第17項。

股本

本公司於本年度內之股本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第44項。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已上市證券。

董事

以下為本年度及截至發表本報告書日期止之本公司董事：

集團執行董事：

Horst Julius Pudwill 先生，主席

鍾志平博士太平紳士，副主席

Joseph Galli Jr 先生，行政總裁

(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一日獲委任)

陳建華先生

陳志聰先生

Stephan Horst Pudwill先生

非執行董事：

張定球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Joel Arthur Schleicher先生

Christopher Patrick Langley先生OBE

Manfred Kuhlmann先生

Peter David Sullivan先生

(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一日獲委任)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103條規定，陳志聰先生、Stephan Horst Pudwill先生、Christopher Patrick Langley先生OBE及Manfred Kuhlmann先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告退；惟彼等均已表示願意膺選連任。

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之董事，並無與本集團簽訂任何於一年內，在不給予補償(法定補償除外)之情況下不得終止之服務合約。

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任期

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任期，乃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103條規定，直至輪值告退為止。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權益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

例」)第XV部)之擁有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已通知本公司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規定該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被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予保存之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已通知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身份／ 權益性質	股份權益 (依據股本 衍生工具而 持有除外) ⁽¹⁾	依據股本衍生 工具而持有之 相關股份 權益 ⁽¹⁾	股份／ 相關股份 權益總額	佔權益 總額之 概約百分比
Horst Julius Pudwill 先生	實益擁有人 配偶權益 受控法團權益	169,661,000 760,000 223,159,794 ⁽²⁾	400,000 — —	393,980,794	26.24%
鍾志平博士太平紳士	實益擁有人 配偶權益 受控法團權益	71,405,948 136,000 37,075,030 ⁽³⁾	400,000 — —	109,016,978	7.26%
Joseph Galli Jr 先生	實益擁有人	814,500	2,500,000	3,314,500	0.22%
陳建華先生	實益擁有人	—	1,000,000	1,000,000	0.07%
陳志聰先生	實益擁有人	—	1,500,000	1,500,000	0.10%
Stephan Horst Pudwill 先生	實益擁有人	4,379,500	100,000	4,479,500	0.30%
張定球先生	實益擁有人	1,920,000	—	1,920,000	0.13%
Joel Arthur Schleicher 先生	實益擁有人 配偶權益	100,000 —	100,000 60,000 ⁽¹⁾	260,000	0.02%
Christopher Patrick Langley 先生 OBE	實益擁有人	500,000	100,000	600,000	0.04%
Manfred Kuhlmann 先生	實益擁有人	—	100,000	100,000	0.01%

附註：

(1) 上述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均屬於本公司的好倉。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權益 (續)

本公司之董事擁有依據由實益擁有人所持有之股本衍生工具而持有之相關股份權益，乃為依據本公司採納之優先認股計劃分別授予該等董事之優先認股權，有關詳情於下文「優先認股權」一節分開披露。優先認股權以實物方式交收及屬於非上市。

Joel Arthur Schleicher 先生之配偶擁有依據上市股本衍生工具而持有之相關股份權益，乃為依據12,000預託美國證券(每份相當於5股本公司股份)所持有之60,000股相關股份權益。

- (2) 此等股份乃是 Horst Julius Pudwill 先生擁有實益權益之下列公司持有：

	股份數目
Sunning Inc.	186,084,764
Cordless Industries Company Limited*	37,075,030
	223,159,794

- (3) 此等股份由 Cordless Industries Company Limited*持有，而鍾志平博士太平紳士在該公司擁有實益權益。

* Cordless Industries Company Limited 由 Horst Julius Pudwill 先生擁有70%及由鍾志平博士太平紳士擁有3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擁有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之權益或淡倉。

優先認股權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二十八日採納之計劃(「C計劃」)

繼B計劃終止後，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二十八日通過決議案採納另一項新訂優先認股計劃，以肯定合資格人士對本集團之業務發展及增長所作之貢獻。此計劃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七日屆滿。根據C計劃，本公司董事會可授予下列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及本集團持有股權之任何公司之合資格人士(及彼等之全資附屬公司)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優先認股權：

- (i) 僱員；或
- (ii) 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或

- (iii) 供應商或客戶；或
- (iv) 提供研究、開發或其他技術支援之任何人士或機構；或
- (v) 股東。

優先認股權須於授出日期起計二十一日內接納，並須就獲授之優先認股權支付現金1.00港元作為代價。優先認股權可於授出日期起計直至屆滿五年之該日止期間任何時間行使。所釐訂之認購價以下列三者中之最高者為準：於授出優先認股權日期股份之收市價；或緊接授出日期之前五個交易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股份之平均收市價；或於授出日期股份之面值。

根據C計劃授出之優先認股權可認購之股份數目上限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之30.00%或於C計劃之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之10.00%。直至授出日期止十二個月內，任何人士獲授之優先認股權可認購之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於授出日期已發行股份之1.00%。

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九日採納之計劃(「D計劃」)

繼C計劃終止後，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九日通過決議案採納另一項新訂優先認股計劃，以肯定合資格人士對本集團之業務發展及增長所作之貢獻。此計劃將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八日屆滿。根據D計劃，本公司董事會可授予下列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及本集團持有股權之任何公司之合資格人士(及彼等之全資附屬公司)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優先認股權：

- (i) 僱員；或
- (ii) 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或高級人員)；或
- (iii) 借調職員；或
- (iv) 業務合夥人、代理人、顧問；或
- (v) 供應商或客戶；或
- (vi) 提供研究、開發或其他技術支援之任何人士或機構；或
- (vii) 股東。

優先認股權 (續)

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九日採納之計劃(「D計劃」)

(續)

優先認股權須於授出日期起計二十一日內接納，並須就獲授之優先認股權支付現金1.00港元作為代價。優先認股權可於授出日期起計直至屆滿十年之該日止期間任何時間行使。所釐訂之認購價以下列三者中之最高者為準：於授出優先認股權日期股份之收市價；或緊接授出日期之前五個交易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股份之平均收市價；或於授出日期股份之面值。

根據D計劃授出之優先認股權可認購之股份數目上限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之30.00%或於D計劃之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之10.00%。直至授出日期止十二個月內，任何人士獲授之優先認股權可認購之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於授出日期已發行股份之1.00%。

本年度內，本公司之優先認股權變動如下：

優先認股權 持有人	授予優先 認股權日期	優先認股 計劃類別	於年初 尚未行使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失效	於年終 尚未行使	認購價 港元	行使期
董事									
Horst Julius Pudwill先生	25.2.2004	C計劃	400,000	—	—	—	400,000	12.170	25.2.2004 - 24.2.2009
鍾志平博士太平紳士	19.9.2003	C計劃	560,000	—	—	(560,000)	—	8.685	19.9.2003 - 18.9.2008
	25.2.2004	C計劃	400,000	—	—	—	400,000	12.170	25.2.2004 - 24.2.2009
Joseph Galli Jr先生	1.11.2006	C計劃	1,500,000	—	—	—	1,500,000	11.252	1.11.2006 - 31.10.2011
	6.3.2007	C計劃	1,000,000	—	—	—	1,000,000	10.572	6.3.2007 - 5.3.2012
陳建華先生	1.3.2004	C計劃	1,000,000	—	—	—	1,000,000	12.525	1.3.2004 - 28.2.2009
陳志聰先生	17.7.2003	C計劃	1,000,000	—	—	(1,000,000)	—	7.625	17.7.2003 - 16.7.2008
	19.9.2003	C計劃	500,000	—	—	(500,000)	—	8.685	19.9.2003 - 18.9.2008
	25.2.2004	C計劃	1,000,000	—	—	—	1,000,000	12.170	25.2.2004 - 24.2.2009
	1.3.2004	C計劃	500,000	—	—	—	500,000	12.525	1.3.2004 - 28.2.2009
Stephan Horst Pudwill先生	1.3.2004	C計劃	100,000	—	—	—	100,000	12.525	1.3.2004 - 28.2.2009
Joel Arthur Schleicher先生	17.7.2003	C計劃	200,000	—	—	(200,000)	—	7.625	17.7.2003 - 16.7.2008
	25.2.2004	C計劃	100,000	—	—	—	100,000	12.170	25.2.2004 - 24.2.2009
Christopher Patrick Langley先生OBE	17.7.2003	C計劃	100,000	—	—	(100,000)	—	7.625	17.7.2003 - 16.7.2008
	25.2.2004	C計劃	100,000	—	—	—	100,000	12.170	25.2.2004 - 24.2.2009
Manfred Kuhlmann先生	7.2.2005	C計劃	100,000	—	—	—	100,000	17.750	7.2.2005 - 6.2.2010
董事獲授總額			8,560,000	—	—	(2,360,000)	6,200,000		

優先認股權 (續)

優先認股權 持有人	授予優先 認股權日期	優先認股 計劃類別	於年初 尚未行使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失效	於年終 尚未行使	認購價 港元	行使期
僱員	17.7.2003	C計劃	2,606,000	—	—	(2,606,000)	—	7.625	17.7.2003 - 16.7.2008
	19.9.2003	C計劃	204,000	—	—	(204,000)	—	8.685	19.9.2003 - 18.9.2008
	1.3.2004	C計劃	5,084,000	—	—	(904,000)	4,180,000	12.525	1.3.2004 - 28.2.2009
	14.4.2004	C計劃	200,000	—	—	—	200,000	12.950	14.4.2004 - 13.4.2009
	5.5.2004	C計劃	100,000	—	—	(100,000)	—	11.050	5.5.2004 - 4.5.2009
	7.6.2004	C計劃	200,000	—	—	—	200,000	12.000	7.6.2004 - 6.6.2009
	2.10.2004	C計劃	1,000,000	—	—	—	1,000,000	15.350	2.10.2004 - 1.10.2009
	13.12.2004	C計劃	250,000	—	—	—	250,000	15.710	13.12.2004 - 12.12.2009
	7.2.2005	C計劃	100,000	—	—	(100,000)	—	17.750	7.2.2005 - 6.2.2010
	7.4.2005	C計劃	200,000	—	—	—	200,000	17.210	7.4.2005 - 6.4.2010
	27.4.2005	C計劃	25,000	—	—	(25,000)	—	17.660	27.4.2005 - 26.4.2010
	1.6.2005	C計劃	20,000	—	—	(20,000)	—	17.420	1.6.2005 - 31.5.2010
	17.6.2005	C計劃	250,000	—	—	—	250,000	17.950	17.6.2005 - 16.6.2010
	27.6.2005	C計劃	500,000	—	—	(500,000)	—	19.200	27.6.2005 - 26.6.2010
	1.1.2006	C計劃	300,000	—	—	—	300,000	18.690	1.1.2006 - 31.12.2010
	1.3.2006	C計劃	3,277,000	—	—	(887,000)	2,390,000	13.970	1.3.2006 - 28.2.2011
	25.4.2006	C計劃	20,000	—	—	(20,000)	—	13.700	25.4.2006 - 24.4.2011
	15.6.2006	C計劃	200,000	—	—	—	200,000	10.270	15.6.2006 - 14.6.2011
	17.6.2006	C計劃	350,000	—	—	—	350,000	10.550	17.6.2006 - 16.6.2011
	3.7.2006	C計劃	25,000	—	—	(25,000)	—	10.700	3.7.2006 - 2.7.2011
	4.10.2006	C計劃	75,000	—	—	—	75,000	11.628	4.10.2006 - 3.10.2011
	3.11.2006	C計劃	100,000	—	—	(100,000)	—	11.480	3.11.2006 - 2.11.2011
	8.11.2006	C計劃	30,000	—	—	—	30,000	12.200	8.11.2006 - 7.11.2011
	4.12.2006	C計劃	150,000	—	—	—	150,000	10.952	4.12.2006 - 3.12.2011
	13.12.2006	C計劃	20,000	—	—	—	20,000	10.560	13.12.2006 - 12.12.2011
	1.1.2007	C計劃	150,000	—	—	—	150,000	10.080	1.1.2007 - 31.12.2011
	6.3.2007	C計劃	6,330,000	—	—	(860,000)	5,470,000	10.572	6.3.2007 - 5.3.2012
	20.7.2007	D計劃	300,000	—	—	—	300,000	10.060	20.7.2007 - 19.7.2012
	24.8.2007	D計劃	2,710,000	—	—	(200,000)	2,510,000	8.390	24.8.2007 - 23.8.2017
	16.10.2007	D計劃	75,000	—	—	—	75,000	8.810	16.10.2007 - 15.10.2017
	7.11.2007	D計劃	40,000	—	—	—	40,000	8.088	7.11.2007 - 6.11.2017
	23.11.2007	D計劃	500,000	—	—	—	500,000	7.578	23.11.2007 - 22.11.2017

優先認股權 (續)

優先認股權 持有人	授予優先 認股權日期	優先認股 計劃類別	於年初 尚未行使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失效	於年終 尚未行使	認購價 港元	行使期
	14.1.2008	D計劃	—	2,035,000	—	(165,000)	1,870,000	7.566	14.1.2008 - 13.1.2018
	17.4.2008	D計劃	—	2,225,000	—	(75,000)	2,150,000	7.780	17.4.2008 - 16.4.2018
	24.4.2008	D計劃	—	100,000	—	(100,000)	—	7.818	24.4.2008 - 23.4.2018
	14.5.2008	D計劃	—	240,000	—	—	240,000	7.500	14.5.2008 - 13.5.2018
	30.5.2008	D計劃	—	640,000	—	—	640,000	7.546	30.5.2008 - 29.5.2018
	1.9.2008	D計劃	—	150,000	—	—	150,000	7.450	1.9.2008 - 31.8.2018
	2.9.2008	D計劃	—	300,000	—	—	300,000	7.388	2.9.2008 - 1.9.2018
	11.9.2008	D計劃	—	50,000	—	—	50,000	7.430	11.9.2008 - 10.9.2018
	2.10.2008	D計劃	—	225,000	—	(150,000)	75,000	7.068	2.10.2008 - 1.10.2018
	1.12.2008	D計劃	—	100,000	—	—	100,000	2.340	1.12.2008 - 30.11.2018
僱員獲授總額			25,391,000	6,065,000	—	(7,041,000)	24,415,000		
各類人士獲授總額			33,951,000	6,065,000	—	(9,401,000)	30,615,000		

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於認股權授出日期之股份加權平均收市價分別為7.48港元及9.71港元。

本公司股份之收市價介乎2.37港元至7.75港元。

緊接於二零零七年各個優先認股權之行使日期前，本公司股份之加權平均收市價為10.98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授出之優先認股權按於各個授出日期計算之公平價值分別介乎0.52港元至1.79港元及1.56港元至2.61港元。

購買股份或債券之安排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任何時間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之董事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而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之配偶或未滿十八歲之子女亦無擁有任何可認購本公司證券之權利或曾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董事之重大合約權益

於本年度結算日或本年度任何時間內，本公司之董事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之重大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主要股東之權益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本公司須予保存之登記冊所記錄，下列人士(本公司之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除外)已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向本公司披露擁有本公司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名稱	股份權益總額 (好/淡)*	佔權益總額之 概約百分比
Capital Research and Management Company ⁽¹⁾	117,596,600(好)	7.83%(好)
Prudential plc ⁽²⁾	110,256,242(好) 11,428,348(淡)	7.35%(好) 0.76%(淡)
Daniel Saul Och ⁽³⁾	244,376,400(好)	16.28%(好)

* (好/淡)即(好倉/淡倉)

附註：

- (1) Capital Research and Management Company 以投資經理身份持有117,596,600股股份。擁有其100%權益之控股股東乃The Capital Group Companies, Inc.。
 (2) Prudential plc 持有之股份權益分析如下：

名稱	備註	股份權益總額		被視為持有之權益		佔權益之 概約百分比
		直接持有 之權益	(好/淡)	(好/淡)	(好/淡)	
Prudential plc	(2a)	—	—	110,256,242	(好)	7.35%
		—	—	11,428,348	(淡)	0.76%
Prudential Holdings Ltd	(2b)	—	—	110,256,242	(好)	7.35%
		—	—	11,428,348	(淡)	0.76%
Prudential Corporation Holdings Ltd	(2b)	—	—	110,256,242	(好)	7.35%
		—	—	11,428,348	(淡)	0.76%
Prudential Asset Management (Hong Kong) Ltd	(2b)	110,256,242	(好)	—	—	7.35%
		11,428,348	(淡)	—	—	0.76%

備註：

- (2a) Prudential plc 以受控法團身份分別持有110,256,242股好倉股份及11,428,348股淡倉股份。Prudential plc 於倫敦證券交易所上市。
 (2b) Prudential Holdings Ltd、Prudential Corporation Holdings Ltd 及 Prudential Asset Management (Hong Kong) Ltd 均為 Prudential plc 之直接或間接附屬公司，基於證券及期貨條例規定。Prudential plc 被視為擁有此等附屬公司所持股份之權益。

主要股東之權益 (續)

附註：(續)

(3) Daniel Saul Och持有之股份權益分析如下：

名稱	備註	直接持有		股份權益總額		佔權益之 概約百分比
		之權益	(好/淡)	被視為持有 之權益	(好/淡)	
Daniel Saul Och	(3a)	—	—	244,376,400	(好)	16.28%
Och-Ziff Capital Management Group LLC	(3a)	—	—	244,376,400	(好)	16.28%
Och-Ziff Holding Corporation	(3a)	—	—	244,376,400	(好)	16.28%
OZ Management L.P.	(3a)	244,376,400	(好)	—	—	16.28%
OZ Asia Master Fund, Ltd.	(3a)	107,084,900	(好)	—	—	7.13%
Gordel Holdings Ltd.	(3a)	2,546,500	(好)	—	—	0.17%
Goldman Sachs & Co. Profit Sharing Master Trust	(3a)	2,250,400	(好)	—	—	0.15%
OZ Master Fund, Ltd.	(3a)	122,436,000	(好)	—	—	8.16%
OZ Global Special Investments Master Fund, L.P.	(3a)	8,775,100	(好)	—	—	0.58%
OZ Select Master Fund, Ltd.	(3a)	1,283,500	(好)	—	—	0.09%

備註：

(3a) Och-Ziff Capital Management Group LLC、Och-Ziff Holding Corporation、OZ Management L.P.均為Daniel Saul Och直接或間接控制，OZ Asia Master Fund, Ltd.、Gordel Holdings Ltd.、Goldman Sachs & Co.Profit Sharing Master Trust、OZ Master Fund, Ltd.、OZ Global Special Investments Master Fund, L.P.、OZ Select Master Fund, Ltd. 由OZ Management, L.P. 管理。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Daniel Saul Och 被視為為該等公司所持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其他人士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於本公司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或淡倉。

充足公眾持股量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內，本公司一直保持充足之公眾持股量。

捐贈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慈善捐款及其他捐贈款額共達5,801,000港元。

核數師

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之決議案。

董事會代表

Horst Julius Pudwill

主席

香港

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二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Deloitte. 德勤

致創科實業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核列載於第46至126頁創科實業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資產負債表及 貴公司資產負債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收入報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此責任包括設計、實施及維護與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選擇和應用適當的會計政策；及按情況下作出合理的會計估計。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核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並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141條規定只向整體股東作出報告，而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責任。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這些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行政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公司的內部控制的效能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是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溢利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妥為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二日

綜合收入報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附註56)	二零零七年 千美元 (附註56)
營業額	6	26,615,319	24,774,987	3,412,220	3,176,280
銷售成本		(18,408,582)	(16,965,980)	(2,360,075)	(2,175,125)
毛利總額		8,206,737	7,809,007	1,052,145	1,001,155
其他收入	7	72,311	377,464	9,271	48,393
利息收入	8	47,129	97,658	6,042	12,520
銷售、分銷、宣傳及保用費用		(3,447,929)	(3,478,699)	(442,042)	(445,987)
行政費用		(3,007,629)	(2,898,057)	(385,593)	(371,546)
研究及開發費用		(442,838)	(535,134)	(56,774)	(68,607)
財務成本	9	(477,069)	(459,779)	(61,163)	(58,946)
未計重組及搬遷費用、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商譽減值及稅項前溢利		950,712	912,460	121,886	116,982
重組及搬遷費用	10	(717,971)	(743,018)	(92,048)	(95,259)
商譽減值	21	(78,000)	—	(10,000)	—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3,077)	(270)	(394)	(35)
除稅前溢利		151,664	169,172	19,444	21,688
稅項抵免(支出)	11	40,171	(38,999)	5,150	(5,000)
本年度溢利	12	191,835	130,173	24,594	16,688
應佔份額：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		174,807	125,257	22,411	16,058
少數股東權益		17,028	4,916	2,183	630
		191,835	130,173	24,594	16,688
股息	15	67,556	287,501	8,661	36,859
每股盈利(港仙/美仙)					
基本	16	11.64	8.41	1.49	1.08
攤薄		11.64	7.40	1.49	0.95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附註56)	二零零七年 千美元 (附註56)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	2,354,914	2,612,534	301,912	334,940
租賃預付款項	18	283,573	78,799	36,356	10,102
商譽	19	4,071,585	4,164,129	521,998	533,863
無形資產	20	2,446,548	2,176,077	313,660	278,984
於聯營公司應佔資產額	23	206,328	203,637	26,452	26,107
可供出售投資	24	17,058	17,058	2,187	2,187
遞延稅項資產	47	637,361	762,907	81,713	97,809
		10,017,367	10,015,141	1,284,278	1,283,992
流動資產					
存貨	25	4,522,366	5,951,606	579,791	763,026
銷售賬款及其他應收賬	26	3,515,583	4,471,844	450,716	573,313
訂金及預付款項		732,400	470,147	93,897	60,275
應收票據	27	238,092	469,002	30,525	60,128
可退回稅款		313,172	271,134	40,150	34,761
聯營公司銷售賬款	29	109	10,053	14	1,289
外匯遠期合約	30	53,576	—	6,869	—
持作買賣投資	31	3,451	17,192	442	2,204
銀行結餘、存款及現金	32	2,392,931	3,293,327	306,786	422,221
		11,771,680	14,954,305	1,509,190	1,917,217
流動負債					
採購賬款及其他應付賬	33	3,777,793	4,466,407	484,333	572,617
應付票據	34	152,759	299,223	19,584	38,362
保用撥備	35	426,578	474,386	54,689	60,819
應付一家聯營公司採購賬款	36	1,407	—	180	—
應繳稅項		284,256	286,069	36,443	36,676
重組撥備	37	145,426	418,380	18,644	53,638
融資租約之承擔—於一年內到期	38	16,815	17,635	2,156	2,261
具追溯權之貼現票據	39	2,462,611	3,036,449	315,719	389,288
無抵押借款—於一年內到期	42	3,089,852	2,566,503	396,135	329,038
可換股債券	43	100,805	—	12,924	—
銀行透支	32	263,732	418,369	33,811	53,637
		10,722,034	11,983,421	1,374,618	1,536,336
流動資產淨值		1,049,646	2,970,884	134,572	380,881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1,067,013	12,986,025	1,418,850	1,664,873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附註56)	二零零七年 千美元 (附註56)
股本與儲備					
股本	44	150,125	150,125	19,247	19,247
儲備		6,689,010	6,770,000	857,568	867,947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6,839,135	6,920,125	876,815	887,194
少數股東權益		108,303	91,303	13,885	11,706
權益總值		6,947,438	7,011,428	890,700	898,900
非流動負債					
融資租約之承擔－於一年後到期	38	60,265	134,693	7,726	17,268
可換股債券	43	—	98,299	—	12,602
無抵押借款－於一年後到期	42	2,870,703	4,240,475	368,038	543,650
退休福利責任	46	768,236	980,528	98,492	125,709
遞延稅項負債	47	420,371	520,602	53,894	66,744
		4,119,575	5,974,597	528,150	765,973
		11,067,013	12,986,025	1,418,850	1,664,873

第46頁至第126頁之財務報表已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二日獲董事會通過及批准刊發，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陳志聰
集團執行董事

鍾志平博士太平紳士
副主席

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	212,250	200,731
租賃預付款項	18	4,256	4,385
無形資產	20	622,069	278,013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22	3,172,635	1,182,712
於聯營公司應佔資產額	23	208,966	196,939
可供出售投資	24	1,695	1,695
		4,221,871	1,864,475
流動資產			
存貨	25	390,657	590,752
銷售賬款及其他應收賬	26	43,988	29,838
訂金及預付款項		237,176	288,819
應收票據	27	3,152	214,926
可退回稅款		1,322	—
應收附屬公司之款項	28	5,776,468	7,917,745
銀行結餘、存款及現金	32	861,884	580,400
		7,314,647	9,622,480
流動負債			
採購賬款及其他應付賬	33	631,612	800,224
應付票據	34	126,234	283,013
保用撥備	35	90,706	26,642
應付附屬公司之款項	28	634,792	70,646
應付一家聯營公司採購賬款	36	1,407	—
應繳稅項		—	27,029
融資租約之承擔—於一年內到期	38	865	827
具追溯權之貼現票據	39	2,290,707	2,327,957
無抵押借款—於一年內到期	42	1,325,276	1,910,951
可換股債券	43	100,805	—
		5,202,404	5,447,289
流動資產淨值		2,112,243	4,175,191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6,334,114	6,039,666

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股本與儲備			
股本	44	150,125	150,125
儲備	45	5,974,627	5,778,623
		6,124,752	5,928,748
非流動負債			
融資租約之承擔－於一年後到期	38	1,636	2,501
可換股債券	43	—	98,299
無抵押借款－於一年後到期	42	194,500	—
遞延稅項負債	47	13,226	10,118
		209,362	110,918
		6,334,114	6,039,666

陳志聰
集團執行董事

鍾志平博士太平紳士
副主席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少數股東 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贖回 儲備 千港元	可換股債券 股本儲備 千港元	換算儲備 千港元	僱員股份 補償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146,522	2,754,849	—	26,334	56,486	13,794	3,998,545	6,996,530	81,445	7,077,975
換算之滙兌差額	—	—	—	—	1,842	—	—	1,842	62	1,904
直接於權益確認之淨收入	—	—	—	—	1,842	—	—	1,842	62	1,904
本年度溢利	—	—	—	—	—	—	125,257	125,257	4,916	130,173
已確認本年度收入及 開支總額	—	—	—	—	1,842	—	125,257	127,099	4,978	132,077
按溢價發行股份	4,039	143,797	—	—	—	—	—	147,836	—	147,836
購回股份	(436)	—	436	—	—	—	(35,175)	(35,175)	—	(35,175)
提早贖回可換股債券之影響	—	—	—	(49,920)	—	—	—	(49,920)	—	(49,920)
因提早贖回可換股債券 之遞延稅項轉撥	—	—	—	5,101	—	—	—	5,101	—	5,101
因提早贖回可換股債券 而轉入保留溢利	—	—	—	20,770	—	—	(20,770)	—	—	—
確認股本結算股份付款	—	—	—	—	—	16,155	—	16,155	—	16,155
失效之優先認股權	—	—	—	—	—	(2,152)	2,152	—	—	—
末期股息—二零零六年	—	—	—	—	—	—	(189,636)	(189,636)	—	(189,636)
中期股息—二零零七年	—	—	—	—	—	—	(97,865)	(97,865)	—	(97,865)
收購附屬公司	—	—	—	—	—	—	—	—	4,880	4,880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0,125	2,898,646	436	2,285	58,328	27,797	3,782,508	6,920,125	91,303	7,011,428
換算之滙兌差額	—	—	—	—	(209,701)	—	—	(209,701)	(28)	(209,729)
直接於權益確認之淨開支	—	—	—	—	(209,701)	—	—	(209,701)	(28)	(209,729)
本年度溢利	—	—	—	—	—	—	174,807	174,807	17,028	191,835
已確認本年度收入及開支總額	—	—	—	—	(209,701)	—	174,807	(34,894)	17,000	(17,894)
確認股本結算股份付款	—	—	—	—	—	21,460	—	21,460	—	21,460
失效之優先認股權	—	—	—	—	—	(6,868)	6,868	—	—	—
末期股息—二零零七年	—	—	—	—	—	—	(22,519)	(22,519)	—	(22,519)
中期股息—二零零八年	—	—	—	—	—	—	(45,037)	(45,037)	—	(45,037)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0,125	2,898,646	436	2,285	(151,373)	42,389	3,896,627	6,839,135	108,303	6,947,438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附註56)	二零零七年 千美元 (附註56)
經營活動				
除稅前溢利	151,664	169,172	19,444	21,688
調整：				
無形資產攤銷／撇賬	194,714	130,940	24,963	16,787
租賃預付款項攤銷	1,720	1,544	221	19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26,697	559,972	67,525	71,791
僱員股份付款	21,460	16,155	2,751	2,071
財務成本	477,069	459,779	61,163	58,946
應收賬款之減值虧損	22,686	21,960	2,908	2,815
存貨之減值虧損	301,671	100,079	38,676	12,831
商譽減值	78,000	—	10,000	—
利息收入	(47,129)	(97,658)	(6,042)	(12,52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虧損	(4,994)	74,694	(640)	9,576
出售持作買賣投資之虧損	1,895	—	243	—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3,077	270	394	35
外匯遠期合約之公平值收益	(53,576)	—	(6,869)	—
撥回收入之收購附屬公司折讓	—	(49,340)	—	(6,326)
持作買賣投資之公平值變動	(241)	(5,571)	(31)	(714)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現金流	1,674,713	1,381,996	214,706	177,178
存貨減少(增加)	912,593	(1,313,286)	116,999	(168,370)
銷售賬款及其他應收賬、 訂金及預付款項減少	476,800	131,807	61,128	16,899
應收票據減少	224,900	124,414	28,833	15,951
聯營公司銷售賬款減少(增加)	9,944	(1,499)	1,275	(192)
持作買賣投資增加	—	(3,610)	—	(463)
採購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減少)增加	(613,425)	343,276	(78,644)	44,010
應付票據減少	(146,464)	(36,232)	(18,777)	(4,645)
重組撥備(減少)增加	(270,715)	418,380	(34,707)	53,638
保用撥備減少	(39,064)	(22,637)	(5,008)	(2,902)
應付一家聯營公司採購賬款增加(減少)	1,407	(11,811)	180	(1,514)
退休福利責任減少	(186,061)	(39,178)	(23,854)	(5,023)
經營所得現金	2,044,628	971,620	262,131	124,567
已付利息	(474,563)	(474,231)	(60,841)	(60,799)
已付香港利得稅	(37,340)	(79,408)	(4,787)	(10,181)
已付海外稅項	(52,400)	(50,795)	(6,718)	(6,512)
獲退還香港利得稅	638	15,735	82	2,017
獲退還海外稅款	72,598	37,218	9,307	4,772
來自經營活動之現金淨額	1,553,561	420,139	199,174	53,864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附註56)	二零零七年 千美元 (附註56)
投資活動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667,317)	(855,996)	(85,553)	(109,743)
添置無形資產	(472,205)	(230,096)	(60,539)	(29,499)
收購附屬公司(扣除所購入現金 及現金等額)	—	(923,504)	—	(118,398)
購買可供出售投資	—	(850)	—	(109)
聯營公司借款	(5,768)	(10,918)	(739)	(1,400)
已收利息	47,129	97,658	6,042	12,52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額	121,932	24,066	15,632	3,085
出售持作買賣投資所得款項	11,875	—	1,522	—
用於投資活動之現金淨額	(964,354)	(1,899,640)	(123,635)	(243,544)
融資活動				
具追溯權之貼現票據(減少)增加	(573,838)	535,294	(73,569)	68,627
取得之新銀行貸款	634,514	3,324,765	81,348	426,252
信託收據貸款增加(減少)	50,738	(104,060)	6,505	(13,341)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	147,836	—	18,953
購回股份	—	(35,175)	—	(4,510)
已派股息	(67,556)	(287,501)	(8,661)	(36,859)
償還銀行貸款	(1,515,509)	(1,405,849)	(194,296)	(180,237)
償還可換股債券	—	(1,043,003)	—	(133,718)
償還融資租約之承擔	(16,356)	(10,914)	(2,097)	(1,399)
(用於)來自融資活動之現金淨額	(1,488,007)	1,121,393	(190,770)	143,768
現金及現金等額減少淨額	(898,800)	(358,108)	(115,231)	(45,912)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額	2,874,958	3,450,073	368,584	442,317
滙率變動之影響	153,041	(217,007)	19,621	(27,821)
年終之現金及現金等額	2,129,199	2,874,958	272,974	368,584
現金及現金等額結餘之分析				
可分為：				
銀行結餘、存款及現金	2,392,931	3,293,327	306,786	422,221
銀行透支	(263,732)	(418,369)	(33,812)	(53,637)
	2,129,199	2,874,958	272,974	368,58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在香港註冊成立之公眾有限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地址及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新界荃灣青山道388號中國染廠大廈24樓。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製造與經銷電器及電子產品。

由於本公司乃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眾有限公司，而本公司之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故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列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美元。

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採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多項新修訂及詮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正在或已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資產重新歸類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	服務經營權安排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界定福利資產之限制、最低融資要求及相互關係

採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年度或以往會計年度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之編製並無造成重大影響。因此，無需作出前期調整。

本集團並無提前採納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或經修訂之準則及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改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列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修訂）	借貸成本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	綜合及個別財務報表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可沽金融工具及清盤時義務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合資格對沖項目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對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公司 投資之成本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歸屬條件及註銷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	業務合併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有關財報報表之改進披露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部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 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內含衍生工具 ⁴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度計劃 ⁵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	有關興建房地產的協議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6號	對境外業務淨投資之套期 ⁶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8號	自客戶轉移資產 ⁷

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1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惟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的修訂除外（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以後之年度期間生效）
- 2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3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4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5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6 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7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以後轉移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修訂)刪除了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之原版本可選擇將所有借貸成本即時確認為開支。倘借貸成本與一項合資格資產之收購、建造或生產相關，則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修訂)要求作資本化處理，並作為該資產之部分成本。所有其他借貸成本須於發生時費用化。本集團目前所產生之所有借貸成本均費用化，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修訂)則合資格資產之收購、建造或生產相關之借貸成本須資本化。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對收購日期在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業務合併會計處理可能有影響。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將會對本公司在子公司股權有變動時會計上的處理產生影響。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及經修訂之準則、修訂及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3. 主要會計政策

除若干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量(詳情見下文所載會計政策)外，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

綜合賬目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實體(其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倘本公司有能力監管實體之財務及營運政策，因而從其業務中獲利，則已取得控制權。

於本年度內所收購或出售之附屬公司之業績乃由收購或出售之生效日期(如適用)起列入綜合收入報表。

如有需要，可就附屬公司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所採用者貫徹一致。

本集團內公司間之一切重大交易及結餘已於綜合賬目時對銷。

於綜合附屬公司資產淨值之少數股東權益與本集團於綜合附屬公司之權益分開呈列。資產淨值之少數股東權益包括於原有業務合併日期有關權益金額，以及自合併日期以來少數股東應佔權益變動。少數股東應佔虧損若超過少數股東於附屬公司所佔權益，超出部分分配予本集團權益，惟少數股東有具約束力之責任，並有能力作出額外投資以彌補該等虧損則除外。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收購附屬公司之額外權益

收購附屬公司之額外權益產生之商譽，為收購成本超過附屬公司額外權益應佔淨資產之公平值之部份。附屬公司額外權益應佔相關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與賬面值之差額直接於儲備確認。

業務合併

收購附屬公司使用收購法列賬。收購成本按本集團於交換日為交換被收購者之控制權而放棄之資產、產生或承擔之負債及發行之股本工具之公平值總額，另加業務合併產生之任何直接成本而計算。被收購者之可確認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若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之確認條件，則於收購日按其公平值確認。

因收購而產生之商譽，指業務合併成本超逾本集團已確認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平值淨額之差額，乃確認為資產並於首次按成本計量。倘經重新評估後，本集團應佔被收購者之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之公平值淨額之權益超逾業務合併成本，則超逾差額即時確認為損益。

被收購者之少數股東權益於最初時會按少數股東所佔之已確認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之公平值淨額比例計量。

商譽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前進行收購所產生商譽

協議日期為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前之收購另一實體之淨資產及營運所產生商譽，乃指收購成本超出本集團於收購當日於有關附屬公司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平值權益的差額。

就收購另一實體之淨資產及營運所產生於早前撥充資本之商譽而言，本集團自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已終止攤銷，而有關商譽會按年及倘有跡象顯示與商譽相關之現金產生單位可能出現減值時進行測檢。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進行收購所產生商譽

協議日期為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收購業務所產生商譽，乃指收購成本超出本集團於收購當日於有關附屬公司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平值權益的差額。有關商譽按成本值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收購附屬公司所產生撥充資本商譽於資產負債表分開呈列。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商譽 (續)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進行收購所產生商譽 (續)

就減值檢測而言，收購所產生商譽分配予預期會受惠於收購協同效益之各相關現金流量單位或現金流量單位組別。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會按年及倘有跡象顯示有關單位可能出現減值時進行測檢。就於財政年度內進行收購所產生商譽而言，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會於該財政年度結束前進行減值檢測。當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少於該單位賬面值時，減值虧損會首先分配至減少該單位獲分配之任何商譽賬面值，繼而以該單位內各資產之賬面值為基準按比例分配至該單位內其他資產。任何商譽減值虧損於綜合收入報表直接確認。商譽減值虧損不會於其後期間撥回。

於其後出售附屬公司時，在釐定其出售溢利或虧損時須計入應佔撥充資本商譽。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乃按成本扣除任何確定減值虧損後列於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附屬公司業績按已收及應收股息計入本公司賬目。

於聯營公司應佔資產額

聯營公司指投資者對其發揮重大影響力之實體，既不是附屬公司，亦不是合資企業。

聯營公司之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按權益會計法綜合計入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根據權益法，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於綜合資產負債表按成本列賬，並就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資產淨值變動之收購後變動調整，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倘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虧損相等於或超出其於該聯營公司之權益(包括實際組成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投資淨額之部分之任何長期權益)，則本集團終止確認其應佔之進一步虧損。僅會於本集團產生法定或推定責任或代表該聯營公司支付款項之情況下，方會就所佔額外虧損作出撥備，並確認負債。

倘集團實體與本集團聯營公司進行交易，溢利與虧損按本集團於有關聯營公司之權益攤銷。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乃按成本扣除任何確定減值虧損後列於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聯營公司業績按已收及應收股息計入本公司賬目。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無形資產

個別收購的無形資產

個別收購及具有特定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入賬。具有特定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攤銷以直線法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攤銷。另外，無特定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按成本減任何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入賬。

剔除確認無形資產產生之收益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資產賬面值之差額計量，並於該資產剔除確認時在收入報表確認。

於業務合併中收購的無形資產

業務合併中所收購之無形資產倘符合無形資產之定義及彼等之公平值能夠可靠地計量，則與商譽分開確定及確認。有關無形資產之成本乃收購日期之公平值。

於初步確認後，有限定可用年期之無形資產乃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有限定可用年期之無形資產按彼等之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予以攤銷。

另外，無特定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按成本減任何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入賬（請參閱下文有關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之會計政策）。

研發支出

研究工作之開支乃於其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自行開發支出產生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僅在能明確界定之項目所產生之開發成本預期可透過日後商業活動收回之情況下予確認。就此產生之資產乃按其可用年限以直線法攤銷，並按成本值減其後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就內部產生無形資產初步確認之金額為該等無形資產首次符合確認標準當日起產生之開支總額，倘無法確認內部產生無形資產，則開發支出於其產生期間自溢利或虧損扣除。

於初次確認後，內部產生無形資產與個別購入之無形資產之列賬基準相同，乃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租約

凡租約條款實質上將資產擁有權附帶之一切風險及回報撥歸予承租人之租約，均列為融資租約。所有其他租約歸類為經營租約。

根據融資租約持有之資產按其於租約開始時之公平值或按最低租賃款項之現值兩者之較低者確認為本集團之資產。欠該出租人之相應負債列入資產負債表內作為融資租約之承擔。租約付款按比例分攤為融資費用及扣減租約承擔，從而讓該等負債應付餘額以固定息率計算。融資費用直接於溢利或虧損內扣除。

經營租約之應付租金按有關租賃年期以直線法在溢利或虧損內扣除。作為訂立經營租賃鼓勵之已收及應收利益於租期內按直線基準確認為租金開支減少。

租賃土地及樓宇

在租賃分類中，租賃土地及樓宇的土地與樓宇部分須分開計算。租約期限屆滿而預計業權不會轉予承租人之租賃土地歸類為經營租賃，除非租賃款項無法可靠地在土地及樓宇部分之間作出分配，在該情況下，整份租賃一般作為融資租賃處理。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持作生產、或產品或服務供應、或行政用途之樓宇(在建工程除外)乃按成本扣除其後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之折舊乃按估計可使用年期，扣除估計剩餘價值後以直線法撇銷其開支。

在建工程包括興建中作為生產或作為自用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按成本扣除任何確定減值虧損後列賬。成本包括按照本集團之會計政策已撥充資產之專業費用。在建工程於竣工並可作其預定用途時會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此相應類別。此等資產採用與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相同之基準，於資產準備作預定用途時開始計算折舊。

根據融資租約持有之資產乃按其預計可用年限或租約年期兩者中之較短者，採用與自置資產相同之基準計算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或當預期不能藉持續使用該項資產而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剔除確認。剔除確認資產所產生收益或虧損乃按該項資產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的差額計算計入該資產被剔除確認之該年度綜合收入報表內。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商譽以外之有形及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於各結算日，本集團將審閱其有形及無形資產之賬面值，以釐定該等資產是否存在任何減值虧損跡象。此外，無特定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乃於每年及當有跡象顯示其已可能減值時進行減值檢測。倘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估計低於其賬面金額，則資產之賬面金額將下調至其可收回金額水平。減值虧損會即時確認為開支。

倘減值虧損於其後撥回，則資產之賬面金額將可增加至經調整之估計可收回金額水平，惟所增加賬面值不得超過假設該資產於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而釐定之賬面值。減值虧損之撥回會即時確認為收入。

金融工具

倘集團實體成為金融工具合約發起訂約方時，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於資產負債表確認。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因收購或發行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於溢利或虧損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除外）而直接產生之交易成本，於初步確認時計入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如適用）之公平值或自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如適用）之公平值扣除。收購於溢利或虧損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直接產生之交易成本，即時於溢利或虧損確認。

金融資產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可分類為下述三項之其中任何一項，包括於收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所有日常買賣之金融資產於交易日確認及剔除確認。日常買賣指須根據市場規則或慣例訂立之時間內交收資產之金融資產買賣。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金融資產之攤銷成本及按有關期間攤分利息收入之方法。實際利率乃按金融資產之預計年期或（倘適用）較短期間精確貼現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包括所支付或收取能構成整體實際利率之所有費用及利率差價、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價）之比率。

利息收入按債務工具之實際利率基準確認，惟指定於收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資產除外，其利息收入計入淨盈利或虧損。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按公平值於溢利或虧損列賬之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於溢利或虧損列賬之金融資產包括持作買賣之資產。

下列情況下金融資產乃歸類為持有以作買賣：

- 所購入的金融資產主要用於在不久將來出售；或
- 屬於本集團整體管理的已識別金融工具組合的一部份，且近期實際上有出售以賺取短期利潤的模式；或
- 屬於衍生工具(指定及具有有效對沖作用的工具除外)。

於初步確認後之各結算日，按公平值於溢利或虧損列賬之金融資產乃按公平值計算，而公平值之變動乃於產生期間直接於溢利或虧損確認。於收益賬確認之淨盈利或虧損包括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息或利息。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無活躍市場報價而附帶固定或可釐定付款之非衍生性質金融資產，於首次確認後之每一個結算日，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銷售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應收聯營公司之款項、應收票據、聯營公司銷售賬款、應收附屬公司之款項、銀行結餘、銀行存款及現金)採用實際利率法攤銷成本，減除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後列賬(見下述金融資產減值虧損之會計政策)。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為非衍生項目，其須指定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或未有劃分為於收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或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

就並無活躍市場之報價且其公平值未能可靠計算之可供出售權益投資，於初步確認後之各結算日按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計量(見下述金融資產減值虧損之會計政策)。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金融資產減值

金融資產(於收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資產除外)於各結算日就出現之減值跡象進行評估。倘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首次確認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件影響金融資產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則金融資產出現減值。

就可供出售權益投資而言，該投資之公平值大幅或持久低於成本被視為減值之客觀證據。

就其他所有金融資產而言，減值之客觀證據包括：

- 發行人或對約方出現重大財政困難；或
- 未能繳付或延遲償還利息或本金；或
- 借款人有可能面臨破產或財務重組。

就若干類別之金融資產(如銷售賬款及聯營公司銷售賬款)而言，不會單獨作出減值之資產會於其後滙集並評估減值。應收賬款組合出現減值之客觀證據包括本集團過往收款紀錄、組合內逾期超過120日之平均信貸期之還款數目上升，以及國家或地區經濟狀況出現明顯變動導致應收賬款未能償還。

就按已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而言，當有客觀證據證明資產已減值，減值虧損於損益賬確認，並按資產賬面值與按原實際利率貼現之估計日後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計算。

就按成本計值之金融資產而言，減值虧損之金額以資產之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以類似金融資產之當前市場回報率折現)間之差額計算。該等減值虧損不會於其後期間回撥。

與所有金融資產有關之減值虧損會直接於金融資產之賬面值中作出扣減，惟銷售賬款除外，其賬面值會透過撥備賬作出扣減。撥備賬內之賬面值變動會於收益賬中確認。當銷售賬款被視為不可收回時，其將於撥備賬內撇銷。倘其後收回之前已撇賬的款項，將撥回收益賬內。

就按已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而言，減值虧損金額如於以後期間減少，而有關減少在客觀上與確認減值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先前已確認之減值虧損將透過損益賬予以撥回，惟該資產於減值被撥回當日之賬面值不得超過未確認減值時之已攤銷成本。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財務負債及股本

集團實體發行之財務負債及股本工具乃根據合同安排之內容與財務負債及股本工具之定義分類。

股本工具乃本集團於扣減其所有負債後之資產中剩餘之任何權益合同。本集團之財務負債一般分類為其他財務負債。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金融負債之攤銷成本及按有關期間攤分利息開支之方法。實際利率乃按金融負債的預計年期或(倘適用)較短期間精確貼現估計未來現金付款的比率。

利息開支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可換股債券

本公司所發行包含負債及轉換權部分之可換股債券於初步確認時獲獨立分類為相關負債及可換股權部分。

轉換權由固定金額之現金或其他財務資產轉換為本公司本身固定數目之權益工具交付，分類為權益工具。於初步確認時，負債部分之公平值按類似非兌換債務之現行市場利率釐定。發行可換股債券所得款項與負債部分獲指派之公平值(指持有人可兌換債券為股本之包含認購期權)之間的差額已計入股本(可換股債券股本儲備)。

可換股債券之負債部分於其後期間利用實際權益法按攤銷成本列賬。股本部分指可兌換負債部分為本公司普通股之選擇權，將保留於可換股債券股本儲備，直至包含選擇權獲行使為止(當中可換股債券儲備所列之結餘將轉移至保留溢利)。倘該項選擇權於屆滿日期仍未行使，可換股債券股本儲備所示結餘將撥回保留溢利。該項選擇權獲兌換或屆滿時，相關盈虧不會於損益賬確認。

與發行可換股債券相關之交易成本按所得款項總額分配比例分配至負債及股本部分。股本部分相關之交易成本直接於股本扣除。負債部分相關之交易成本計入負債部分之賬面值，並利用實際利率法按可換股債券期間攤銷。

就可換股債券之贖回，該贖回代價將按可換股債券原先發行時之相同分配基準分配至負債部分及權益部分。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財務負債及股本 (續)

可換股債券 (續)

負債部分之公平值及賬面值之差額將確認於綜合收益表中。贖回代價及負債部分之公平值之差額將計入股本(可換股債券股本儲備)及將撥回保留溢利。

其他金融負債

其他金融負債(包括無抵押借貸、採購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應付票據、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採購賬款、具追溯權之貼現票據、銀行透支及應付附屬公司／聯營公司之款項)其後則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算。

股本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股本工具按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入賬。

股份購回

於購回股份時，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將按已購回股份之面值減少，而該數額將轉撥往股本贖回儲備。支付購回之溢價，經減去相關之開支，將從保留溢利中扣除。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初步按衍生工具合約訂立日期之公平值確認，其後於各結算日重新計量其公平值。所得之收益或虧損即時於損益賬確認。

財務擔保合約

財務擔保合約指因特定債務人未能按債務工具之原有或經修改條款於到期時付款，而發行人須向持有人作出特定付款以補償其損失之合約。本集團發行及無指定為按公平值於溢利或虧損列賬之財務擔保合約初步按其公平值減發行財務擔保合約之直接應佔交易成本確認。於初步確認後，本集團按(i)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釐定之金額；及(ii)初步確認之金額(以較高者為準)減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確認之累計攤銷(如適用)計量財務擔保合約。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財務負債及股本 (續)

剔除確認

當收取資產現金流量權利屆滿或本集團已實質上轉讓所有財務資產之擁有權，風險及回報時，會剔除確認財務資產。於剔除確認財務資產時，資產賬面值及已收代價與直接於股本確認之累計盈虧的總和已於損益確認。倘本集團保留已轉讓資產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本集團則繼續確認為金融資產及確認已收代價為有抵押借款。

當有關合約所訂明債務獲解除、註銷或屆滿時，財務負債會自資產負債表剔除。所剔除財務負債賬面值與所付代價間之差額於損益確認。

撥備

當本集團因過往事件承擔現有債務，且本集團可能須償付該項債務時，會確認撥備。撥備按董事所作最佳估計於結算日用作償還債務之開支計算，並於出現重大影響時，以貼現值計算。

採用撥備於產品售出時按過往維修及更換程度數據所得，以確認估計成本。

倘本集團持有詳細正式計劃及就影響將進行之計劃之主要因素提出有根據之評估，以開始實施該計劃或公佈影響之主要因素，就重組所作之撥備確認於結算表中。

就有關僱員終止福利的撥備，負債及開支乃於本集團於一名或一群僱員的正常退休日期前終止僱用彼等時，或在鼓勵自願離職而提供終止福利時予以確認。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列賬。成本採用先入先出法計算。

收益確認

營業額乃本集團於日常業務向外界客戶出售貨品之數額，經扣除退貨及折扣後之已收或應收代價之公平值，加上佣金收入及特許使用權收入。

當出售之貨品之營業額已付運及擁有權已轉移時，貨品銷售獲確認。

佣金收入於服務提供時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收益確認 (續)

特許使用權收入乃按照相關協議之內容按時間比例確認。

財務資產之利息收入於參考未償還本金額後按適用實際利率以時間基準預提。適用實際利率乃透過財務資產預計年期將估計日後收取之現金款項貼現至該項資產之賬面淨值。

投資所得之股息收入是以確立本集團可收取股息之權利時予以確認。

稅項

所得稅開支乃為現行應繳稅項與遞延稅項之總額。

現行應繳稅項根據本年度之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收入報表內呈報之溢利兩者差額乃基於其並無計入其他年度之應課稅或可扣減收支項目，亦無計入毋須課稅或不獲扣減之收入報表項目所致。本集團即期稅項負債利用結算日頒佈或實際上頒佈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乃為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用相應稅基間之差額，並採用資產負債表負債法入賬。遞延稅項負債一般按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予以確認，而遞延稅項資產之確認額度以可用作抵銷可能產生應課稅溢利之可扣減暫時差額為限。倘若暫時差額乃基於商譽或因一項不影響稅務溢利或會計溢利之交易(業務合併除外)而開始確認其他資產及負債所引致，則有關資產及負債不予確認。

遞延稅項負債乃就投資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而產生的應課稅暫時性差額確認，惟本集團(作為母公司)能控制暫時性差額撥回及暫時性差額在可預見將來可能不會撥回則除外。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會於每個結算日予以檢討，並在不可能再有充足應課稅溢利之情況下，遞減至可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

外幣

於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之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進行之交易均按交易日期之適用匯率以功能貨幣(即該實體經營所在主要經濟地區之貨幣)記賬。於各結算日，以外幣列賬之貨幣項目均按結算日之適用匯率重新換算。非貨幣項目乃按外幣過往成本計算，毋須重新換算。

於結算及換算貨幣項目時產生之滙兌差額，均於其產生期間內於損益中確認，惟構成本公司於海外業務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項目產生之滙兌差額除外，在該情況下，有關滙兌差額乃於綜合財務報表之換算儲備中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外幣 (續)

就呈列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海外業務之資產及負債乃按於結算日適用匯率換算為本集團之呈列貨幣(即港元)，而其收入與支出乃按該年度之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滙兌差額(如有)乃確認作權益之獨立部分(換算儲備)。該等滙兌差額乃於海外業務售出之期間內於損益確認。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於收購海外業務時產生之有關所收購可予識別資產之商譽及公平值調整乃視為該海外業務之資產及負債處理，並按於結算日之適用匯率換算。換算產生之滙兌差額乃於換算儲備內確認。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前，於收購海外業務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平值調整乃視為該收購者之非貨幣外幣項目處理，並按收購當日之適用過往匯率呈報。

借款成本

所有借款成本於產生期間內被確認及包括於財務報表之財務成本內為開支。

按權益結算以股份付款之交易

就本集團僱員獲授之優先認股權而所獲服務公平值乃按優先認股權授出日期釐定之公平值，於歸屬期間以直線法確認作開支，股本(僱員股份補償儲備)相應增加。

於各結算日，本集團修正其對預期最終歸屬之優先認股權數目之估計。修正對於歸屬期間之估計之影響(如有)在損益表確認，並對優先認股權儲備作出相應調整。

優先認股權獲行使時，先前於僱員股份補償儲備中確認之金額將轉移至股份溢價。當優先認股權遭沒收或於屆滿日仍未獲行使，則先前於僱員股份補償儲備中確認之金額將轉撥至保留盈利。

退休福利計劃

退休福利安排乃按照相關法例及規定而制訂。對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之供款於僱員已提供服務使其有權取得供款時在支出扣除。

就界定福利計劃而言，提供福利成本按預算單位信貸法釐定，並於各結算日進行精算估值。所有界定福利計劃的精算盈虧於其產生期間立即於收入報表確認。過往服務成本會即時確認，直至有關福利獲歸屬為止，否則按平均期間以直線基準攤銷，直至經修訂福利獲歸屬為止。

於資產負債表確認之金額指就未確認過往服務成本作出調整之界定福利責任現值。任何以此計算方法得出的資產，均限於未確認過往服務成本，加上未來計劃供款可動用退款及扣款現值。

縮減或結算界定福利計劃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有關縮減或結算發生時即時確認。

4. 會計估計的主要來源

導致需對下一財政年度內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之主要風險之有關未來主要假設，以及其他引致不確定性的重大估計來源披露如下。

商譽及無特定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之估計減值

釐定商譽及無特定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是否出現減值須估計獲分配商譽及無特定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之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使用價值計算要求本集團估計預期產生自現金產生單位之日後現金流量及合適之折現率以計算現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商譽減值78,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無)。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商譽及無特定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之賬面值分別為4,071,585,000港元(二零零七年：4,164,129,000港元)及1,378,047,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380,955,000港元)。可收回金額計算方法之詳情於附註第21項披露。

遞延開發費用之估計減值

年內，管理層重新評估其無形資產賬面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的遞延開發費用之賬面值分別為810,151,000港元(二零零七年：498,972,000港元)及425,163,000港元(二零零七年：260,166,000港元)。管理層考慮到預期項目所得收益及預期產生自項目之日後現金流量，以及相關項目進展，以確定遞延開發費用是否有減值。倘所產生實際收益和日後現金流量少於預期，重大的減值可能發生。管理層有信心資產賬面值將悉數撥回。管理層將密切注視此情況，倘日後市場情況顯示作出調整屬恰當，會於日後期間作出有關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可用年期及減值評估

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已識別減值虧損入賬。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賬面值為2,354,914,000港元(二零零七年：2,612,534,000港元)。估計可用年期會對每年度折舊開支水平造成影響。本集團用作生產之物業、機器及設備與開發成本之估計可用年限及日期，即董事估計本集團計劃使用本集團物業、機器及設備與開發成本衍生未來經濟利益之期間。物業、廠房及設備會以特定資產或同類資產組別(如適用)基準作可能減值評估。管理層須於此過程中估計各資產或資產組別所產生日後現金流量。倘此評估過程顯示出現減值，則這等資產之賬面值會撇減至可收回金額，而撇減金額會自經營業績內扣除。

所得稅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未動用稅項虧損之340,696,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96,557,000港元)及有關僱員相關撥備之49,681,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16,660,000港元)之遞延稅項資產已於本集團資產負債表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之可變現情況主要取決於日後有足夠之未來溢利、履行稅務規劃策略或應課稅暫時差額以供動用。倘所產生實際未來溢利少於預期，遞延稅項資產或會出現重大撥回。倘出現撥回，將於該撥回期間之收入報表確認。年內，已確認有關未動用稅項虧損之遞延稅項資產為179,108,000港元。

4. 會計估計的主要來源 (續)

重組及搬遷費用／重組撥備

自二零零七年起，本集團已實施一項策略性重新定位計劃：關閉部分生產廠房並轉移若干生產運作至中國大陸。此舉引致為重組費用作出撥備。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組撥備之賬面值為145,426,000港元(二零零七年：418,380,000港元)。重組及搬遷費用僅包括重組產生之直接開支，而該等款項為重組所必需者，且與本集團之持續業務無關。此外，倘一實體因過往事件導致現時之法定或推定責任，則會在結算表確認重組撥備。有可能致使流失涉及經濟利益之資源以履行該責任，而有關責任數額能可靠估計。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應收票據及應收聯營公司之估計減值

當存在減值虧損之客觀證據，本集團將考慮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減值虧損金額會按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計尚未產生之未來信貸虧損)按該財務資產之原實際利率(即按初步確認計算之實際利率)貼現所計算現值之差額計算。倘未來現金流量之實際金額低於預期，或會產生重大減值虧損。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應收票據及應收聯營公司之賬面數額為3,948,96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5,140,307,000港元)。

5. 業務及市場分析資料

業務分析資料

在管理上而言，本集團從事製造與經銷電器及電子產品業務。分析資料乃按照產品種類作為主要分析資料披露。

收入報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電動工具 千港元	地板護理及器具 千港元	對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營業額				
對外銷售	18,534,426	8,080,893	—	26,615,319
分部間銷售	12,054	165,756	(177,810)	—
合計	18,546,480	8,246,649	(177,810)	26,615,319
分部間銷售按現行市場價格計算。				
業績				
重組及搬遷費用以及商譽減值前分類業績	1,169,889	257,892	—	1,427,781
商譽減值	—	(78,000)	—	(78,000)
重組及搬遷費用	(433,231)	(284,740)	—	(717,971)
重組及搬遷費用以及商譽減值後分類業績	736,658	(104,848)	—	631,810
財務成本				(477,069)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3,077)
除稅前溢利				151,664
稅項				40,171
本年度溢利				191,835

5. 業務及市場分析資料 (續)

業務分析資料 (續)

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電動工具 千港元	地板護理及器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資產			
分類資產	13,233,658	5,005,597	18,239,255
於聯營公司應佔權益			206,328
未分配企業資產			3,343,464
綜合資產總值			21,789,047
負債			
分類負債	(5,207,767)	(2,626,137)	(7,833,904)
未分配企業負債			(7,007,705)
綜合負債總額			(14,841,609)

其他資料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電動工具 千港元	地板護理及器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增添資本開支	998,931	193,760	1,192,691
折舊及攤銷	547,530	165,773	713,30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業務及市場分析資料 (續)

業務分析資料 (續)

收入報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電動工具 千港元	地板護理及器具 千港元	對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營業額				
對外銷售	16,877,407	7,897,580	—	24,774,987
分部間銷售	4,818	252,646	(257,464)	—
合計	16,882,225	8,150,226	(257,464)	24,774,987

分部間銷售按現行市場價格計算。

業績

重組及搬遷費用前分類業績	1,225,677	146,562	—	1,372,239
重組及搬遷費用	(308,129)	(434,889)	—	(743,018)
重組及搬遷 費用後分類業績	917,548	(288,327)	—	629,221
財務成本				(459,779)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270)
除稅前溢利				169,172
稅項				(38,999)
本年度溢利				130,173

5. 業務及市場分析資料 (續)

業務分析資料 (續)

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電動工具 千港元	地板護理及器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資產			
分類資產	14,912,940	5,525,501	20,438,441
於聯營公司應佔權益			203,637
未分配企業資產			4,327,368
綜合資產總額			24,969,446
負債			
分類負債	(7,094,685)	(2,629,044)	(9,723,729)
未分配企業負債			(8,234,289)
綜合負債總額			(17,958,018)

其他資料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電動工具 千港元	地板護理及器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增添資本開支	957,359	226,678	1,184,037
收購附屬公司	251,981	2,202,098	2,454,079
折舊及攤銷	515,230	177,226	692,456

按地域分析資料

(i) 以下為按地域市場劃分本集團之銷售額分析：

	營業額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以地域市場劃分：		
北美洲	19,633,523	18,103,801
歐洲	5,918,039	5,688,905
其他國家	1,063,757	982,281
	26,615,319	24,774,987

5. 業務及市場分析資料 (續)

按地域分析資料 (續)

(ii) 以下為按資產所在地區劃分之分類資產和添置之物業、廠房及設備、租賃土地與無形資產分析：

	分類資產賬面值		添置之物業、廠房及 設備、租賃土地與無形資產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3,096,710	4,698,247	934,160	751,379
北美洲	9,102,463	11,625,020	194,141	186,179
歐洲	5,584,307	3,590,628	64,178	168,637
其他國家	455,775	524,546	212	77,842
	18,239,255	20,438,441	1,192,691	1,184,037

6. 營業額

營業額乃本集團於本年度內向外界客戶出售貨品，經扣除退貨及折扣後之已收及應收款項淨額之公平值，加上佣金收入及特許使用權收入，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銷售貨品	26,595,573	24,768,061
佣金及特許使用權收入	19,746	6,926
	26,615,319	24,774,987

7. 其他收入

二零零八年其他收入主要是來自客戶的索賠和客戶的償還。

二零零七年之其他收入包括源於法律訴訟而達成庭外和解之收入。和解協議訂明雙方不可披露爭議事件之性質、爭議各方身份及和解協議之其他條款。二零零七年之其他收入亦包括產生自收購附屬公司之收購折讓49,340,000港元。

除上文披露之項目外，二零零七年之金額亦包括撤回數項已提承擔及負債之超額撥備。

8. 利息收入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47,129	87,495
聯營公司欠款利息收入	—	10,163
	47,129	97,658

9. 財務成本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利息：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借款及透支	308,393	321,959
融資租約之承擔	10,145	9,567
定息票據	156,025	142,705
可換股債券實際利息開支	2,506	14,385
利息總額	477,069	488,616
債務抵消所產生的溢利	—	(28,837)
	477,069	459,779

10. 重組及搬遷費用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重組費用	315,175	668,481
非透過重組撥備之搬遷費用	402,796	74,537
	717,971	743,018

搬遷費用主要為非透過重組撥備開支，但仍屬於集團的重組活動，這些搬遷費用包括存貨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搬遷費用，安裝費用及運輸開支。

11. 稅項抵免(支出)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現行稅項：		
香港利得稅	(71,487)	(89,698)
以往年度超額撥備(不足撥備)	11,274	(8,877)
	(60,213)	(98,575)
海外稅項	134,654	6,589
以往年度(不足撥備)超額撥備	(46,671)	16,329
	87,983	22,918
遞延稅項(附註47)：		
本年度	17,445	35,925
因稅率變動產生	(5,044)	733
	12,401	36,658
	40,171	(38,999)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二零零七年：17.5%)之稅率計算。

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按有關司法權區之適用稅率計算。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之有關法律與規定，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自首個獲利年度起計兩年內獲豁免繳納中國所得稅，其後三年獲減半繳納有關稅項。年內，中國附屬公司處於減半繳稅期間。

本年度之稅項開支對賬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151,664	169,172
按香港利得稅率計算之稅項	(25,025)	(29,606)
其他司法權區營運附屬公司不同稅率之影響	88,256	116,307
稅務上不可扣減開支之稅項影響	(35,910)	(129,127)
稅務上毋須課稅收入之稅項影響	74,022	131,509
未確認暫時差額之稅項影響	(115,843)	(186,548)
確認以往未確認暫時差額	90,006	50,833
以往年度(不足撥備)超額撥備	(35,397)	7,452
其他	62	181
本年度稅項抵免(支出)	40,171	(38,999)

遞延稅項詳情載於附註第47項。

12. 本年度溢利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本年度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無形資產攤銷	184,886	130,940
核數師酬金	22,780	22,112
租賃預付款項攤銷	1,720	1,544
持作買賣投資之公平值變動	(241)	(5,571)
外匯遠期合約之公平值收益	(53,576)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自置資產	503,987	539,417
根據融資租約持有之資產	22,710	20,555
貿易應收賬款之減值虧損	22,686	21,96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虧損	(4,994)	74,694
出售持作買賣投資之虧損	1,895	—
收購附屬公司之收購折讓	—	(49,340)
滙兌虧損(收益)	113,537	(228,279)
已確認經營租約支出：		
物業	170,921	135,236
汽車	61,332	45,604
廠房設備及機器	32,000	35,231
其他資產	40,119	26,415
無形資產撇銷	9,828	—
存貨撇銷	301,671	100,079
員工成本		
董事酬金		
袍金	1,229	1,000
其他酬金	66,158	49,905
其他員工成本	67,387	50,905
退休金計劃供款(董事酬金內已包括者除外)	2,713,028	2,727,936
界定供款計劃	30,497	29,743
界定福利計劃(附註46)	(121,844)	8,630
	2,689,068	2,817,214

上文披露之員工成本並不包括研究及開發活動金額275,093,000港元(二零零七年：382,867,000港元)，該金額列入研究及開發費用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董事酬金

已付予或應付予十一名(二零零七年：九名)董事之酬金如下：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其他酬金					酬金 總額 千港元
	袍金 千港元	基本薪金 及津貼 千港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千港元	已付 花紅 千港元	股份 付款 千港元	
Horst Julius Pudwill先生	—	12,148	12	7,738	—	19,898
Joseph Galli Jr先生	—	8,580	11	14,040	—	22,631
鍾志平博士太平紳士	—	6,583	12	1,616	—	8,211
陳建華先生	—	4,811	12	1,360	—	6,183
陳志聰先生	—	4,811	12	1,364	—	6,187
Stephan Horst Pudwill先生	—	1,620	12	100	—	1,732
張定球先生	250	180	—	—	—	430
Joel Arthur Schleicher先生	250	375	—	—	—	625
Christopher Patrick Langley先生OBE	250	350	—	—	—	600
Manfred Kuhlmann先生	250	350	—	—	—	600
Peter David Sullivan先生	229	61	—	—	—	290
總額	1,229	39,869	71	26,218	—	67,387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其他酬金					酬金 總額 千港元
	袍金 千港元	基本薪金 及津貼 千港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千港元	已付 花紅 千港元	股份 付款 千港元	
Horst Julius Pudwill先生	—	18,831	12	6,716	—	25,559
鍾志平博士太平紳士	—	6,491	12	2,036	—	8,539
陳建華先生	—	4,742	12	1,583	—	6,337
陳志聰先生	—	4,742	12	1,598	—	6,352
Stephan Horst Pudwill先生	—	1,620	12	100	—	1,732
張定球先生	250	220	—	—	—	470
Joel Arthur Schleicher先生	250	386	—	—	—	636
Christopher Patrick Langley先生OBE	250	390	—	—	—	640
Manfred Kuhlmann先生	250	390	—	—	—	640
Peter David Sullivan先生	—	—	—	—	—	—
總額	1,000	37,812	60	12,033	—	50,905

花紅乃根據本集團之表現支付。

14. 僱員酬金

本集團五位最高薪酬人士其中三位(二零零七年：四位)為本公司之集團董事，彼等之酬金載於上文附註第13項。其餘兩位(二零零七年：一位)人士之酬金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基本薪金及津貼	3,885	9,360
退休金計劃供款	73	12
已付花紅	21,044	—
股份付款	—	2,255
	25,002	11,627

最高薪酬人士之酬金介乎以下範圍：

港元	人數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6,000,001至6,500,000	1	—
11,500,001至12,000,000	—	1
18,500,001至19,000,000	1	—

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內，本集團概無支付酬金予包括董事在內之五位最高薪酬人士，作為鼓勵其加入或加入本集團之酬勞或離職之補償。上述兩個年度內，並無董事放棄酬金。

15. 股息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年內確認為分派之股息：		
已派末期股息：		
二零零七年：每股1.50港仙 (二零零六年：每股12.60港仙)	22,519	189,636
已派中期股息：二零零八年：每股3.00港仙 (二零零七年：每股6.50港仙)	45,037	97,865
	67,556	287,501

董事建議就本財政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3.00港仙(二零零七年：每股1.50港仙)，惟尚須待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通過。

16. 每股盈利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盈利：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	174,807	125,257
潛在普通股產生之攤薄影響：		
可換股債券實際利息	—	14,385
債務抵消所產生的溢利	—	(28,837)
用作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盈利	174,807	110,805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501,252,152	1,490,103,389
潛在普通股產生之攤薄影響：		
優先認股權	4,672	1,071,527
可換股債券	—	5,722,679
用作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501,256,824	1,496,897,595

計算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並無假設本公司之尚未轉換可換股債券獲轉換，因其行使將導致每股盈利增加，而倘本公司之尚未行使優先認股權之行使價均高於股份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之平均市價，則亦無假設該等認股權獲行使。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

	香港境外 永久業權 土地及樓宇 千港元	租約 物業裝修 千港元	辦公室 設備、 傢私 及裝置 千港元	廠房、 設備 及機器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鑄模 及工具 千港元	船舶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本集團									
成本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925,539	203,719	833,147	1,956,183	33,129	2,122,427	11,899	141,902	6,227,945
滙兌調整	44,118	2,855	23,919	80,220	1,128	57,684	—	11,729	221,653
添置	13,433	69,985	125,633	111,242	13,157	199,939	14	326,307	859,710
收購附屬公司	242,064	4,741	45,724	254,218	3,640	20,775	—	—	571,162
出售	—	(50,360)	(84,228)	(251,925)	(10,415)	(748,884)	(840)	(2,288)	(1,148,940)
重新歸類	(4,829)	2,416	39,905	(15,581)	—	40,251	—	(69,141)	(6,979)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20,325	233,356	984,100	2,134,357	40,639	1,692,192	11,073	408,509	6,724,551
滙兌調整	(14,692)	(2,388)	(32,777)	(23,307)	(1,550)	(28,027)	—	11,599	(91,142)
添置	22,101	45,949	105,535	74,179	2,959	148,299	—	319,614	718,636
出售	(179,484)	(63,177)	(44,913)	(455,578)	(6,553)	(256,217)	(2,700)	(8,497)	(1,017,119)
重新歸類	10,369	59,755	(44,817)	198,137	72	32,608	—	(449,666)	(193,542)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58,619	273,495	967,128	1,927,788	35,567	1,588,855	8,373	281,559	6,141,384
折舊及攤銷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315,013	126,956	614,096	1,464,415	23,647	1,884,742	7,330	—	4,436,199
滙兌調整	22,352	701	14,397	65,868	693	54,192	—	—	158,203
本年度撥備	51,349	23,699	106,765	158,659	4,750	213,033	1,717	—	559,972
收購附屬公司	—	281	5,365	1,395	783	—	—	—	7,824
出售時撇除	—	(50,136)	(80,326)	(164,394)	(10,299)	(744,186)	(840)	—	(1,050,181)
重新歸類	—	(9)	(35)	(71)	48	67	—	—	—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8,714	101,492	660,262	1,525,872	19,622	1,407,848	8,207	—	4,112,017
滙兌調整	(8,135)	(619)	(18,743)	(22,678)	(758)	(24,542)	—	—	(75,475)
本年度撥備	47,855	27,438	120,459	153,123	5,997	170,126	1,699	—	526,697
出售時撇除	(41,675)	(49,691)	(38,198)	(402,205)	(4,106)	(238,233)	(2,661)	—	(776,769)
重新歸類	(18)	4,142	(18,202)	14,639	—	(561)	—	—	—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6,741	82,762	705,578	1,268,751	20,755	1,314,638	7,245	—	3,786,470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71,878	190,733	261,550	659,037	14,812	274,217	1,128	281,559	2,354,914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31,611	131,864	323,838	608,485	21,017	284,344	2,866	408,509	2,612,53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香港 境外 樓宇 千港元	租約 物業 裝修 千港元	辦公室 設備、 家私 及裝置 千港元	廠房、 設備 及機器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鑄模 及工具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本公司							
成本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65,945	84,801	138,813	164,528	10,089	575,302	1,039,478
滙兌調整	—	—	—	196	—	—	196
添置	—	3,530	17,324	16,827	3,899	52,736	94,316
轉讓(至)自附屬公司	—	—	—	(5,464)	—	7,760	2,296
出售	—	(36,393)	(37,775)	(56,807)	(5,528)	(446,145)	(582,648)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5,945	51,938	118,362	119,280	8,460	189,653	553,638
滙兌調整	—	—	—	—	—	—	—
添置	—	725	18,443	20,617	—	70,121	109,906
轉讓(至)自附屬公司	—	—	—	5,675	(296)	—	5,379
出售	—	(27,973)	(20,121)	(14,815)	(1,417)	—	(64,326)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5,945	24,690	116,684	130,757	6,747	259,774	604,597
折舊及攤銷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26,035	63,320	106,477	128,551	8,651	509,691	842,725
滙兌調整	—	—	—	65	—	—	65
本年度撥備	2,638	7,857	15,697	13,992	862	46,754	87,800
轉讓(至)自附屬公司	—	—	—	(1,720)	—	6,339	4,619
出售時撇除	—	(36,393)	(37,648)	(56,807)	(5,309)	(446,145)	(582,302)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8,673	34,784	84,526	84,081	4,204	116,639	352,907
滙兌調整	—	—	—	—	—	—	—
本年度撥備	2,754	7,112	17,161	15,721	1,327	48,966	93,041
轉讓(至)自附屬公司	—	—	—	1,661	(296)	—	1,365
出售時撇除	—	(23,109)	(18,107)	(12,428)	(1,322)	—	(54,966)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1,427	18,787	83,580	89,035	3,913	165,605	392,347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4,518	5,903	33,104	41,722	2,834	94,169	212,250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272	17,154	33,836	35,199	4,256	73,014	200,731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按下列年率以直線法折舊：

永久業權土地	無
樓宇	4%
租約物業裝修	2½% - 25%
辦公室設備、傢俬及裝置	10% - 33⅓%
廠房設備及機器	10% - 25%
汽車	18% - 25%
鑄模及工具	20% - 33⅓%
船舶	20%

上述所列物業的賬面淨值包括：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香港境外土地及樓宇之分析如下：				
永久業權	637,360	752,812	—	—
中期租約	34,518	78,799	34,518	37,272
	671,878	831,611	34,518	37,272

本集團與本公司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賬面淨值包括根據融資租約持有之資產分別約為66,813,000港元及2,436,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34,844,000港元及3,312,000港元)。

本集團及本公司之物業、廠房及設備總賬面值包括目前仍然使用及完全折舊之物業、廠房及設備金額分別為約2,000,914,000港元及245,584,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880,717,000港元及188,155,000港元)。

18. 租賃預付款項

	本集團 千港元	本公司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71,183	6,449
滙兌調整	4,871	—
收購附屬公司	2,068	—
在建工程重新歸類	6,979	—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5,101	6,449
滙兌調整	11,437	—
添置	1,850	—
在建工程重新歸類	193,542	—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91,930	6,449
攤銷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4,524	1,935
滙兌調整	234	—
本年度撥備	1,544	129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302	2,064
滙兌調整	335	—
本年度撥備	1,720	129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357	2,193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83,573	4,256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8,799	4,385

所有租賃預付款項均為香港境外中期租約。

在有關建築工程完成後，租賃預付款項之193,542,000港元(二零零七年：6,979,000港元)由物業、廠房及設備轉入。

19. 商譽

	本集團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4,042,996
滙兌調整	26,902
收購附屬公司時產生	94,231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64,129
減值	(78,000)
滙兌調整	(14,544)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71,585

有關商譽減值檢測之詳情於附註第21項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無形資產

	遞延 開發費用 千港元	專利權 及商標 千港元	生產 技術 千港元	零售商及 服務關係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本集團					
成本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477,008	1,309,870	3,510	—	1,790,388
滙兌調整	9,395	8,423	5	72	17,895
添置	205,103	24,896	97	—	230,096
本年度撤銷	—	(6,027)	—	—	(6,027)
收購附屬公司	—	394,466	—	50,627	445,093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91,506	1,731,628	3,612	50,699	2,477,445
滙兌調整	(4,374)	(5,693)	(2)	(129)	(10,198)
添置	453,409	18,796	—	—	472,205
本年度撤銷	—	(16,854)	(100)	—	(16,954)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40,541	1,727,877	3,510	50,570	2,922,498
攤銷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89,415	77,574	3,218	—	170,207
滙兌調整	3,505	2,742	1	—	6,248
本年度準備	99,614	31,017	309	—	130,940
撤銷時撇除	—	(6,027)	—	—	(6,027)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2,534	105,306	3,528	—	301,368
滙兌調整	(1,915)	(1,259)	(1)	(3)	(3,178)
本年度準備	139,478	42,583	293	2,532	184,886
撤銷時撇除	—	(7,109)	(17)	—	(7,126)
轉讓自(至)	293	—	(293)	—	—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30,390	139,521	3,510	2,529	475,950
賬面值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10,151	1,588,356	—	48,041	2,446,548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98,972	1,626,322	84	50,699	2,176,077

20. 無形資產 (續)

	遞延開發費用 千港元	專利權及商標 千港元	生產技術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本公司				
成本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210,482	56,885	—	267,367
添置	112,275	—	—	112,275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2,757	56,885	—	379,642
添置	212,965	9,707	—	222,672
轉讓自附屬公司	16,583	110,558	71,863	199,004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52,305	177,150	71,863	801,318
攤銷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20,495	26,680	—	47,175
本年度準備	42,096	12,358	—	54,454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2,591	39,038	—	101,629
本年度準備	64,551	13,069	—	77,620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7,142	52,107	—	179,249
賬面值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25,163	125,043	71,863	622,069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60,166	17,847	—	278,013

零售商及服務關係乃於二零零七年期間透過業務合併而建立，並與零售商及服務中心之關係相關。彼等均有確定可供使用年期，並按二十年以直線法攤銷。

遞延開發費用由內部產生。所有專利權及商標與生產技術均收購自第三方或業務合併。本集團之上述無形資產，除商標並無確定之可供使用年期及賬面值1,378,047,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380,955,000港元)外，均有確定可供使用年期，並按四年至二十年率以直線法攤銷。

本集團管理層認為，由於預期現金流入淨額貢獻無限期，商標之賬面值1,378,047,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380,955,000港元)並無確定之可供使用年期。除非商標之可供使用年期可予確認，方予以攤銷，否則每年及在商標出現減值跡象時檢測商標減值。減值檢測詳情於附註第21項披露。

21. 商譽減值檢測及無確定可供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

誠如附註第5項所解釋，本集團使用業務分類為其呈報分類資料之主要分類。就減值檢測而言，附註第19項及第20項所載無確定可供使用年期之商譽及商標已分配至四個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包括三個電動工具分類單位及一個地板護理分類單位。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配至該等單位之商譽及商標之賬面值如下：

	商譽		商標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電動工具—MET	3,138,905	3,146,892	901,756	904,051
電動工具—HCP	58,589	58,739	235,111	235,111
電動工具—Baja	70,331	70,331	24,896	24,959
地板護理及器具—RAM/Hoover	537,577	615,577	216,284	216,834
其他	266,183	272,590	—	—
	4,071,585	4,164,129	1,378,047	1,380,955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管理層釐定地板護理及器具—RAM/Hoover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減值為78,000,000港元，而包括無確定可供使用年期商譽或商標之其他現金產生單位無出現減值。

上述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款項之基準及其主要相關假設概述如下：

電動工具—MET (「MET」)

MET之可收回金額乃按照使用價值計算。該計算根據管理層批准之10年期財務預算為基準，採用現金流量預測，按貼現率每年10.9%計算(二零零七年：10.7%)計算。

預算期內MET之現金流預測乃根據管理層對現金流入／流出(包括銷售、毛利、經營開支及營運資金需求)之估計而釐定。假設及估計乃根據MET之過往表現、管理層預期之市場發展、成功降低營運資金需求及本集團將成功以策略性重新定位計劃實施削減成本策略而計算。超過10年之現金流預測乃按穩定增長率3%推斷。

MET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超出賬面值272,300,000港元。

10.9%貼現率為釐定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所採用之主要假設。為使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總額相等於其賬面值，貼現率將須增加至11.5%。管理層認為貼現率能夠適當反映達致其預測財務表現之風險。

21. 商譽減值檢測及無確定可供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 (續)

電動工具—HCP (「HCP」)

HCP之可收回金額乃按照使用價值計算。該計算根據管理層批准之5年期財務預算為基準，採用現金流量預測，按貼現率每年11%計算。

預算期內HCP之現金流預測乃根據管理層對現金流入／流出(包括銷售、毛利、經營開支及營運資金需求)之估計而釐定。假設及估計乃根據HCP之過往表現、管理層預期之市場發展、於二零零九年成功推出新產品及成功以策略性重新定位計劃實施削減成本策略而計算。超過5年之現金流預測乃無計及任何增長率推斷。管理層相信，任何此等假設之任何合理可能變動將不會導致HCP之賬面總值超逾HCP之可收回總額。

電動工具—Baja (「Baja」)

Baja之可收回金額乃按照使用價值計算。該計算根據管理層批准之5年期財務預算為基準，採用現金流量預測，按貼現率每年11%計算。

預算期內Baja之現金流預測乃根據管理層對現金流入／流出(包括銷售、毛利、經營開支及營運資金需求)之估計而釐定。假設及估計乃根據Baja之過往表現、管理層預期之市場發展及成功以策略性重新定位計劃實施削減成本策略而計算。超過5年之現金流預測乃無計及任何增長率推斷。管理層相信，任何此等假設之任何合理可能變動將不會導致Baja之賬面總值超逾Baja之可收回總額。

地板護理及器具—RAM/Hoover (「RAM/Hoover」)

RAM/Hoover之可收回金額乃按照使用價值計算。該計算根據管理層批准之5年期財務預算為基準，採用現金流量預測，按貼現率每年13%(二零零七年：11.6%)計算。

預算期內RAM/Hoover之現金流預測乃根據管理層對現金流入／流出(包括銷售、毛利、經營開支、資本開支及營運資金需求)之估計而釐定。假設及估計乃根據RAM/Hoover之過往表現、管理層預期市場發展可於二零一零年取得強勁反彈、成功削減營運資金需求及成功以策略性重新定位計劃實施削減成本策略而計算。超過5年之現金流預測乃無計及任何增長率推斷。

年內，本集團之RAM/Hoover現金產生單位已確認商譽減值78,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無)。

22.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非上市股份投資，成本	1,349,487	1,182,712
向附屬公司提供之貸款	1,823,148	—
	3,172,635	1,182,712

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主要附屬公司詳情載於附註第54項。

向附屬公司提供之貸款乃無抵押、按7.875%至10.150%計息且於二零一八年償還。

23. 於聯營公司應佔權益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非上市股份，成本扣除已確認減值虧損	—	—	23,790	23,790
所佔資產淨值	11,152	14,229	—	—
聯營公司之欠款淨額	195,176	189,408	185,176	173,149
	206,328	203,637	208,966	196,939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聯營公司之詳情載於附註第55項。

聯營公司之欠款乃無抵押及不計息且須應要求償還。

董事會認為，由於上述款項於未來十二個月內不會償還，因此上述款項被列為非流動資產。

23. 於聯營公司應佔權益 (續)

有關本集團聯營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要載列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資產總額	110,966	115,747
負債總額	(66,357)	(58,832)
資產淨值	44,609	56,915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資產淨值	11,152	14,229
營業額	261,353	262,583
本年度虧損	(12,674)	(7,746)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本年度業績	(3,077)	(270)

於結算日，本集團在各聯營公司中持有Gimelli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統稱「Gimelli集團公司」)之股份之40.8%。本集團已終止確認其於Gimelli集團公司所佔之虧損。本年度尚未確認之所佔虧損及累計分別為149,000港元(二零零七年：3,601,000港元)及39,842,000港元(二零零七年：39,694,000港元)。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應佔Gimelli集團公司權益之賬面值均為零。

24. 可供出售投資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非上市股本證券及會籍債券，成本減已確認減值虧損	17,058	17,058	1,695	1,695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可供出售投資指非上市股本證券投資及會籍債券。由於該等證券之估計合理公平值幅度變化很大，本公司董事認為其公平值不能可靠計量，故其按成本值扣減減值計量。

25. 存貨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原料	1,070,570	1,458,159	287,883	400,181
在製品	143,587	248,539	2,856	86,314
製成品	3,308,209	4,244,908	99,918	104,257
	4,522,366	5,951,606	390,657	590,752

26. 銷售賬款及其他應收賬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應收銷售賬款	3,406,166	4,282,232	43,988	50,650
減：呆賬撥備	(101,207)	(94,048)	—	(20,812)
	3,304,959	4,188,184	43,988	29,838
其他應收賬	210,624	283,660	—	—
	3,515,583	4,471,844	43,988	29,838

於結算日，銷售應收賬款減呆賬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零至六十日	2,652,165	3,711,634	34,413	29,838
六十一日至一百二十日	353,212	300,597	1,042	—
一百二十一日或以上	299,582	175,953	8,533	—
銷售賬款總額	3,304,959	4,188,184	43,988	29,838

於接受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採用內部信貸評級系統評估潛在客戶之信貸質素及界定客戶之信貸額度。本公司定期審閱客戶應佔額度及評級。根據本集團所採用之內部信貸評級系統，未逾期及未減值之應收銷售賬款均具有最佳信貸評級。

26. 銷售賬款及其他應收賬 (續)

本集團應收銷售賬款結餘包括賬面值為299,582,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75,953,000港元)之應收款項，該筆款項於報表日已逾期而本集團尚未就減值虧損作出撥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物。該等應收賬之平均賬齡為271天(二零零七年：291天)。

本集團之政策給與客戶之賒賬期介乎六十日至一百二十日。逾期但尚未就減值虧損作出撥備之應收銷售賬款與本集團多位具有良好往績記錄之獨立客戶有關。管理層相信，由於客戶信貸質素並未出現任何重大變化，且亦認為結餘仍可悉數收回，故毋須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準備。

逾期但未減值之應收銷售款項賬齡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一百二十一日至三百六十五日	280,062	155,153	316	—
一年至兩年	5,931	13,508	681	—
兩年以上	13,589	7,292	7,536	—
總額	299,582	175,953	8,533	—

呆賬準備變動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本年初結餘	94,048	77,586	20,812	20,812
滙兌調整	(3,921)	2,538	—	—
於應收賬確認之減值虧損	22,686	21,960	—	—
撇銷為不可收回款項	(5,154)	(885)	—	—
本年內已收回款項	(6,452)	(7,151)	(20,812)	—
本年末結餘	101,207	94,048	—	20,812

呆賬準備包括個別減值應收銷售賬款，為數101,207,000港元(二零零七年：94,048,000港元)，根據本集團採用內部信貸評級系統，該結餘信貸評級最低。本集團並未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物。

26. 銷售賬款及其他應收賬 (續)

已減值應收銷售賬款賬齡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零至一百二十日內	63,292	51,428
一百二十一日至三百六十五日	26,044	20,762
一至兩年內	6,250	10,049
兩年以上	5,621	11,809
總額	101,207	94,048

27. 應收票據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之到期日為一百二十日內。

28. 應收(付)附屬公司款項

該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應要求償還。

29. 聯營公司銷售賬款

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聯營公司之應收款公平值與相應賬面值相若。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聯營公司應收款之到期日為一百二十日內。

30. 外匯遠期合約

外匯遠期合約之公平值以該合約屆滿時所報之遠期匯率及根據屆滿時所報利率之收益曲線計算。

外匯遠期合約之主要條款如下：

名義金額	到期日	匯率
買入25,000,000美元，出售澳元	二零零九年一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0.8344至0.9000美元 兌1澳元
買入14,000,000美元，出售英鎊	二零零九年一月八日至 二零零九年三月十六日	1.4953至1.8352美元 兌1英鎊

31. 持作買賣投資

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持作買賣投資乃按收市日期方法利用市做價計算之公平值列賬。

32. 銀行結餘、按金及現金／銀行透支

銀行結餘按市場利率介乎0.17%至4.87% (二零零七年：2.07%至5.70%) 計息。銀行透支按市場利率介乎3.25%至7.25% (二零零七年：6.75%至8.25%) 計息。

33. 採購賬款及其他應付賬

採購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零至六十日	1,560,330	1,947,377	353,704	355,507
六十一日至一百二十日	483,519	370,703	134,037	263,062
一百二十一日或以上	27,579	43,254	15,367	9,222
採購賬款總額	2,071,428	2,361,334	503,108	627,791
其他應付賬	1,706,365	2,105,073	128,504	172,433
	3,777,793	4,466,407	631,612	800,224

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採購賬款及其他應付賬之公平值與相應賬面值相若。

34. 應付票據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付票據公平值與相應賬面值相若。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全部應付票據到期日為一百二十日內。

35. 保用撥備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474,386	26,642
滙兌調整	(8,744)	—
本年度額外撥備	437,218	101,309
已動用的撥備	(476,282)	(37,245)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26,578	90,706

保用撥備乃指管理層就本集團銷售產品所須承擔責任之最佳估計。預計此開支大部分將於下一個財政年度內產生。

36. 聯營公司採購賬款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付聯營公司款與相應公平值相若。

37. 重組撥備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418,380
滙兌調整	(2,240)
本年度額外撥備	315,175
動用撥備	(585,889)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5,426

預期將於二零零九年動用撥備結餘。

過去五年，本集團透過自然增長和收購活動，積極擴展業務，為了全力發揮收購活動及業務規模帶來的協同效益及增長機遇，董事會已通過一系列策略性的業務重新定位措施，旨在大幅提升本集團的未來業務表現。此類措施包括：重新調配本集團的全球製造設施和產品開發能力；提高本集團知名品牌及產品於表現較遜色的地區的市場佔有率；重組新業務架構和資源，以便更有效管理品牌、產品和投資。

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開始實施本計劃。於年內，本集團所引致之相關重建費用按經營開支扣除。

本集團管理層預期於完成該策略性重新定位計劃後，將於二零零九年及隨後大幅節省成本。

38. 融資租賃之承擔

本集團之政策為根據融資租約租賃若干廠房設備及機器、裝置及設備，租約期介乎三年至二十年。融資租約之所有承擔相關息率於各合約日期釐訂。並無就或然租賃款項訂立任何安排。

融資租約之承擔還款期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最低支付 租金額		最低支付租金 額之現值		最低支付 租金額		最低支付租金 額之現值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融資租賃之還款額：								
一年內	18,427	19,457	16,815	17,635	955	955	865	827
一年後兩年內	20,740	20,549	14,337	17,727	955	955	901	865
兩年後三年內	16,723	16,446	10,685	13,777	758	955	735	904
三年後四年內	15,680	15,819	9,754	13,283	—	746	—	732
四年後五年內	13,060	14,821	10,734	12,386	—	—	—	—
五年以上	20,156	141,226	14,755	77,520	—	—	—	—
	104,786	228,318	77,080	152,328	2,668	3,611	2,501	3,328
減：日後財務費用	(27,706)	(75,990)	—	—	(167)	(282)	—	—
租賃承擔之現值	77,080	152,328	77,080	152,328	2,501	3,329	2,501	3,328
減：一年內到期列作 流動負債款項			(16,815)	(17,635)			(865)	(827)
一年後到期款項			60,265	134,693			1,636	2,501

本集團以本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之融資租約承擔為56,205,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29,404,000港元)。

本集團及本公司融資租約承擔之公平值乃根據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當時市場利率折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釐定，與賬面值相若。

39. 具追溯權之貼現票據

按實際年利率3.96% (二零零七年：年利率5.95%)之銀行貼現票據之期限為少於一百二十日。

40.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內各實體將能夠以持續經營方式營運，同時亦透過達致債務與權益之間最佳平衡而為股東爭取最大回報。本集團之整體策略仍與過往年度相同。

本集團之資本架構包括債務淨額（當中包括借款、具追溯權的貼現票據、可換股債券以及融資租賃債務），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之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儲備及保留溢利。

負債比率

本集團管理層每半年對其資本架構進行一次檢討。作為該等檢討之一部分，管理層考慮資本成本及與各資本類別相關之風險。本集團目標負債比率為35%，此乃釐定為債項淨額與資本之比例。根據管理層之推薦建議，本集團預期於未來十八個月內透過因業務增長而持續產生之現金流入，降低其負債比率（與二零零七年之水平相比）。

年終之負債比率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債務(i)	8,864,783	10,512,42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92,931)	(3,293,327)
債項淨額	6,471,852	7,219,096
權益(ii)	6,839,135	6,920,125
債務淨額與資本比率	94.63%	104.32%

(i) 債項包括附註32、38、39、43及42分別所詳述之銀行透支、融資租賃承擔、具追溯權之貼現票據、可換股債券及無抵押借款。

(ii) 權益包括本集團之所有資本及儲備。

此外，根據管理層之建議，本集團將透過派付股息、發行新股及購回股份以及發行新債項或贖回現有債項，使其整體資本架構達致均衡。

41. 金融工具

41.1 金融工具類別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本集團		
財務資產		
按公平值於溢利或虧損列賬 持作買賣投資	3,451	17,192
衍生金融工具 外匯遠期合約	53,576	—
可供出售投資	17,058	17,058
貸款及應收賬(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銷售賬款及其他應收賬	3,515,583	4,471,844
應收票據	238,092	469,002
聯營公司銷售賬款	109	10,053
銀行結餘、存款及現金	2,392,931	3,293,327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195,176	189,408
	6,341,891	8,433,634
財務負債		
其他財務負債		
採購賬款及其他應付賬	3,777,793	4,466,407
應付票據	152,759	299,223
應付一家聯營公司賬款	1,407	—
融資租約之承擔	77,080	152,328
具追溯權之貼現票據	2,462,611	3,036,449
無抵押借款	5,960,555	6,806,978
銀行透支	263,732	418,369
可換股債券	100,805	98,299
	12,796,742	15,278,053
本公司		
財務資產		
可供出售投資	1,695	1,695
貸款及應收賬(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銷售賬款及其他應收賬	43,988	29,838
應收票據	3,152	214,926
銀行結餘、存款及現金	861,884	580,400
應收聯營公司之款項	185,176	173,149
貸款予/應收附屬公司之款項	7,599,616	7,917,745
	8,693,816	8,916,058
財務負債		
其他財務負債		
採購賬款及其他應付賬	631,612	800,224
應付票據	126,234	283,013
應付一家聯營公司賬款	1,407	—
應付附屬公司之款項	634,792	70,646
融資租約之承擔	2,501	3,328
具追溯權之貼現票據	2,290,707	2,327,957
無抵押借款	1,519,776	1,910,951
可換股債券	100,805	98,299
	5,307,834	5,494,418

41. 金融工具 (續)

41.2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企業庫務團隊向各業務單位提供風險管理建議，協調進入本地及國際金融市場，透過內部風險報告(該報告分析所面臨風險之程度及大小)監控及管理有關本集團經營之財務風險。該等財務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括貨幣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務求採用衍生金融工具或自然對沖方法盡可能減低該等風險之影響，從而減少面對該等風險之幾率。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受到本集團政策之監管(該政策由董事會批准)，該政策提供有關外匯風險、利率風險、信貸風險、衍生金融工具及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過剩流動資金投資之書面原則。內部核數師會不斷對是否遵守該等政策作出審核。本集團並無為投機用途而採用衍生金融工具或對其進行買賣。

41.2.1 外幣風險管理

本集團附屬公司擁有外幣買賣業務，令本集團會面對外幣風險。本集團約23.2%的銷售均以非本集團實體進行銷售之功能貨幣計值，同時，幾乎15.4%之成本均以本集團實體各自之功能貨幣計值。

於申報日期若干重大以外幣計值之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之賬面值如下：

	負債		資產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本集團 集團外幣 歐羅	13,748	14,973	98,145	1,101,149

	負債		資產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本公司 公司外幣 歐羅	3,885	5,338	1,521,419	1,006,740

附註：鑒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故以港元計值之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並無重大外幣風險。

41. 金融工具 (續)

41.2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41.2.1 外幣風險管理 (續)

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及本公司主要面臨歐元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述本集團對美元兌歐羅升值及貶值5%之敏感度。5%為內部主要管理人士匯報外幣風險所使用之敏感率，並指管理層對匯率合理及可能變動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包括以外幣計值之尚未平倉貨幣項目。下列正數表示本年度之美元對歐羅出現美元轉強5%，以致稅後溢利增加。倘美元兌歐羅之匯率出現美元減弱5%，則會對溢利造成相等及相反之影響，且下列結餘將會為負數。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歐羅之影響 本年度溢利(i)	(4,220)	(54,310)	(75,877)	(50,070)

(i) 主要來自於年終時以歐羅計值的應收及應付賬面對之風險。

41.2.2 利率風險管理

本集團及本公司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與浮息借款有關。(該等借款的詳情，請參閱附註第42項)。

本集團及本公司就金融資產及財務負債而面對之利率風險在本附註之流動資金風險管理內詳述。本集團及本公司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集中在本集團及本公司以港元計值之借款所產生之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利率之波動風險。

敏感度分析

以下敏感度分析乃根據於結算日之浮息銀行借款、銀行透支及有追溯權之貼現票據之利率風險而釐定。該分析乃假設於結算日仍未償還之負債金額於整個年度仍不會償還。當向內部主要管理人士匯報利率風險時，乃使用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利率增加或減少50個基點，並指管理層對利率合理及可能變動之評估。

利率增加/減少5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則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溢利會減少/增加30,172,000港元(二零零七年：減少/增加30,244,000港元)。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溢利會減少/增加16,565,000港元(二零零七年：減少/增加21,195,000港元)。主要由於本集團及本公司所面對浮息借款之利率風險所致。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本期間對於利率之敏感度下跌，主要由於浮息借款下跌所致。

41. 金融工具 (續)

41.2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41.2.3 信貸風險管理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由於交易對手未能履行責任及本集團及本公司提供財務擔保而會導致本集團及本公司招致財務損失之最大信貸風險主要來自：

- 綜合資產負債表所列之已確認財務資產之賬面值；及
- 附註第50項所披露與本集團及本公司所發出財務擔保有關之或然負債。

為儘量減低信貸風險，管理層已委派專責隊伍，負責釐定信貸限額、信貸審批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採取跟進行動以收回逾期債項。此外，本集團於每個結算日均檢討每項個別貿易債項及債務投資之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能收回金額作出充足減值虧損。在此方面，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及本公司之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

由於交易對手均為獲國際信貸評級機構授予高信貸評級之銀行，故流動資金之信貸風險有限。

41.2.4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之最終責任由董事會承擔，而董事會已設立合適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架構，以管理本集團的短期、中期及長期融資及流動資金管理需要。本集團透過維持充足儲備、銀行信貸及後備借貸額度而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方法為持續監察預測及實際現金流量以及令財務資產及負債組合之到期日得到配合。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未動用之透支及短期與中期銀行信貸分別約575,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479,000,000港元)及1,513,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637,000,000港元)。

流動資金表

下表詳列本集團財務負債之餘下合約到期情況以及衍生及若干非衍生財務資產，該等因素已列入到期情況分析。就非衍生財務資產而言，該等附表乃根據財務資產賬面值之合約到期情況而編製。就非衍生財務負債而言，該等附表反映根據本集團被要求還款之最早日期之財務負債之賬面值。該等附表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41. 金融工具 (續)

41.2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41.2.4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 (續)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的賬面總值 千港元
		少於一個月 千港元	一至三個月 千港元	四個月 至一年 千港元	一至兩年 千港元	兩年以上 千港元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非衍生財務資產							
持作買賣資產	—	3,451	—	—	—	—	3,451
可供出售投資	—	—	—	—	17,058	—	17,058
銷售賬款及其他應收賬	—	1,341,939	1,518,439	655,205	—	—	3,515,583
應收票據	—	95,870	115,661	26,561	—	—	238,092
聯營公司銷售賬款	—	109	—	—	—	—	109
銀行結餘、存款及現金	0.17% - 4.87%	2,084,191	308,740	—	—	—	2,392,931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	—	—	—	—	195,176	195,176
		3,525,560	1,942,840	681,766	17,058	195,176	6,362,400
非衍生財務負債							
採購賬款及其他應付賬	—	(1,613,147)	(1,870,384)	(294,262)	—	—	(3,777,793)
應付票據	—	(49,695)	(103,031)	(33)	—	—	(152,759)
應付聯營公司賬款	—	—	—	(1,407)	—	—	(1,407)
融資租約之承擔	10.40%	(5,274)	(5,846)	(5,694)	(14,338)	(45,928)	(77,080)
具追溯權之貼現票據	3.96%	(792,725)	(1,102,227)	(567,659)	—	—	(2,462,611)
浮息貸款	0.85% - 7.59%	(771,961)	(960,530)	(1,357,361)	(83,735)	(134,505)	(3,308,092)
定息借款	5.09% - 6.44%	—	—	—	(191,275)	(2,461,188)	(2,652,463)
銀行透支	3.25% - 7.25%	(263,732)	—	—	—	—	(263,732)
可換股債券	2.11%	—	—	(100,805)	—	—	(100,805)
		(3,496,534)	(4,042,018)	(2,327,221)	(289,348)	(2,641,621)	(12,796,74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金融工具 (續)

41.2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41.2.4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 (續)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少於一個月 千港元	一至三個月 千港元	四個月 至一年 千港元	一至兩年 千港元	兩年以上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的賬面總值 千港元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非衍生財務資產							
持作買賣資產	—	17,192	—	—	—	—	17,192
可供出售投資	—	—	—	—	17,058	—	17,058
銷售賬款及其他應收賬	—	2,752,275	1,342,935	376,634	—	—	4,471,844
應收票據	—	272,128	181,324	15,550	—	—	469,002
聯營公司銷售賬款	—	10,053	—	—	—	—	10,053
銀行結餘、存款及現金	2.07%-5.70%	3,233,333	59,994	—	—	—	3,293,327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7.22%	—	—	—	—	189,408	189,408
		6,284,981	1,584,253	392,184	17,058	189,408	8,467,884
非衍生財務負債							
採購賬款及其他應付賬	—	(3,720,449)	(629,804)	(116,054)	—	—	(4,466,307)
應付票據	—	(166,922)	(131,194)	(1,107)	—	—	(299,223)
融資租約之承擔	11.94%	(1,469)	(2,939)	(13,227)	(17,727)	(116,966)	(152,328)
具追索權之貼現票據	5.95%	(963,328)	(2,006,534)	(66,587)	—	—	(3,036,449)
浮息借款	3.53%-6.73%	—	—	(2,566,503)	(13,835)	(1,573,710)	(4,154,048)
定息借款	4.09%-5.44%	—	—	—	—	(2,652,930)	(2,652,930)
銀行透支	6.75%-8.25%	(418,369)	—	—	—	—	(418,369)
可換股債券	2.11%	—	—	—	(98,299)	—	(98,299)
		(5,270,537)	(2,770,471)	(2,763,478)	(129,861)	(4,343,606)	(15,277,953)

41. 金融工具 (續)

41.2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41.2.4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 (續)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少於一個月 ／按 要求時 千港元	一至三個月 千港元	四個月至一年 千港元	一至兩年 千港元	兩年以上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的賬面總值 千港元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非衍生財務資產							
可供出售投資	—	—	—	—	1,695	—	1,695
銷售賬款及其他應收賬	—	17,207	17,727	9,054	—	—	43,988
應收票據	—	1,582	—	1,570	—	—	3,152
銀行結餘、存款及現金	0.17% - 4.87%	861,884	—	—	—	—	861,884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	—	—	—	—	185,176	185,176
貸款予／應收附屬公司之款項	—	5,776,468	—	—	—	1,823,148	7,599,616
		6,657,141	17,727	10,624	1,695	2,008,324	8,695,511
非衍生財務負債							
採購賬款及其他應付賬	—	(233,370)	(307,024)	(91,218)	—	—	(631,612)
應付票據	—	(24,153)	(102,081)	—	—	—	(126,234)
應付附屬公司之款項	—	(634,792)	—	—	—	—	(634,792)
應付聯營公司之款項	—	—	(1,407)	—	—	—	(1,407)
融資租約之承擔	2.25%	(79)	(159)	(627)	(901)	(735)	(2,501)
具追溯權之貼現票據	3.96%	(730,421)	(1,207,750)	(352,536)	—	—	(2,290,707)
無抵押借款	0.85% - 7.59%	(376,676)	(92,800)	(855,800)	(77,800)	(116,700)	(1,519,776)
可換股債券	2.11%	—	—	(100,805)	—	—	(100,805)
		(1,999,491)	(1,711,221)	(1,400,986)	(78,701)	(117,435)	(5,307,834)

41. 金融工具 (續)

41.2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41.2.4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 (續)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少於一個月 ／按要時 千港元	一至三個月 千港元	四個月至一年 千港元	一至兩年 千港元	兩年以上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的賬面總值 千港元
本公司							
二零零七年							
非衍生財務資產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	—	—	—	1,695	—	1,695
銷售賬款及其他應收賬	—	25,189	4,649	—	—	—	29,838
應收票據	—	88,063	126,863	—	—	—	214,926
銀行結餘、存款及現金	2.07%-5.70%	580,400	—	—	—	—	580,400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7.22%	—	—	—	—	173,149	173,149
應收附屬公司之款項	—	7,917,745	—	—	—	—	7,917,745
		8,611,397	131,512	—	1,695	173,149	8,917,753
非衍生財務負債							
採購賬款及其他應付賬	—	(566,223)	(234,001)	—	—	—	(800,224)
應付票據	—	(160,557)	(122,456)	—	—	—	(283,013)
應付附屬公司之款項	—	(70,646)	—	—	—	—	(70,646)
融資租約之承擔	3.81%	(69)	(138)	(620)	(865)	(1,636)	(3,328)
具追溯權之貼現票據	5.95%	(663,934)	(1,664,023)	—	—	—	(2,327,957)
無抵押借款	3-53%-6.73%	—	—	(1,910,951)	—	—	(1,910,951)
可換股債券	2.11%	—	—	—	(98,299)	—	(98,299)
		(1,461,429)	(2,020,618)	(1,911,571)	(99,164)	(1,636)	(5,494,418)

41.3 公平值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公平值乃按以下方式釐定：

- 外匯遠期合約之公平值以該合約屆滿時所報之遠期匯率及根據屆滿時所報利率之收益曲線計算；
- 具備標準條款及條件並於活躍流動市場買賣之財務資產之公平值乃參考市場所報之買入價而釐定；及
- 其他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不包括衍生工具)之公平值乃根據公認定價模式，並按折現現金流量分析，採用目前可觀察之現行市場交易價格計算。

除可換股債券外，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公平值與彼等之賬面值相若。

42. 無抵押借款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信託收據貸款	99,093	48,355	—	—
銀行貸款	3,208,999	4,105,693	1,519,776	1,910,951
銀行借款	3,308,092	4,154,048	1,519,776	1,910,951
定息票據(附註)	2,652,463	2,652,930	—	—
借款總額	5,960,555	6,806,978	1,519,776	1,910,951

本集團及本公司借款之償還期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定息				
一年後兩年內	191,275	—	—	—
兩年後五年內	1,303,886	577,042	—	—
五年以上	1,157,302	2,075,888	—	—
浮息				
按要求時或一年內	3,089,852	2,566,503	1,325,276	1,910,951
一年後兩年內	83,735	1,573,835	77,800	—
兩年後五年內	134,505	13,710	116,700	—
	5,960,555	6,806,978	1,519,776	1,910,951
減：一年內到期列作流動負債款項	(3,089,852)	(2,566,503)	(1,325,276)	(1,910,951)
一年後到期款項	2,870,703	4,240,475	194,500	—

本集團借款實際利率與訂約利率相等，範圍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實際利率：		
定息借款	5.09%至6.44%	4.09%至5.44%
浮息借款	0.85%至7.59%	3.53%至6.7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2. 無抵押借款 (續)

本集團借款以有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現載列如下：

	港元 千元	人民幣 千元	澳元 千元	紐元 千元	歐羅 千元	英鎊 千元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661,389	117,137	—	3,000	7,006	2,100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568,817	29,218	4,000	3,500	6,000	—

附註：於二零零三年，本集團透過其美國全資公司發行定息票據，總本金額為145,000,000美元。發行之定息票據分為兩批：金額為120,000,000美元之票據，年期10年，年息率為5.70%；以及金額為25,000,000美元之票據，年期7年，年息率為5.09%。發行票據所得款項用作現有中期債務之再融資，以及撥作一般營運資金用途。

於二零零五年，本集團透過其美國全資公司另行發行定息票據，總本金額為200,000,000美元。發行之定息票據分為兩批：金額為150,000,000美元之票據，年期10年，年息率為6.44%；以及金額為50,000,000美元之票據，年期7年，年息率為6.17%。發行票據所得款項用作收購附屬公司之資金。

銀行借款賬面值與公平值相若，加權平均利率則與已訂約市場利率相若。

43. 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零四年七月，本集團按面值發行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到期之五年期零息可換股債券（「債券」），債券總本金額為140,000,000美元（約1,092,000,000港元）。債券持有人可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七日至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期間隨時按每股2.1247美元之初步換股價，並根據反攤薄調整，將債券兌換為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除非提前被贖回、轉換或購回及註銷，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八日到期日按本金額之107.76%贖回每份債券。

債券共有兩個組成部分：債務及股本部分。股本部分以「可換股債券股本儲備」之股本呈報。債務部分之實際利率為2.11%。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八日，債券持有人已於提前按104.59%之比率購回本金為127,850,000美元（約997,230,000港元）之部分債券。此次提前贖回帶來28,837,000港元之償債收益增加（附註9）。

43. 可換股債券 (續)

債券之債務部分於年內之變動載列如下：

	本集團及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年初之債務部分	98,299	1,105,834
實際利息支出	2,506	14,385
償還	—	(1,021,920)
年終之債務部分	100,805	98,299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債券債務部分之公平值約為100,822,000港元(二零零七年：96,151,000港元)，乃按於結算日之當時市場利率折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出之現值釐定。

44. 股本

	二零零八年 股份數目	二零零七年 股份數目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普通股				
法定股本：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	2,400,000,000	2,400,000,000	240,000	240,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於一月一日				
每股面值0.10港元的股份	1,501,252,152	1,465,223,652	150,125	146,522
股份購回	—	(4,358,500)	—	(436)
按行使優先認股權發行股份	—	40,387,000	—	4,039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每股面值0.10港元的股份	1,501,252,152	1,501,252,152	150,125	150,125

優先認股權之詳情載於附註第51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5. 儲備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股本贖回 儲備 千港元	可換股債券 股本儲備 千港元	僱員股份 補償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本公司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2,754,849	—	26,334	13,794	2,596,958	5,391,935
按溢價發行股份	143,797	—	—	—	—	143,797
贖回股份	—	436	—	—	(35,175)	(34,739)
可換股債券之提前贖回影響	—	—	(49,920)	—	—	(49,920)
因可換股債券早期贖回產生之 稅項負債之解除	—	—	5,101	—	—	5,101
可換股債券提前贖回時轉撥入 保留溢利	—	—	20,770	—	(20,770)	—
確認股本結算股份付款	—	—	—	16,155	—	16,155
已失效優先認股權	—	—	—	(2,152)	2,152	—
本年度溢利	—	—	—	—	593,795	593,795
末期股息—二零零六年	—	—	—	—	(189,636)	(189,636)
中期股息—二零零七年	—	—	—	—	(97,865)	(97,865)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898,646	436	2,285	27,797	2,849,459	5,778,623
確認股本結算股份付款	—	—	—	21,460	—	21,460
已失效優先認股權	—	—	—	(6,868)	6,868	—
本年度溢利	—	—	—	—	242,100	242,100
末期股息—二零零七年	—	—	—	—	(22,519)	(22,519)
中期股息—二零零八年	—	—	—	—	(45,037)	(45,037)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898,646	436	2,285	42,389	3,030,871	5,974,627

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分派予股東之儲備中包括保留溢利3,030,871,000港元(二零零七年：2,849,459,000港元)。

46. 退休福利責任

自二零零零年十二月起，本公司及其在香港之營運附屬公司參加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註冊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

本集團之海外附屬公司設立多項界定供款計劃及界定福利計劃，涵蓋其絕大部分僱員。每年對界定供款計劃之供款乃按僱員薪酬之某個百分比計算。

界定福利計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退休金計劃承擔(附註i)	599,682	688,271
退休後醫療及牙科計劃承擔(附註ii)	65,213	143,018
離職後福利計劃承擔(附註iii)	95,185	134,281
其他	8,156	14,958
	768,236	980,528

附註i： 退休金計劃承擔

退休金計劃承擔於德國業務撥備，包括支付服務之退休福利及最終工資之計劃。根據計劃，僱員於年屆退休年齡65歲時享有介乎最終薪金10%至20%之退休福利。界定福利承擔現值之最近期精算估值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八日由德國BDO Deutsche Warentreuhand Aktiengesellschaft進行。

附註ii： 退休後醫療及牙科計劃承擔

本集團美國附屬公司Milwaukee Electric Tool Corporation設有無供款退休後福利、醫療、牙科及人壽保險計劃。承擔現值之最近期精算估值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七日由Willis North America, Inc進行。

附註iii： 離職後福利計劃承擔

該退休金計劃承擔提供給Hoover僱傭之IBEW (International Brotherhood of Electrical Workers) Local 1985成員。承擔現值之最近期精算估值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CBIZ Benefits & Insurance Services進行。

所用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退休金計劃		退休後 醫療及牙科計劃		離職後 福利計劃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貼現率	5.25%	5.25%	5.50%	5.80%	6.00%	6.00%
預期薪金升幅	2.00%	2.00%	不適用	不適用	3.00%	3.00%
日後退休金升幅	2.00%	2.00%	不適用	不適用	4.00%	4.00%
醫療成本通脹(最終)	不適用	不適用	5.00%	5.00%	不適用	不適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6. 退休福利責任 (續)

就計劃而言於損益表中確認之金額如下：

	退休金計劃		退休後 醫療及牙科計劃		離職後 福利計劃		總計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現時服務成本	8,668	7,447	960	3,956	9,984	8,581	19,612	19,984
精算收益	(70,747)	(63,002)	(8,046)	(1,258)	(6,139)	—	(84,932)	(64,260)
縮減收益	—	—	(61,944)	—	(42,670)	—	(104,614)	—
利息成本	35,440	28,657	3,784	6,636	7,786	17,613	47,010	52,906
過往服務成本	—	—	—	—	1,080	—	1,080	—
	(26,639)	(26,898)	(65,246)	9,334	(29,959)	26,194	(121,844)	8,630

本年度支出計入員工成本。

就計劃而言，計入資產負債表之本集團承擔產生之金額如下：

	退休金計劃		退休後 醫療及牙科計劃		離職後 福利計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無供款承擔現值	599,682	688,271	65,213	143,018	95,185	134,281

本年度所界定福利承擔現值之變動如下：

	退休金計劃		退休後 醫療及牙科計劃		離職後 福利計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688,271	672,117	143,019	146,965	134,281	—
收購附屬公司購入負債淨額	—	—	—	—	—	108,146
滙兌差額	(25,140)	77,122	(266)	410	(291)	(59)
現有服務成本	8,668	7,447	960	3,955	9,984	8,581
精算收益	(70,747)	(63,002)	(8,046)	(1,258)	(6,139)	—
縮減收益	—	—	(61,944)	—	(42,670)	—
利息成本	35,440	28,657	3,784	6,636	7,786	17,613
過往服務成本	—	—	—	—	1,080	—
已付福利	(36,810)	(34,070)	(12,294)	(13,690)	(8,846)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599,682	688,271	65,213	143,018	95,185	134,281

46. 退休福利責任 (續)

本公司美國附屬公司One World Technologies, Inc.設有另一項界定福利計劃。該項界定福利計劃退休金成本按照僱員福利顧問集團Aon Consulting採用預計單位記賬法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二十七日進行之精算估值釐定。由於假定所有退休人士收取定額美元補貼，而計算精算估值時假定之貼現率為6.25% (二零零七年：5.80%)，故毋須作出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醫療趨向比率假定。

上述福利並無獲劃撥任何資產，而該計劃乃以到期即付方式提供資金。該海外附屬公司一名前股東根據一項承擔責任、償付及賠償保證之轉讓協議，將償付該計劃下之累計福利成本。就此，該海外附屬公司已設立應收款項及金額相同之預提福利成本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20,674,000港元 (二零零七年：21,455,000港元)。

47. 遞延稅項資產 (負債)

以下為本年度及以往年度確認入賬之主要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與其變動：

	加速 稅項折舊 千港元	保用撥備 千港元	可換股債券 股本儲備 千港元	僱員 相關撥備 千港元	稅項虧損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本集團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81,423)	101,534	(5,586)	156,598	195,563	(158,659)	208,027
滙兌調整	(1,193)	566	—	9,109	9,737	2,039	20,258
計入權益	—	—	5,101	—	—	—	5,101
收購附屬公司	(250,171)	225,872	—	—	2,642	(6,082)	(27,739)
(扣除)計入本年度之收入	283,410	(232,168)	—	(49,047)	(11,385)	45,848	36,658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9,377)	95,804	(485)	116,660	196,557	(116,854)	242,305
滙兌調整	227	(1,158)	—	(2,278)	(34,969)	462	(37,716)
計入權益	—	—	—	—	—	—	—
(扣除)計入本年度之收入	22,129	(51,865)	—	(64,701)	179,108	(72,270)	12,401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021)	42,781	(485)	49,681	340,696	(188,662)	216,99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7.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續)

	加速稅項折舊 千港元	可換股 債券股本儲備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本公司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9,908)	(5,586)	(15,494)
計入權益	—	5,101	5,101
計入本年度之收入	275	—	275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633)	(485)	(10,118)
扣除本年度之收入	(3,108)	—	(3,108)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741)	(485)	(13,226)

附註：其他事項包括遞延稅項對重組撥備知識產權、存貨及其他暫時差異之影響。

編列資產負債表時，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互相抵銷。以下為編製財務報告時遞延稅項結餘之分析：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遞延稅項資產	637,361	762,907	—	—
遞延稅項負債	(420,371)	(520,602)	(13,226)	(10,118)
	216,990	242,305	(13,226)	(10,118)

於結算日，本集團可供抵銷可無限期結轉之未來溢利之未動用稅項虧損為1,196,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268,000,000港元)。由於未能預測未來溢利來源，故並無就稅項虧損173,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76,000,000港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若干附屬公司之遞延稅項資產194,946,000港元(二零零七年：43,602,000港元)之動用乃取決於日後應課稅溢利超出現有應課稅暫時差異逆轉所產生之溢利，及上述附屬公司於當前或將進行期間遭受於與遞延稅項資產有關之稅務司法權區之虧損。

管理層相信，日後之應課稅收入將足以使遞延稅項資產淨值全面變現。

48. 主要非現金交易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簽訂關於資產之融資租約安排，於簽訂融資租約時之總資本值為53,169,000港元(二零零七年：3,714,000港元)。

此外，賬面值為108,256,000港元(二零零七年：零)之融資租約已於年內提早終止。

49. 租賃承擔

於結算日，本集團及本公司根據不可撤銷之經營租約尚有仍未解除之承擔，該等租約之屆滿期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一年內	192,225	235,599	9,842	12,167
一年後但五年內	324,632	428,829	7,502	4,582
五年後	221,244	193,491	17,822	17,510
	738,101	857,919	35,166	34,259

經營租約付款乃指本集團及本公司須支付其若干廠房及機器、汽車、辦公室物業及其他資產之租金。該等租約磋商之租期介乎一年至十年。

50. 或然負債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就聯營公司動用之 信貸融資而向銀行 提供擔保	31,659	30,865	31,659	30,865

此外，本公司就給予其附屬公司之一般信貸融資而向銀行及獨立第三者提供擔保。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附屬公司已動用之信貸融資額為5,450,212,000港元（二零零七年：5,623,697,000港元）。

51. 優先認股權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二十八日採納及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七日終止之計劃（「C計劃」）

繼B計劃被終止後，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二十八日通過決議案採納另一項新訂優先認股計劃，以肯定合資格人士對本集團之業務發展及增長所作貢獻。該計劃已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七日屆滿。根據C計劃，本公司董事會可授予下列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及本集團持有股權之任何公司之合資格人士（及彼等之全資附屬公司）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優先認股權：

- (i) 僱員；或
- (ii) 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或
- (iii) 供應商或客戶；或
- (iv) 提供研究、開發或其他技術支援之任何人士或機構；或
- (v) 股東。

優先認股權須於授出日期起計二十一日內接納，並須就獲授之優先認股權支付現金1.00港元作為代價。優先認股權可於授出日期起計直至屆滿五年之該日止期間任何時間行使，惟須受投資條件之規限。所釐訂之認購價以下列三者中之最高者為準：於授出優先認股權日期股份之收市價；或緊接授出日期之前五個交易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註明股份之平均收市價；或於授出日期股份之面值。

根據C計劃授出之優先認股權可認購之股份數目最高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之30.00%或於C計劃之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之10.00%。直至授出日期止十二個月內，任何人士獲授之優先認股權可認購之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於授出日期已發行股份之1.00%。

51. 優先認股權 (續)

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九日採納之計劃(「D計劃」)

繼C計劃被終止後，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九日通過決議案採納另一項新訂優先認股計劃，以肯定合資格人士對本集團之業務發展及增長所作貢獻。該計劃將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八日屆滿。根據D計劃，本公司董事會可授予下列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及本集團持有股權之任何公司之合資格人士(及彼等之全資附屬公司)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優先認股權：

- (i) 僱員；或
- (ii) 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或高級人員)；或
- (iii) 借調職員；或
- (iv) 業務合夥人、代理人、顧問；或
- (v) 供應商或客戶；或
- (vi) 提供研究、開發或其他技術支援之任何人士或機構；或
- (vii) 股東。

優先認股權須於授出日期起計二十一日內接納，並須就獲授之優先認股權支付現金1.00港元作為代價。優先認股權可於授出日期起計直至屆滿十年之該日止期間任何時間行使，惟須受投資條件之規限。所釐訂之認購價以下列三者中之最高者為準：於授出優先認股權日期股份之收市價；或緊接授出日期之前五個交易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註明股份之平均收市價；或於授出日期股份之面值。

根據D計劃授出之優先認股權可認購之股份數目最高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之30.00%或於D計劃之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之10.00%。直至授出日期止十二個月內，任何人士獲授之優先認股權可認購之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於授出日期已發行股份之1.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1. 優先認股權 (續)

本年度內，本公司之優先認股權變動如下：

優先認股權 持有人	授予優先 認股權日期	優先認股 計劃類別	於年初 尚未行使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失效	於年終 尚未行使	認購價 港元	行使期
董事									
Horst Julius Pudwill 先生	25.2.2004	C計劃	400,000	—	—	—	400,000	12.170	25.2.2004 - 24.2.2009
鍾志平博士太平紳士	19.9.2003	C計劃	560,000	—	—	(560,000)	—	8.685	19.9.2003 - 18.9.2008
	25.2.2004	C計劃	400,000	—	—	—	400,000	12.170	25.2.2004 - 24.2.2009
Joseph Galli Jr 先生	1.11.2006	C計劃	1,500,000	—	—	—	1,500,000	11.252	1.11.2006 - 31.10.2011
	6.3.2007	C計劃	1,000,000	—	—	—	1,000,000	10.572	6.3.2007 - 5.3.2012
陳建華先生	1.3.2004	C計劃	1,000,000	—	—	—	1,000,000	12.525	1.3.2004 - 28.2.2009
陳志聰先生	17.7.2003	C計劃	1,000,000	—	—	(1,000,000)	—	7.625	17.7.2003 - 16.7.2008
	19.9.2003	C計劃	500,000	—	—	(500,000)	—	8.685	19.9.2003 - 18.9.2008
	25.2.2004	C計劃	1,000,000	—	—	—	1,000,000	12.170	25.2.2004 - 24.2.2009
	1.3.2004	C計劃	500,000	—	—	—	500,000	12.525	1.3.2004 - 28.2.2009
Stephan Horst Pudwill 先生	1.3.2004	C計劃	100,000	—	—	—	100,000	12.525	1.3.2004 - 28.2.2009
Joel Arthur Schleicher 先生	17.7.2003	C計劃	200,000	—	—	(200,000)	—	7.625	17.7.2003 - 16.7.2008
	25.2.2004	C計劃	100,000	—	—	—	100,000	12.170	25.2.2004 - 24.2.2009
Christopher Patrick Langley 先生 OBE	17.7.2003	C計劃	100,000	—	—	(100,000)	—	7.625	17.7.2003 - 16.7.2008
	25.2.2004	C計劃	100,000	—	—	—	100,000	12.170	25.2.2004 - 24.2.2009
Manfred Kuhlmann 先生	7.2.2005	C計劃	100,000	—	—	—	100,000	17.750	7.2.2005 - 6.2.2010
董事獲授總額			8,560,000	—	—	(2,360,000)	6,200,000		

51. 優先認股權 (續)

優先認股權 持有人	授予優先 認股權日期	優先認股 計劃類別	於年初 尚未行使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失效	於年終 尚未行使	認購價 港元	行使期
僱員	17.7.2003	C計劃	2,606,000	—	—	(2,606,000)	—	7.625	17.7.2003 - 16.7.2008
	19.9.2003	C計劃	204,000	—	—	(204,000)	—	8.685	19.9.2003 - 18.9.2008
	1.3.2004	C計劃	5,084,000	—	—	(904,000)	4,180,000	12.525	1.3.2004 - 28.2.2009
	14.4.2004	C計劃	200,000	—	—	—	200,000	12.950	14.4.2004 - 13.4.2009
	5.5.2004	C計劃	100,000	—	—	(100,000)	—	11.050	5.5.2004 - 4.5.2009
	7.6.2004	C計劃	200,000	—	—	—	200,000	12.000	7.6.2004 - 6.6.2009
	2.10.2004	C計劃	1,000,000	—	—	—	1,000,000	15.350	2.10.2004 - 1.10.2009
	13.12.2004	C計劃	250,000	—	—	—	250,000	15.710	13.12.2004 - 12.12.2009
	7.2.2005	C計劃	100,000	—	—	(100,000)	—	17.750	7.2.2005 - 6.2.2010
	7.4.2005	C計劃	200,000	—	—	—	200,000	17.210	7.4.2005 - 6.4.2010
	27.4.2005	C計劃	25,000	—	—	(25,000)	—	17.660	27.4.2005 - 26.4.2010
	1.6.2005	C計劃	20,000	—	—	(20,000)	—	17.420	1.6.2005 - 31.5.2010
	17.6.2005	C計劃	250,000	—	—	—	250,000	17.950	17.6.2005 - 16.6.2010
	27.6.2005	C計劃	500,000	—	—	(500,000)	—	19.200	27.6.2005 - 26.6.2010
	1.1.2006	C計劃	300,000	—	—	—	300,000	18.690	1.1.2006 - 31.12.2010
	1.3.2006	C計劃	3,277,000	—	—	(887,000)	2,390,000	13.970	1.3.2006 - 28.2.2011
	25.4.2006	C計劃	20,000	—	—	(20,000)	—	13.700	25.4.2006 - 24.4.2011
	15.6.2006	C計劃	200,000	—	—	—	200,000	10.270	15.6.2006 - 14.6.2011
	17.6.2006	C計劃	350,000	—	—	—	350,000	10.550	17.6.2006 - 16.6.2011
	3.7.2006	C計劃	25,000	—	—	(25,000)	—	10.700	3.7.2006 - 2.7.2011
	4.10.2006	C計劃	75,000	—	—	—	75,000	11.628	4.10.2006 - 3.10.2011
	3.11.2006	C計劃	100,000	—	—	(100,000)	—	11.480	3.11.2006 - 2.11.2011
	8.11.2006	C計劃	30,000	—	—	—	30,000	12.200	8.11.2006 - 7.11.2011
	4.12.2006	C計劃	150,000	—	—	—	150,000	10.952	4.12.2006 - 3.12.2011
	13.12.2006	C計劃	20,000	—	—	—	20,000	10.560	13.12.2006 - 12.12.2011
	1.1.2007	C計劃	150,000	—	—	—	150,000	10.080	1.1.2007 - 31.12.2011
	6.3.2007	C計劃	6,330,000	—	—	(860,000)	5,470,000	10.572	6.3.2007 - 5.3.2012
	20.7.2007	D計劃	300,000	—	—	—	300,000	10.060	20.7.2007 - 19.7.2012
	24.8.2007	D計劃	2,710,000	—	—	(200,000)	2,510,000	8.390	24.8.2007 - 23.8.2017
	16.10.2007	D計劃	75,000	—	—	—	75,000	8.810	16.10.2007 - 15.10.2017
	7.11.2007	D計劃	40,000	—	—	—	40,000	8.088	7.11.2007 - 6.11.2017
	23.11.2007	D計劃	500,000	—	—	—	500,000	7.578	23.11.2007 - 22.11.2017
	14.1.2008	D計劃	—	2,035,000	—	(165,000)	1,870,000	7.566	14.1.2008 - 13.1.2018
	17.4.2008	D計劃	—	2,225,000	—	(75,000)	2,150,000	7.780	17.4.2008 - 16.4.2018
	24.4.2008	D計劃	—	100,000	—	(100,000)	—	7.818	24.4.2008 - 23.4.2018
14.5.2008	D計劃	—	240,000	—	—	240,000	7.500	14.5.2008 - 13.5.2018	
30.5.2008	D計劃	—	640,000	—	—	640,000	7.546	30.5.2008 - 29.5.2018	
1.9.2008	D計劃	—	150,000	—	—	150,000	7.450	1.9.2008 - 31.8.2018	
2.9.2008	D計劃	—	300,000	—	—	300,000	7.388	2.9.2009 - 1.9.2018	
11.9.2008	D計劃	—	50,000	—	—	50,000	7.430	11.9.2008 - 10.9.2018	
2.10.2008	D計劃	—	225,000	—	(150,000)	75,000	7.068	2.10.2008 - 1.10.2018	
1.12.2008	D計劃	—	100,000	—	—	100,000	2.340	1.12.2008 - 30.11.2018	
僱員獲授總額			25,391,000	6,065,000	—	(7,041,000)	24,415,000		
各類人士獲授總額			33,951,000	6,065,000	—	(9,401,000)	30,615,0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1. 優先認股權 (續)

下表披露於本年度內僱員(包括董事)持有之本公司優先認股權及其變動詳情：

優先認購權類別	於二零零八年			於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失效 或註銷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C計劃	30,326,000	—	—	(8,711,000)	21,615,000
D計劃	3,625,000	6,065,000	—	(690,000)	9,000,000
	33,951,000	6,065,000	—	(9,401,000)	30,615,000

優先認購權類別	於二零零七年			於二零零七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失效 或註銷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C計劃	65,081,000	7,610,000	(40,387,000)	(1,978,000)	30,326,000
D計劃	—	3,655,000	—	(30,000)	3,625,000
	65,081,000	11,265,000	(40,387,000)	(2,008,000)	33,951,000

列於上表之董事所持優先認股權詳情如下：

	於一月一日					於十二月	
	尚未行使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失效	重新歸類	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二零零八年	8,560,000	—	—	(2,360,000)	—	6,200,000	

	於一月一日					於十二月	
	尚未行使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失效	重新歸類	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二零零七年	45,212,000	—	(39,152,000)	—	2,500,000*	8,560,000	

緊接各個優先認股權之行使日期前，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七年之加權平均收市價為10.98港元。

* Joseph Galli Jr先生自二零零八年二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之集團執行董事。彼持有之2,500,000份優先認股權之前分類列為「僱員」。

51. 優先認股權 (續)

公平值按柏力克•舒爾斯定價模式計算，有關模式所用之主要假設如下：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元	優先認購權 預計年限	根據 過往股價 波幅計算之 預計波幅	香港 外匯基金 債券息率	預計 每年股息 收益率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1.2008	7.566	3年	35%	2.082%	1.5%
17.4.2008	7.780	3年	35%	1.731%	1.5%
24.4.2008	7.818	3年	35%	1.888%	1.5%
14.5.2008	7.500	3年	35%	2.248%	1.5%
30.5.2008	7.546	3年	35%	2.447%	1.5%
1.9.2008	7.450	3年	35%	2.378%	1.5%
2.9.2008	7.388	3年	35%	2.409%	1.5%
11.9.2008	7.430	3年	35%	2.203%	1.5%
2.10.2008	7.068	3年	35%	2.055%	1.5%
1.12.2008	2.340	3年	35%	1.028%	1.5%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2007	10.080	3年	35%	3.595%	1.5%
6.3.2007	10.572	3年	35%	4.014%	1.5%
20.7.2007	10.060	3年	35%	4.415%	1.5%
24.8.2007	8.390	3年	35%	4.069%	1.5%
16.10.2007	8.810	3年	35%	3.925%	1.5%
7.11.2007	8.088	3年	35%	2.704%	1.5%
23.11.2007	7.578	3年	35%	2.460%	1.5%

柏力克•舒爾斯定價模式要求採用極為主觀之假設，包括股價波幅。由於採用該等主觀假設之變動可重大影響公平值估值，因此董事認為現行模式未必能可靠地作為計量優先認股權公平值之唯一方式。

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之加權平均收市價介乎每份優先認股權為7.48港元(二零零七年：9.71港元)。

預計波幅按本公司股價於過往三年之歷史波幅釐定。模式所用預計年限已就不可轉讓性、行使限制及行為考慮因素加以調整，按管理層最佳預計作出。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本公司所授出優先認股權確開支總額21,46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6,155,000港元)。

本年度授出之優先認股權公平值按多個授出日期介乎每份優先認股權0.52港元至1.79港元(二零零七年：介乎1.56港元至2.61港元)計量。於本年度授出之優先認股權加權平均公平值為每份優先認股權1.75港元(二零零七年：2.41港元)。

優先認股權於三年內分期全部或部分歸屬或行使。

52. 資本承擔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有關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及許可之資本開支：				
已訂約但未作出撥備	242,739	320,180	29,002	19,974
已批准但未訂約	16,076	71,165	—	—

53. 有關連方交易

本年度內，本集團與聯營公司進行下列交易：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行政管理費收入	—	470
行政管理費支出	275	743
已收利息收入	—	10,163
銷售收入	491	352
設備使用費收入	1,886	2,166

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其他成員年內酬金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短期福利	148,826	134,659
僱用後福利	1,130	1,357
終止福利	—	1,137
股份付款	608	7,395
	150,564	144,548

有關連方交易結餘詳情載於綜合資產負債表、資產負債表及附註第22、23、28、29及36項。

54.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主要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本公司所持有 已發行股本 面值之比率		主要業務
			直接 %	間接 %	
A&M Industries S.à.r.l.	盧森堡	412,500歐羅	—	100	投資控股
AEG & Milwaukee Elektrowerkzeuge GmbH (前稱為A&M Elektrowerkzeuge GmbH)	德國	25,600歐羅	—	100	經銷電動工具產品
AEG Electric Tools GmbH	德國	20,451,675歐羅	—	100	經銷及製造電動工具產品
Baja, Inc.	美國	17.36美元	—	75	經銷戶外園藝電動工具產品
Digiwireless Limited	香港	2港元	100	—	投資控股
DreBo Werkzeugfabrik GmbH	德國	1,000,000歐羅	—	100	經銷及製造電動工具產品
東莞厚街鴻亮機電設備 有限公司	中國	28,000,000美元	—	100	製造戶外園藝電動工具產品
Homelite Asia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Homelite Consumer Products, Inc.	美國	10美元	—	100	經銷戶外園藝電動工具產品
鴻亮遠東有限公司	香港	2港元	100	—	經銷戶外園藝電動工具產品
Homelite Technologies Ltd.	百慕達	12,000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Hoover Inc.	美國	1美元	—	100	經銷及製造地板護理產品
MacEwen Property Co. Inc.	美國	100美元	100	—	持有物業
Marco Polo Industries & Merchandising Company Limited	香港	100,000港元	100	—	經銷家庭電子及電器產品
Milwaukee Electric Tool Corporation	美國	50,000,000美元	—	100	經銷及製造電動工具產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4.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 (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本公司所持有 已發行股本 面值之比率		主要業務
			直接 %	間接 %	
One World Technologies S.à.r.l.	盧森堡	1,378,300歐羅	—	100	投資控股
One World Technologies, Inc.	美國	10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OWT France S.A.S.	法國	1,750,000歐羅	—	100	投資控股
OWT Industries, Inc.	美國	10美元	—	100	製造電器部件及電動工具產品
Royal Appliance International GmbH	德國	2,050,000歐羅	100	—	經銷家庭電子及電器產品
Royal Appliance Mfg. Co.	美國	1美元	—	100	經銷及製造地板護理產品
RYOBI Technologies GmbH	德國	500,000歐羅	100	—	經銷電動工具產品
Ryobi Technologies France SA	法國	14,919,832歐羅	—	100	經銷電動工具產品
Ryobi Technologies (UK) Ltd	英國	4,000,000英鎊	—	100	經銷電動工具產品
創德實業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00港元	100	—	製造塑膠零件
Santo Industries Limited	香港	2,000,000港元	100	—	製造金屬零件
朗廣實業有限公司	香港	2,000,000港元	75.725	—	製造電子產品
Techtronic Industries South Africa Company (Pty) Limited (前稱為 Startel Tools and Electronics Company(Pty) Ltd)	南非	100蘭特	60	—	經銷電動工具產品
Techpower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香港	2港元	100	—	製造部件
創科電業製品(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2港元	50	50	經銷及製造地板護理產品

54.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 (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本公司所持有 已發行股本 面值之比率		主要業務
			直接 %	間接 %	
Techtronic Appliances International Lt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Techtronic Industries Australia Pty. Limited	澳洲	5,500,000澳元	100	—	經銷電動工具產品
東莞創機電業製品有限公司	中國	13,700,000美元	—	100	製造電動工具產品
Techtronic Industries ELC GmbH*	德國	25,000歐羅	—	100	經銷電動工具產品及 戶外園藝電動工具產品
Techtronic Industries Germany Holding GmbH	德國	25,000歐羅	—	100	投資控股
Techtronic Industries N.Z. Limited	紐西蘭	1,165,500紐元	100	—	經銷電動工具產品
Techtronic Industries North America, Inc.	美國	10美元	98.4	1.6	投資控股
Techtronic Industries (Taiwan) Co. Ltd.	台灣	5,000,000新台幣	100	—	提供檢查服務
TTI Investments (Dongguan) Company Limited	香港	2港元	100	—	投資控股
Vax Appliances (Australia) Pty. Ltd.	澳洲	1,200,008澳元	100	—	裝配及分銷地板護理產品
Vax Limited	英國	32,500英鎊	100	—	裝配、採購及分銷地板 護理產品

* 於二零零八年成立之附屬公司。

依董事會之意見，上表列舉者主要為影響本集團業績或資產之附屬公司。董事會認為列出其他附屬公司之詳情會令篇幅過於冗長。

於本年度結算日或年內任何時間，附屬公司概無任何發行在外之債務證券。

55. 聯營公司詳情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聯營公司之詳情如下：

聯營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本公司所持有已發行 股本面值之比率 直接 %	主要業務
Gimelli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開曼群島	6,250美元	40.8	投資控股
Precision Technology Industries Limited	百慕達	12,000,000美元	25.0	製造電動工具產品

56. 呈報及功能貨幣

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美元。本公司是香港註冊成立之上市公司，呈列之貨幣為港元。財務報表包括綜合收入報表，綜合資產負債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均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計值，並根據7.8港元兌1.0美元之固定匯率計算(僅供參考)。

財務概要

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經重列)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營業額	16,304,140	22,358,387	21,822,597	24,774,987		26,615,319
未計重組及搬遷費用、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商譽減值 及稅項前溢利	1,076,344	1,223,344	1,263,981	912,460		950,712
重組及搬遷費用	—	—	—	(743,018)		(717,971)
商譽減值	—	—	—	—		(78,000)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845)	(6,463)	(895)	(270)		(3,077)
除稅前溢利	1,075,499	1,216,881	1,263,086	169,172		151,664
稅項(支出)抵免	(108,829)	(157,714)	(184,017)	(38,999)		40,171
本年度溢利	966,670	1,059,167	1,079,069	130,173		191,835
應佔份額：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	926,356	1,018,984	1,071,864	125,257		174,807
少數股東權益	40,314	40,183	7,205	4,916		17,028
本年度溢利	966,670	1,059,167	1,079,069	130,173		191,835
基本每股盈利	69.28港仙	73.53港仙	73.18港仙	8.41港仙		11.64港仙

資產及負債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經重列)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資產總值	13,903,324	20,374,741	21,320,301	24,969,446		21,789,047
負債總額	10,367,476	14,141,732	14,242,326	17,958,018		14,841,609
	3,535,848	6,233,009	7,077,975	7,011,428		6,947,438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3,453,816	6,112,339	6,996,530	6,920,125		6,839,135
少數股東權益	82,032	120,670	81,445	91,303		108,303
	3,535,848	6,233,009	7,077,975	7,011,428		6,947,438

公司資料

董事會

集團執行董事

Horst Julius Pudwill 先生
主席

鍾志平博士太平紳士
副主席

Joseph Galli Jr 先生
行政總裁

陳建華先生
陳志聰先生
Stephan Horst Pudwill 先生

非執行董事

張定球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Joel Arthur Schleicher 先生
Christopher Patrick Langley 先生OBE
Manfred Kuhlmann 先生
Peter David Sullivan 先生

二零零九年財務事項日誌

四月二十二日：公佈二零零八年全年業績
五月二十二日：獲派二零零八年度末期股息之股東截止登記日期
五月二十五日至
二十七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五月二十七日：股東週年大會
六月三十日：六個月中期間結算日
七月三十一日：派發末期股息
十二月三十一日：財政年度結算日

投資者關係聯絡處

投資者關係及企業傳訊部
創科實業有限公司
香港新界荃灣
青山道388號
中國染廠大廈24樓
電郵：ir@tti.com.hk

網址

www.ttigroup.com
盈利業績、年報／中期報告於公司網站刊載。

上市資料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普通股(股份編號：669)
二零零九年到期之零息可換股債券(編號：2591)
第一級美國預託證券收據(代號：TTNDY)

股份過戶登記處

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電話：(852) 2980 1888

美國預託證券託管商

The Bank of New York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花旗銀行
渣打銀行
恒生銀行

律師

張葉司徒陳律師事務所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公司秘書

陳志聰先生

商標

所有商標均為其各自擁有人之知識產權及受商標法保護。

本集團採用Ryobi®商標乃依據Ryobi Limited授出之特許使用權。

AEG®為一註冊商標，本集團採用該商標乃依據AB Electrolux授出之使用權。

RIDGID®乃Ridgid, Inc.之註冊商標。Ridgid, Inc.乃位於美國聖路易斯的Emerson集團(紐約證券交易所：EMR)旗下的Emerson Professional Tools的業務之一。

Sears®、Craftsman®及Kenmore®品牌均為Sears Brands, LLC之註冊商標。

RYOBI

品質性能俱佳兼富有創意的瓷磚剪裁機





www.ttigroup.com



RYOBI **18V ONE** **+** SYSTEM

Lithium
18V